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社区沙浦围第二工业区 39 栋厂房一 401



Bondtech
ADVANCED TECHNOLOGIES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的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
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民生证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2025 年 2 月

声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欧学峰、刘淑君分别直接持有邦正精机 34.34%、34.34%股份，并列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通过持有邦正企业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邦正精机 4.62%股份，合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3.29%，欧学峰、刘淑君为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且欧学峰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淑君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若实际控制人凭借其控股地位，对公司人事、生产和经营管理实施不当控制，从事有损于公司利益的活动，将对公司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权集中的风险。
市场或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广泛服务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储等产品制造行业，属于《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重点发展的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公司业务的下游行业涉及众多与国家的产业经济政策或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的行业。未来存在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变化、宏观经济波动、技术更迭等因素，公司存在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或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等因素导致下游产业发展不达预期或者下游产业投资放缓的情形，可能导致公司业务增长速度放缓，甚至业绩下降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包括维信集团、旗胜、住友电工、华通电脑、弘信电子等全球领先的 FPC 生产企业。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系：下游 FPC 行业集中度较高的竞争格局；公司主要客户为 FPC 行业的龙头企业，该等企业规模较大，同一集团内有多个生产主体向公司采购，采购金额较大。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锐翔智能、燕麦科技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比与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客户集中程度符合行业特性。若下游 FPC 行业龙头企业经营业绩出现大幅波动，公司所处行业也将面临行业规模波动的风险。
技术更新迭代风险	公司所属的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是涉及光学、机械、电子、算法、软件、自动化控制等多个技术领域的综合技术载体，不仅技术含量高，而且迭代开发速度快，现有竞争者和潜在竞争者数量较多。公司产品的主要下游应用领域为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光储等，产品迭代周期越来越短。若未来公司未能结合下游客户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时进行技术的储备及更新，并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快速研发满足客户需求的高质量产品，则公司存在被其他同类供应商替代或是产品被市场淘汰的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或将

	受到不利影响。
终端消费电子市场竞争激烈，产品单价下行风险	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迭代速度较快，当产品进入成熟期后，消费终端电子产品价格存在下行趋势，电子信息制造厂商采购智能制造设备的采购价格一般也有逐步降低的要求。因此，智能制造设备厂商不仅需要在保证产品品质、满足客户要求的前提下，通过优化工艺制程、降低材料消耗、提升产能利用率以及提高产品良率等方式有效降低生产成本，还需要积极与下游品牌厂商互动，不断开发出高附加值的新产品以提升盈利能力。如果公司产品单价下降且未能通过有效方式降低生产成本，则公司业绩、盈利能力将有可能下降。
毛利率下降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注重研发，产品具有技术、质量等优势，具有较高的毛利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4.00%、55.37%和 44.34%，2024 年 1-5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下游客户需求变动，公司产品结构变动及国内市场竞争激烈，部分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所致。下游市场景气度提升和公司产品具有技术、质量优势是公司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最主要的因素，如果公司不能根据下游市场需求不断进行产品的迭代升级和技术创新，随着下游市场需求和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变化，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因下游市场需求变化和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250.04 万元、1,908.68 万元和 2,990.7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3.17%、8.15% 和 13.95%。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会给公司发展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和一定的经营风险。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好，账龄组合中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为 96.34%，并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提取了坏账准备。但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若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前景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客户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应收账款可能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则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坏账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201.03 万元、6,167.12 万元和 8,748.17 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29%、26.33% 和 40.81%，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88.02 万元、177.47 万元和 285.60 万元，公司已依据审慎原则，对可能发生跌价损失的存货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业绩的持续扩大，公司存货金额可能会持续随之上升，如公司不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的管理，致使意向订单取消和产品迭代相应的存货规模增加过大，占用营运资金，将会拉低公司整体运营效率与资产流动性，进而增加存货跌价风险并对公司经营业

	绩产生不利影响。
经营场所租赁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为租赁场地，未来若出现公司的租赁合同到期不能续约或出租方提前终止合同，或其他不可抗力等极端因素，公司存在生产经营场地无法继续使用的风险，将对公司短期内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302.70 万元、15,497.89 万元、5,683.32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3.96%、55.41%、44.4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 3,432.52 万元、5,141.45 万元、1,092.75 万元。2024 年 1-5 月，受下游市场需求变动、公司产品结构变动等因素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上年下降 10.98 个百分点，使得年化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有所下降。公司盈利能力受市场需求变化、产品结构变化、行业技术发展、行业竞争等多种因素影响，若公司未来不能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上述因素发生的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3
一、 基本信息.....	13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4
三、 公司股权结构.....	20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5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4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34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6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8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9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1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41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6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2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61
五、 经营合规情况.....	70
六、 商业模式.....	74
七、 创新特征.....	76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80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9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9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9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00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00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01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02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02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03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04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7
一、	财务报表.....	107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18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19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9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55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56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75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01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12
十、	重要事项.....	217
十一、	股利分配	220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22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22
第六节	附表	223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23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29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32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36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36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37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38
主办券商声明.....	239
律师事务所声明.....	240
审计机构声明.....	241
评估机构声明.....	242
第八节 附件	243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邦正精机	指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邦正有限、有限公司	指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鼎诚五金	指	深圳市鼎诚五金机械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越南邦正	指	越南邦正设备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毅启盈	指	厦门毅启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企业
邦正企业	指	深圳市邦正设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维信集团	指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及与其属于同一控制下公司的统称，A股上市公司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公司，公司客户
旗胜	指	日本メクトロン株式会社(NIPPON MEKTRON, LTD.)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统称，公司客户
住友电工	指	住友电气工业株式会社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统称，公司客户
华通	指	华通精密线路板(惠州)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精诚达	指	深圳市精诚达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统称，公司客户
奕东电子	指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统称，公司客户
联决电子	指	联维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统称，公司客户
弘信电子	指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统称，公司客户
安捷利美维	指	安捷利(番禺)电子实业有限公司、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等同一控制下公司，公司客户
CPCA	指	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
Prismark	指	美国 Prismark Partners LLC，印制电路板行业权威咨询机构及市场调研机构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1-5月
各报告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2024年5月31日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华商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评估师	指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GB/T	指	GB/T 是指推荐性国家标准，GB 即“国家标准”的汉语拼音缩写，“T”是推荐的意思。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专业释义		
PCB/印制电路板/印刷线路板	指	英文全称“Printed Circuit Board”，指组装电子零件用的基板，是在通用基材上按预定设计形成点间连接及印制元件的印制板，又称为“印制线路板”、“印刷线路板”
柔性板/FPC	指	Flexible PCB，也称挠性板、软板，由柔性基材制成的印制电路板，其优点是可以弯曲，便于电器部件的组装
刚挠板/刚挠结合板	指	Rigid-flex PCB，由刚性板和挠性板有序地层压在一起，并以金属化孔形成电气连接的电路板
空板	指	未贴装电子元器件的印制电路板
SMT	指	Surface Mount Technology，即表面贴装技术，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回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补强贴合	指	FPC 生产过程中通过贴合补强片 (Stiffener) 增加产品的强度、耐久性或其他机械性能的过程，主要的补强材料有钢片、FR4、PI 等
贴覆盖膜/覆盖膜贴合	指	FPC 生产过程中将表层覆盖膜 (CoverLay) 牢固地贴合到铜箔的过程
FR4	指	Flame Retardant 4 材料，是一种线路板原材料和基材，FR4 是耐燃材料等级的代号，代表树脂材料经过燃烧状态必须能够自行熄灭的材料规格，具备较高的强度与阻燃性
PI	指	Polyimide，指聚酰亚胺，是分子结构含有酰亚胺基链节的芳杂环高分子化合物，可作为线路板基板及覆盖膜使用

CVL	指	Coverlay，覆盖膜或保护膜，贴在铜箔基材上保护线路不被氧化及损害
EMI 膜	指	电磁屏蔽膜，是一种新型的电子薄膜材料，属于近场通信技术（NFC）及无线充电（WPC）领域，其通过特殊材料制成屏蔽体，能将电磁波限定在一定的范围内，使其电磁辐射受到抑制或衰减，从而有效抑制电磁干扰
压敏胶/PSA 胶	指	压敏胶，一种可在柔性印刷电路板上使用的双面胶，可细分为普通胶、耐高温胶、导电胶、导热胶等
MES、MES 系统	指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是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通过数据采集、效率评估、历史数据分析、物料跟踪、质量跟踪与分析、设备管理、计划分解等业务子系统或功能组件。以对过程任务分配、业绩进行监视、统计、跟踪和分析等手段，实现过程的持续改进
ERP	指	企业资源规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的缩写，是对企业资源进行有效管理、共享与利用的系统
有限元分析（FEA）	指	Finite Element Analysis，利用数学近似的方法对真实物理系统（几何和载荷工况）进行模拟
PID	指	Proportion Integration Differentiation 的缩写，即比例、积分、微分。在工业过程控制中，按被控对象的实时数据采集的信息与给定值比较产生的误差的比例、积分和微分进行控制
闭环控制算法	指	闭环控制（closed-loop control），又称反馈控制（feedback control），指将控制的结果反馈回来与希望值比较，并根据它们的误差调整控制作用的算法
温度补偿算法	指	温度补偿算法是一种用于消除或减小温度对测量结果影响的方法
振动滤波算法	指	振动滤波算法是一种用于处理振动信号的方法，目的是去除信号中的噪声和干扰，提取出有用的振动特征
光学畸变校正算法	指	光学畸变校正算法是用于修正光学系统中产生的畸变现象的方法
机器学习	指	一门多领域交叉学科，涉及概率论、统计学、逼近论、凸分析、算法复杂度理论等多门学科，专门研究计算机怎样模拟或实现人类的学习行为，以获取新的知识或技能，重新组织已有的知识结构使之不断改善自身的性能
深度学习	指	一类人工智能主流算法的总称，可基于海量数据训练具有大量隐含层的人工神经网络模型（即深度神经网络），使其完成图像识别、语音识别等特定的人工智能任务
支持向量机	指	一种基于统计的、有监督的机器学习算法
决策树	指	一个预测模型，通过坐标数据进行多次分割，找出分界线，绘制决策树。在机器学习中，决策树学习算法就是根据数据，使用计算机算法自动找出决策边界。每一次分割代表一次决策，多次决策而形成决策树，决策树可以通过核技巧把简单的线性决策面转换为非线性决策面
卷积神经网络	指	一类包含卷积计算且具有深度结构的前馈神经网络，是深

		度学习的代表算法之一，具有表征学习能力，能够按其阶层结构对输入信息进行平移不变分类
Feeder/飞达	指	将元器件从料带传送到贴片机工作头的关键部件
DLL	指	Dynamic Link Library，应用程序拓展，是软件文件类型的一种
WebService	指	是一个平台独立的，松耦合的，自包含的、基于可编程的 web 的应用程序，用于开发分布式的互操作的应用程序
WSDL	指	WebServices Description Language，是一个用来描述 Web 服务和说明如何与 Web 服务通信的 XML 语言
WebApi	指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是一组标准化协议和工具，允许不同的软件应用程序通过发送和接收数据（通常通过 HTTP 请求和响应）在互联网上相互通信
图像灰度检测	指	图像灰度检测是一种对图像中像素灰度值进行分析和处理的方法
CAD	指	Computer Aided Design，一种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全名计算机辅助设计，支持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GERBER 文件	指	线路板行业软件描述线路板（线路层、阻焊层、字符层等）图像及钻、铣数据的文档格式集合，是线路板行业图像转换的标准格式
CNC	指	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计算机数字控制机床，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自动化机床
光栅	指	由大量等宽等间距的平行狭缝构成的光学器件称为光栅，目前以玻璃光栅和电子光栅为主。常见的玻璃光栅是在玻璃片上刻出大量平行刻痕制成，而电子光栅则是可以通过电子器件直接形成摩尔纹的光学器件
光栅尺	指	利用光栅的光学原理工作的测量反馈装置
灰度	指	灰度使用黑色调表示物体，即用黑色为基准色，不同的饱和度的黑色来显示图像，每个灰度对象都具有从 0%（白色）到 100%（黑色）的亮度值
ADAS/先进驾驶辅助系统	指	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s，简称 ADAS，从无自动化向自动驾驶发展的技术创新都可看作是 ADAS 的一部分，通过终端、摄像头、传感器等采集实际驾驶影像、司机状态，实现司机不良驾驶行为识别、盲区危险识别、车辆状态识别等功能，降低运营过程中交通事故发生率，实现安全智能辅助驾驶
BMS	指	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指新能源汽车的电池管理系统，是一套保护动力电池使用安全的控制系统，时刻监控电池的使用状态，通过必要措施缓解电池组的不一致性，为新能源车辆的使用安全提供保障
WECC	指	世界电子电路联盟，World Electronic Circuits Council 的缩写，是由全球各电路板产业协会所组成的跨国组织
N. T. Information	指	N. T. Information Ltd，为 PCB 市场调研机构，其发布的数据在 PCB 行业有较大影响力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是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 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8221246A	
注册资本(万元)	524.2370	
法定代表人	欧学峰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9月2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4年5月27日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社区沙浦围第二工业区39栋厂房一401	
电话	0755-29641982	
传真	0755-29641982	
邮编	518105	
电子信箱	stock@szbondtech.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佳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6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C3563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2	工业
	1210	资本品
	121015	机械制造
	12101511	工业机械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6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C3563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经营范围	电子机械产品、电子机械加工设备的租赁与销售；电子机械产品软件、电子机械加工设备软件的研发与销售；五金产品、半导体设备及其配件的研发与销售；机械零配件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系统集成，精密电子组件、机械设备维修维护保养。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土地使用权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	

	活动)电子机械产品、电子机械加工设备的生产;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租赁,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等三大系列,主要运用于柔性电路板(FPC)制造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过程中表面所需的高精度功能性材料的自动化贴合环节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邦正精机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5,242,37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1) 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2)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挂牌规则》第七章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应当按照下列安排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限售，并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披露：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

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

(3)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的股份可以向其他股东转让，也可以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自愿限售股东	限售期安排	限售股数(股)
邦正企业	就本单位持有的邦正精机股份，自邦正精机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本次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挂牌期满二年	161,580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欧学峰	1,800,000	34.34%	是	是	否	-	-	-	-	450,000
2	刘淑君	1,800,000	34.34%	是	是	否	-	-	-	-	450,000
3	占建俊	350,000	6.68%	是	否	否	-	-	-	-	87,500
4	张峻华	350,000	6.68%	否	否	否	-	-	-	-	350,000
5	黄成	350,000	6.68%	是	否	否	-	-	-	-	87,500
6	陈国灿	350,000	6.68%	否	否	否	-	-	-	-	350,000
7	深圳市邦正设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370	4.62%	否	是	否	-	-	-	-	80,790
合计	-	5,242,370	100.00%	-	-	-	-	-	-	-	1,855,790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当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524.237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1.45	3,43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98.32	3,304.71

差异化标准——标准 2适用 不适用**差异化标准——标准3**适用 不适用**差异化标准——标准4**适用 不适用**差异化标准——标准4**适用 不适用**差异化标准——标准 5**适用 不适用**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规模、经营情况、盈利情况等因素，公司本次挂牌选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第一项规定的挂牌标准：“除本规则第二十条规定的公司外，其他申请挂牌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849 号)，2022 年和 2023 年，公司扣非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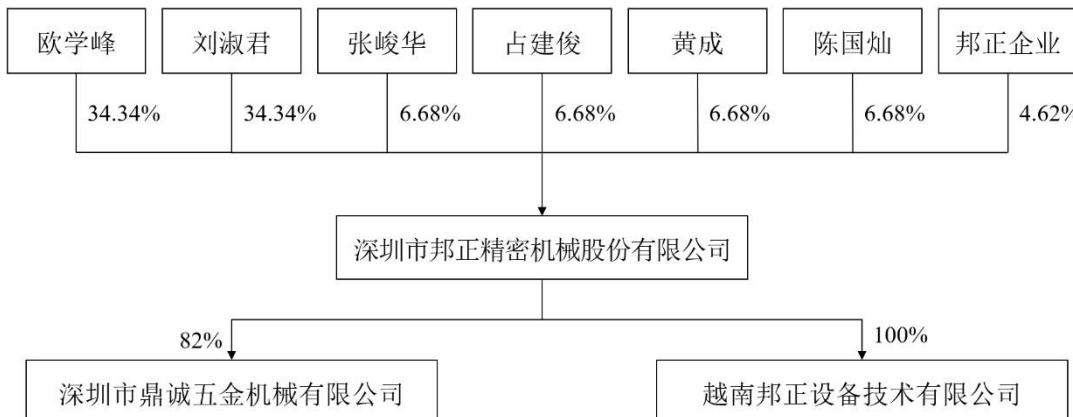
别为 3,304.71 万元和 5,098.32 万元；公司最近一期末，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3.17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因此，公司符合上述挂牌条件。

（五）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公司法》二百六十五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低于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五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欧学峰、刘淑君分别直接持有邦正精机 34.34%、34.34%股份，并列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通过持有邦正企业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邦正精机 4.62%股份，合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3.29%，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欧学峰、刘淑君为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

为了保障双方对公司共同控制权的稳定性、持续性，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欧学峰、刘淑君及邦正企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各方在公司的决策层面、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表决方面保持一致意见。《一致行动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时终止，但至长不超过十年。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欧学峰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6年12月27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9年6月至2001年9月，任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技术有限公司生产调度员；2001年10月至2002年3月，任深圳昆龙卓盈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经理；2002年3月至2002年9月，任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工程师；2003年至2012年6月，任王氏港建中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2年6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市沅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23年11月，任邦正有限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姓名	刘淑君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6年10月3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肄业	
任职情况	董事、副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9年8月至2001年12月，任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诠圣电子厂企划部文员；2002年1月至2007年7月，任深圳市正君寰电子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8月至2015年8月，任苏州康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5年9月至2023年11月，任邦正有限执行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第三款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八条第六款规定：“实际控制人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第七款规定：“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挂牌公司控制权（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不能主导公司相关活动的除外）：（1）为挂牌公司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2）可以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3）通过实际支配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4）依其可实际支配的挂牌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5）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欧学峰、刘淑君分别直接持有邦正精机34.34%、34.34%股

份，并列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通过持有邦正企业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邦正精机 4.62% 股份，合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3.29%，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欧学峰、刘淑君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1、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23 年 5 月 15 日至无

注：《一致行动协议》自签署之日起（2023 年 5 月 15 日）生效，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时终止，但至长不超过十年。协议各方在协议有效期内不得退出一致行动及解除本协议。本协议有效期届满前，各方如无异议的，可以续签。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欧学峰、刘淑君及邦正企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主要内容如下：基于刘淑君与欧学峰在公司长期经营过程中所形成的合作关系，经各方协商一致，就各方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如有）以及公司经营决策管理等相关事项中采取“一致行动”事宜达成一致行动协议如下：

各方确认，自邦正精机设立后，在共同持有邦正精机股权期间，欧学峰、刘淑君对邦正精机实施共同控制，作为邦正精机的股东、董事或管理人员，各方一直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相互尊重他方意见，在重大事项的决策方面，均在事先进行充分沟通并取得一致意见的基础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正式决策。

各方承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在作为邦正精机股东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相互尊重他方意见，在不违背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况下，在邦正精机的经营管理及决策过程中保持一致意见。

各方确认并承诺，按以下方式决策：

1、如未来一方或多方担任、提名或委派的董事向董事会（如有）提出审议议案时，及任一方或多方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提出议案时，各方应当事先就议案内容与其他方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直至各方共同认可议案的内容并形成一致意见。

2、对于非由一方或各方担任、提名或委派的董事向董事会（如有）提出审议的议案，或非由一方或各方向股东（大）会提出的议案，在董事会（如有）或股东（大）会召开前，各方应就待审议议案进行充分沟通达成一致，并在审议议案时做出相同表决意见。

3、对公司董事会（如有）、股东（大）会提案及审议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后，各方如仍存在分歧时，以欧学峰的意见为各方一致意见并行使相关董事、股东权利。

各方承诺，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时

终止，但至长不超过十年。

协议各方在协议有效期内不得退出一致行动及解除本协议。本协议有效期限届满前，各方如无异议的，可以续签。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欧学峰	1,800,000	34.34%	自然人	否
2	刘淑君	1,800,000	34.34%	自然人	否
3	占建俊	350,000	6.68%	自然人	否
4	张峻华	350,000	6.68%	自然人	否
5	黄成	350,000	6.68%	自然人	否
6	陈国灿	350,000	6.68%	自然人	否
7	邦正企业	242,370	4.62%	有限合伙企业	否
合计	-	5,242,37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欧学峰、刘淑君及邦正企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共同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关系。

欧学峰、刘淑君为邦正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持有邦正企业 32.81%、32.81%的财产份额。黄成与邦正企业的合伙人黄海系兄弟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深圳市邦正设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邦正设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TXUJ6M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欧学峰、刘淑君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

	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	--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欧学峰	4,771,100.00	4,771,100.00	32.81%
2	刘淑君	4,771,100.00	4,771,100.00	32.81%
3	徐浩靓	1,000,000.00	1,000,000.00	6.88%
4	程小威	1,000,000.00	1,000,000.00	6.88%
5	袁攀	500,000.00	500,000.00	3.44%
6	黄海	500,000.00	500,000.00	3.44%
7	陈健	200,000.00	200,000.00	1.38%
8	陈本誉	200,000.00	200,000.00	1.38%
9	余径	200,000.00	200,000.00	1.38%
10	贺佐花	200,000.00	200,000.00	1.38%
11	刘和东	200,000.00	200,000.00	1.38%
12	潘丽红	200,000.00	200,000.00	1.38%
13	刘双	100,000.00	100,000.00	0.69%
14	姚国伟	100,000.00	100,000.00	0.69%
15	徐衍行	100,000.00	100,000.00	0.69%
16	黄秀芳	100,000.00	100,000.00	0.69%
17	肖金勇	100,000.00	100,000.00	0.69%
18	李洪军	100,000.00	100,000.00	0.69%
19	梁正宽	100,000.00	100,000.00	0.69%
20	张磊	100,000.00	100,000.00	0.69%
合计	-	14,542,200.00	14,542,2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欧学峰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2	刘淑君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3	张峻华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4	占建俊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5	黄成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6	陈国灿	是	否	自然人股东
7	邦正企业	是	是	合伙企业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VIE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5 年 9 月 17 日，钟筝、刘淑君、唐秋月、谢佳妙、吴钰婷、麦冬生签署《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章程》，章程约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由上述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5 年 9 月 22 日，邦正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并取得注册号为 44030611397147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邦正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钟筝	180.00	-	36.00%
刘淑君	180.00	-	36.00%
唐秋月	35.00	-	7.00%
麦冬生	35.00	-	7.00%
谢佳妙	35.00	-	7.00%
吴钰婷	35.00	-	7.00%
合计	500.00	-	100.00%

钟筝、唐秋月、谢佳妙、吴钰婷分别为欧学峰、占建俊、黄成、陈国灿的配偶，公司设立初期，由配偶持有公司股权系基于家庭成员内部之间的安排。

邦正有限设立时，股东存在代持关系，设立时代持股东与实际持股人关系如下：

股东名称	实际持股人	与实际持股人关系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麦冬生	张峻华	张峻华姐夫	35.00	7.00%

有限公司成立时，基于商业策略及有限公司当时发展前景不明朗等因素，为避免核心技术人员股东显名被竞争对手关注，造成核心技术人员流失，进而影响公司发展，张峻华在有限公司成立时由其姐夫进行代持。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邦正精机系邦正有限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

2024 年 5 月 10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容诚审字[2024]518Z0478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邦正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74,374,840.31 元。

2024 年 5 月 11 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 [2024] 第 020396 号），邦正有限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净资产评估值为 20,539.62 万元。

2024年5月26日，邦正精机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定以截至2024年2月29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74,374,840.31元，折为公司总股本524.237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净资产额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即人民币169,132,470.31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发起人以各自在公司所占的注册资本比例，对应折为各自所占股份公司的股份比例。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容诚验字[2024]518Z004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4年5月26日止，邦正精机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242,370.00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其中：计入股本5,242,370.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24年5月27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8221246A），注册资本为524.2370万元。

邦正精机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欧学峰	180.00	34.34%
2	刘淑君	180.00	34.34%
3	占建俊	35.00	6.68%
4	张峻华	35.00	6.68%
5	黄成	35.00	6.68%
6	陈国灿	35.00	6.68%
7	邦正企业	24.2370	4.62%
合计		524.2370	100.00%

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审议通过《关于追溯调整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及调整折股方案等事项的议案》对公司股改基准日2024年2月29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股改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69,512,846.61元，折为公司总股本524.237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净资产额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即人民币164,270,476.61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于2024年9月13日出具《关于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基准日净资产调整的说明》(容诚专字[2024]518Z0941号)，对公司2024年2月29日资产负债表调整事项进行了说明。2024年9月14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关于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改评估结果变动情况的专项说明》(中水致远评咨字[2024]第020069号)，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结果由20,539.62万元调整至20,053.42万元。

公司发起人于2024年9月28日签署《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各方约定同意公司股改基准日2024年2月29日的净资产值调整为人民币169,512,846.61元，折为公司总股本524.237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净资产额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即人民币164,270,476.61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股改基准日净资产调整事项进行复核，并出具了《验资复核说明》(容诚专字[2024]518Z0942号)。

追溯调整后，公司整体变更时账面净资产高于公司整体变更后的总股本，追溯调整没有造成公司产生未弥补亏损，公司整体变更时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公司已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上述股改净资产调整事项。公司发起人已签订《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确认同意上述股改净资产调整事项。上述股改净资产的追溯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出资不实，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23年5月，邦正有限第一次增资

2023年4月23日，邦正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同意设立员工持股平台邦正企业，同意邦正企业对邦正有限增资1,454.22万元，其中24.237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同日，邦正有限、邦正企业、公司原股东签署《增资协议》，约定邦正有限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加至524.2370万元，每一元新增注册资本的价格为60元/注册资本，由邦正企业认缴注册资本并缴纳投资资金总额1,454.22万元。

2024年5月28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Z0042号），经审验，截至2023年5月8日止，邦正有限已收到邦正企业缴纳的货币出资1,454.22万元，其中人民币24.237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429.98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3年5月5日，邦正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邦正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欧学峰	180.00	180.00	34.34%
刘淑君	180.00	180.00	34.34%
占建俊	35.00	35.00	6.68%
张峻华	35.00	35.00	6.68%
黄成	35.00	35.00	6.68%
陈国灿	35.00	35.00	6.68%
邦正企业	24.2370	24.2370	4.62%
合计	524.2370	524.2370	100.00%

（三）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长期激励机制，从而完

善整体薪酬结构体系，为公司的业绩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人力资源的竞争优势，公司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的方式对相关人员实施股权激励。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有邦正企业一个员工持股平台。

1、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1) 股权激励政策具体内容或相关合同条款

根据 2023 年 4 月签订的《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方案》”)、《深圳市邦正设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相关内容，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邦正企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内容
激励目的	<p>制定本股权激励方案的主要目的在于建立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长期激励机制，从而完善整体薪酬结构体系，为公司的业绩长期持续发展奠定人力资源的竞争优势，具体表现为：</p> <p>(一) 通过建立长期激励机制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员工的薪酬收入与公司业绩表现相结合，使激励对象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促进公司长远战略目标的实现；</p> <p>(二) 通过股权激励把股东和激励对象的利益紧密联系起来，促进股东价值的最大化；</p> <p>(三) 用本股权激励方案补充原有的激励机制，确保在国内人才市场上能够提供具有竞争力的整体薪酬，吸引、保留和激励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所需要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优化员工薪酬结构，促进公司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和加强凝聚力。</p>
锁定期限	激励对象自公司成功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为禁售期，在禁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股权激励方案获授比例的股权不得转让。
转让机制及出资份额转让限制	<p>(一) 未经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人不得向其他合伙人转让其财产份额；如有限合伙人违反本款规定，视同擅自退伙，按照《合伙协议》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处理。</p> <p>(二) 经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人可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份额。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p> <p>未经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合伙人不得向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转让其财产份额；如合伙人违反本款规定，视同擅自退伙，按照《合伙协议》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理。</p>
退出机制	<p>有限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可以将其除名：</p> <p>(一) 未履行出资义务；</p> <p>(二) 有限合伙人在约定服务期内，在获得合伙企业出资份额之日起 6 年内（服务期，自激励对象通过持有持股平台份额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算）从邦正精密及其子公司或其承继主体及其子公司离职的；</p> <p>(三) 在担任合伙人期间有涉嫌刑事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p> <p>(四) 执行与合伙事务或与邦正精密及相关主体劳动关系存续期间履行相关职务或者任务时有不正当行为；</p> <p>(五) 因故意或重大过失行为给合伙企业、邦正精密及其子公司或其承继主体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p> <p>(六) 违反邦正精密及其子公司或其承继主体及其子公司的相关规定被其解除劳动合同关系；</p> <p>(七) 未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而在其他企业或经营机构兼职；</p>

	<p>(八) 利用职务之便获取不当得利;</p> <p>(九) 未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邦正精密及其子公司或其承继主体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p> <p>(十) 其他被上述企业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或者经执行事务合伙人认定应该除名的其他事由。</p> <p>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因上述情形被除名的,或不符《合伙协议》第十六条约定之资格的,应在除名事实发生后一个月之内将其所持全部财产份额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指定的合伙人,转让作价为其原始实缴出资额,回购时应扣除有限合伙人给邦正精密造成的损失,实际支付的认购合伙份额的资金不足以弥补公司损失的,邦正精密有权继续追偿。</p>
绩效考核指标	股权激励计划未对激励对象设置特殊绩效考核指标,激励对象绩效由所属各业务部门分别制定。
服务期限	在获得合伙企业出资份额之日起 6 年(自激励对象通过持有持股平台份额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算)
回购约定	<p>激励对象从公司(含子公司)离职或自持股平台退伙的,激励对象应根据普通合伙人的要求将其持有的激励股权转让给持股平台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转让价格具体约定如下:</p> <p>1、激励对象于员工服务期限届满前离职或退伙 转让价格=该有限合伙人的初始入股价格*(1+3%/365 天*该人员作为合伙企业工商登记的合伙人之日起至从公司离职或退伙之日止的累计天数)</p> <p>2、激励对象于员工服务期限届满后且公司上市前离职或退伙(如有该情形) 转让价格=该有限合伙人的初始入股价格*(1+6%/365 天*该人员作为合伙企业工商登记的合伙人之日起至从公司离职或退伙之日止的累计天数)</p> <p>3、禁售期内,激励对象于员工服务期限届满后且成功上市后离职或退伙 转让价格=该合伙人的初始入股价格*(1+10%/365 天*该人员作为合伙企业工商登记的合伙人之日起至从公司离职或退伙之日止的累计天数)</p> <p>上述计算公式中“至从公司离职或退伙之日止的累计天数”以离职或退伙之日孰早为准。</p> <p>若激励对象从公司离职或从合伙企业退伙前还获得的分红等其他收益的,还应将该等收益全部退予普通合伙人。</p>
	<p>(2) 激励对象的选定标准和履行的程序,实际参加人员符合前述标准,所持份额不存在代持或其他利益安排</p> <p>①激励对象的选定标准和履行的程序</p> <p>根据《股权激励方案》,激励对象确定的主要原则为:</p> <p>A、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人员;</p> <p>B、公司特殊招募人才,对其未来的发展具有持续高价值的相关人员;</p> <p>C、公司的特殊研发人员,技术骨干;</p> <p>D、其他公司认为对公司未来发展或有助于提升公司价值的人员。</p> <p>对于符合上述条件的激励对象,由公司董事会确定享有股权激励的人员、占公司股权的比例以及对应的服务期限。</p> <p>本次股权激励经邦正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严格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p> <p>②邦正企业合伙人均系公司员工,且符合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标准</p> <p>邦正企业具体情况及合伙人构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p>

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

邦正企业全体合伙人均是公司登记在册的员工，与公司签署了正式《劳动合同》，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且符合激励对象的选定标准。

③激励对象所持份额是否存在代持或其他利益安排

根据邦正企业合伙人的调查表、访谈记录、出资流水凭证以及出资银行卡出资前后的银行流水，邦正企业合伙人对员工持股平台的出资款均已按约定足额支付完毕，合伙人出资来源为个人及家庭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所持合伙企业份额不存在代持或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2、审议程序和具体内容

2023年4月23日，邦正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根据《深圳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本次激励方案项下的激励额度不超过公司4.6232%的股权比例，参照目前邦正有限注册资本以及拟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对应邦正有限24.2370万元注册资本。为公平起见，邦正有限综合考虑激励对象职位、工作年限、对公司发展的贡献、未来给公司带来的价值等因素，针对每一激励对象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激励额度。

3、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及对当期及未来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1) 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

根据《合伙协议》第三十八条，“有限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可以将其除名：(二)有限合伙人在约定服务期内，在获得合伙企业出资份额之日起6年内从邦正精密及其子公司或其承继主体及其子公司离职的”，有限合伙人的服务期为6年，公司的股权激励存在等待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按照授予日的股权公允价值，扣除激励对象的出资成本，差额部分确认为股份支付费，将股份支付费用在等待期内进行摊销。

根据《股权激励方案》第四章激励对象的调整和限售安排，“普通合伙人自取得本激励计划中持股平台份额起不受上述条款约束，不设服务期”，欧学峰、刘淑君为邦正企业的普通合伙人，无服务期。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5号》“5-1 增资或转让股份形成的股份支付”规定：“股份立即授予或转让完成且没有明确约定等待期等限制条件的，股份支付费用原则上应一次性计入发生当期，并作为偶发事项计入非经常性损益。设定等待期的股份支付，股份支付费用应采用恰当方法在等待期内分摊，并计入经常性损益”，因此，欧学峰、刘淑君股份支付费用一次性计入当期。

(2) 对当期及未来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①对公司报告期内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股份支付费用
2022 年	-
2023 年	137.98
2024 年 1-5 月	14.81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0.00 万元、137.98 万元、14.81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0.00%、2.31%、1.15%，占比较低，因此股份支付费用对当期业绩影响较小。2023 年股份支付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欧学峰、刘淑君无服务期，股份支付费用为 113.58 万元，一次性计入当期。

②对公司未来业绩的预计影响

股权激励对公司未来的预计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股份支付费用
2024 年 6-12 月	20.74
2025 年	35.56
2026 年	35.56
2027 年	35.56
2028 年	35.56
2029 年	11.16

公司股份支付费用在等待期内进行摊销，对未来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小。

4、股权激励行权价格的确定原则，以及和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或评估值的差异情况

公司 2023 年 4 月股权激励的增资价格为 60.00 元/注册资本。2022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23.16 元/注册资本。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份支付所涉及的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追溯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4]第 020397 号），经收益法评估，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4 月 30 日，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2,800.00 万元，公允价值为 85.60 元/注册资本。2023 年 4 月股权激励价格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净资产水平，低于同期评估值，主要原因系公司对未来经营预期、激励力度、员工贡献、公司整体利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虑确定。公司本次股权激励已按照合理的公允价格进行了股份支付处理，不存在应确认但未确认股份支付的情形。

5、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1) 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旨在表彰公司核心员工，充分调动员工协同公司共同发展的积极性，提升员工荣誉感，增强团队凝聚力，激励员工为公司发展做出更大贡献。上述股权激励实现了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的一体化，也间接地提升了员工在公司经营和治理过程中的参与度，提高了公司的经营效率。

(2) 股权激励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权激励所形成的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 0 万元、137.98 万元和 14.81 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 0.00%、2.31% 和 1.15%，未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3) 股权激励对公司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上述股权激励实施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欧学峰、刘淑君，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本次股权激励未设置可能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的条款及安排，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代持的具体情况

公司历史上曾存在股权代持情形，截至 2020 年 12 月，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已全部解除，具体情况如下：

(1) 股权代持形成情况

邦正有限设立时，股东存在代持关系，设立时股东与实际持股人关系如下：

代持方	被代持方	与实际持股人关系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麦冬生	张峻华	张峻华姐夫	35.00	7.00%

有限公司成立时，基于商业策略及有限公司当时发展前景不明朗等因素，为避免核心技术人员股东显名被竞争对手关注，造成核心技术人员流失，进而影响公司发展，张峻华在有限公司成立时由其姐夫进行代持。

(2) 代持解除情况

2020 年 12 月 23 日，邦正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股东麦冬生将其持有邦正有限 7% 的股权以 0.001 万元转让给黄金秀，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麦冬生和黄金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

2020 年 12 月 28 日，邦正有限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转让完成后，邦正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钟筝	180.00	-	36.00%
刘淑君	180.00	-	36.00%
唐秋月	35.00	-	7.00%
黄金秀	35.00	-	7.00%
谢佳妙	35.00	-	7.00%
吴钰婷	35.00	-	7.00%
合计	500.00	-	100.00%

黄金秀为张峻华配偶，本次股权转让后，麦冬生与张峻华股权代持关系解除，麦冬生与张峻华代持情形已清理完毕。麦冬生于 2021 年因病去世，麦冬生及其配偶对上述委托代持及代持解除不存在任何异议，上述股权委托代持及代持解除过程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股权纠纷。

公司历史上股权代持的形成、演变及解除均为该等股权代持委托方及受托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截至 2020 年 12 月，邦正精机股东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关系均已解除，解除行为真实、有效，上述相关各方均不存在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股东目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或类似特殊安排，不存在被质押、查封、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形，亦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瑕疵

邦正有限设立时，曾通过第三方缴款用于验资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第三方缴款后当日转出

2016 年 4 月 7 日，广西福荣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邦正有限分别汇入 180 万元、180 万元、35 万元、35 万元、35 万元、35 万元。当日（2016 年 4 月 7 日），邦正有限向广西福荣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归还 500.00 万元。

(2) 实际股东出资

鉴于上述 500.00 万元出资仅用于验资用途，邦正有限已于 2016 年 4 月 7 日归还至广西福荣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实际未履行出资责任。邦正有限股东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货币进行实际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12 月 1 日，邦正有限分别收到刘淑君、占建俊、张峻华出资款 180.00 万元、35.00 万元、35.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2 日，邦正有限收到黄成出资款 35.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3 日，邦正有限收到陈国灿出资款 35.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27 日，邦正有限收到欧学峰出资款 180.00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出资复核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Z0060 号），经审验，截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止，邦正有限已收到欧学峰、刘淑君、张峻华、陈国灿、占建俊、黄成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

本次出资完成后，邦正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欧学峰	180.00	180.00	36.00%
刘淑君	180.00	180.00	36.00%
占建俊	35.00	35.00	7.00%
张峻华	35.00	35.00	7.00%
黄成	35.00	35.00	7.00%
陈国灿	35.00	35.00	7.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经主办券商及公司律师核查公司本次出资公司入账凭证、验资报告及出资复核报告，公司的设立、历次增资、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等内部决策程序，并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了工商登记，股东均按《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了足额缴纳出资的义务，取得银行回单等出资证明文件，出资程序完备，合法合规。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形式与比例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当时《公司法》关于出资的相关规定。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深圳市鼎诚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3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社区沙浦围第二工业区39栋厂房一101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缴资本	100万元
主要业务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提供零部件加工服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邦正精机(82.00%)、杨志亮(9.50%)、陈武军(8.5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50.72	405.76
净资产	517.45	337.76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533.01	730.10
净利润	179.68	210.6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 越南邦正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6月27日
住所	越南海防市海安区东海2坊服务区亭武 Plaza二楼
注册资本	47.80亿越南盾
实缴资本	47.80亿越南盾
主要业务	暂未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邦正精机(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7.09	138.22
净资产	137.09	138.22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77	-2.8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以上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1、深圳市鼎诚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日，邦正有限、杨志亮、陈武军设立鼎诚五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社区沙浦围第二工业区39栋厂房一101，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金属工具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铸造机械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轴承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紧固件制造；密封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

根据深圳市公告信用中心出具的《公共信用信息查询报告（无违法违规记录版）》、信用中国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报告期内，子公司鼎诚五金在市场监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医疗保障等领域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2、越南邦正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7月7日，深圳市商务局颁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编号：境外投资证第N4403202300595号)，批准公司设立越南邦正。

2023年7月11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编号：深发改境外备(2023)0508号)，同意对“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在越南投资设立越南邦正设备技术有限公司从事技术服务等业务项目”予以备案。

根据越南还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越南邦正尚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根据越南法律规定，越南邦正业务范围不受业务限制或有条件业务限制。越南邦正未因生产和劳动安全相关违法行为受到越南国家主管机关的提醒或行政处罚。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厦门毅启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1%	30.00	2020年11月16日	无	信息咨询服务	无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欧学峰	董事长、总经理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12月	本科	无
2	刘淑君	董事、副总经理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76年10月	大专肄业	无
3	占建俊	董事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86年9月	本科	无
4	钱奕兵	独立董事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72年10月	本科	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
5	何卫锋	独立董事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61年11月	硕士	无
6	黄成	监事会主席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84年10月	本科	无
7	刘和东	监事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90年11月	大专	无
8	余径	职工监事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91年4月	大专	无
9	周佳	董事会秘书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女	1986年8月	本科	无
10	裴德云	财务总监	2024年5月26日	2027年5月25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3月	本科	中级会计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	----	----------

1	欧学峰	1999年6月至2001年9月，任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技术有限公司生产调度员；2001年10月至2002年3月，任深圳昆龙卓盈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经理；2002年3月至2002年9月，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部工程师；2003年至2012年6月，任王氏港建中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2年6月至2015年9月，任深圳市沅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23年11月，任邦正有限总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刘淑君	1999年8月至2001年12月，任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诠圣电子厂企划部文员；2002年1月至2007年7月，任深圳市正君寰电子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8月至2015年8月，任苏州康代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5年9月至2023年11月，任邦正有限执行董事、副总经理；2023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	占建俊	2010年7月至2015年8月，任富葵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研发经理；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	钱奕兵	2006年12月至2013年9月，任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3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2019年7月任职于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2019年7月至2023年11月，任苏州市协诚微波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8月至2024年8月，任苏州市协诚微波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平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苏州英特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安卫普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2月至今，任深圳市小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5	何卫锋	1985年7月至2021年11月，曾任广东工业大学副教授、广东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硕士导师；2020年10月至今，任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	黄成	2011年8月至2012年9月，任东莞德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师；2012年10月至2015年5月，任富葵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电控工程师；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软件工程师；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7	刘和东	2011年12月至2014年2月，任深圳市金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14年3月至2016年10月，任苏州斯比泰德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16年10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工程师；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8	余径	2014年6月至2014年11月，任东莞市皇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14年11月至2015年4月，任深圳市达荣工业设备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电气工程师；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9	周佳	2007年7月至2011年2月，任深圳市龙电电气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龙电华鑫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专员；2011年3月至2012年2月，任深圳市源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主管；2012年6月至2012年8月，任深圳恋熙时装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主管；2012年11月至2017年3月，任深圳市沅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总经办助理；2017年4月至2017年6月，任深圳市立业贷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17年8月至2018年2月，任深圳市神云科技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18年3月至2021年9月，任深圳市启迪三鑫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人事行政高级经理；2022年7月至2023年4月，任惠州大亚湾区环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综合部负责人；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行政人事经理；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10	裴德云	2003年6月至2006年8月，任深圳市淑女屋服饰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8月至2010年5月，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消费电子事业部运营经理；2010年5月至2017年2月，任深圳市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副总监、

		总监；2017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启迪科技城（肇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	--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9,709.72	27,734.42	19,819.8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7,484.62	16,349.61	11,580.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7,391.48	16,288.81	11,557.59
每股净资产(元)	33.35	31.19	23.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3.17	31.07	23.12
资产负债率	41.15%	41.05%	41.57%
流动比率(倍)	1.94	2.34	2.57
速动比率(倍)	1.15	1.72	1.64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683.32	15,497.89	10,302.70
净利润(万元)	1,125.09	5,179.37	3,451.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92.75	5,141.45	3,43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05.96	5,136.23	3,325.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73.60	5,098.32	3,304.71
毛利率	44.42%	55.41%	53.96%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6.49%	36.99%	27.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78%	36.68%	26.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8	10.00	6.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8	10.00	6.8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94	5.43	2.08
存货周转率(次)	0.99	1.09	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93.01	4,262.77	9,018.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6	8.13	18.04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456.57	951.24	710.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03%	6.14%	6.90%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
- 8、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合同资产平均余额+长期应收款平均余额+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平均余额)，下同；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下同；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民生证券
法定代表人	顾伟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联系电话	0755-22662000
传真	0755-22662111
项目负责人	肖晴
项目组成员	张卫杰、梁宗元、徐泰立、钟梦雪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高树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香港中旅大厦21A-3、22A、23A、24A、25A、26A
联系电话	0755-83025555
传真	0755-83025068
经办律师	袁锦、刘丽萍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联系电话	0755-83207707
传真	0755-83207707
经办注册会计师	蔡浩、魏启家、沈霞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交大知行大厦6层618室
联系电话	010-62169669
传真	010-62196466
经办注册评估师	徐向阳、夏志才、王礼超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智能自动化设备销售	公司多年深耕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等三大系列，应用于 FPC 贴合工艺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环节辅料贴合工艺
主营业务-智能自动化设备租赁	租赁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给客户使用
主营业务-配件销售及服务	销售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相关的配件、为客户提供设备维修等技术服务

公司系一家专注于高品质高性能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深耕于 FPC 专用智能自动化设备领域，公司推出的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和优异的服务，获得市场的广泛认可，获得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凭借丰富的制造经验及良好的客户口碑，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紧跟行业发展的方向，相继推出了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等一系列产品，并积极布局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设备及新能源汽车领域，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实时满足客户的各类生产需求。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市场发展趋势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发展路径，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活动，通过开发新功能、新技术及新产品应对发展迅速的市场环境。公司专注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生产和创新研发，积累了“高精度光学定位贴合技术”、“精密机械结构设计技术”、“精密抓取技术”、“自动检测、匹配以及多重校正算法”等多项核心技术及相关专利，技术涵盖多个 FPC 关键生产工序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过程自动化贴合环节，能够为客户提供高效优质的贴合解决方案。

目前，凭借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技术及经验积累，通过提供品质优良的产品和高效优质的配套服务，公司在 FPC 专用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并不断向下游电子产品组装环节拓展业务。截至目前，公司已与苹果、华为、OPPO、VIVO、小米等终端品牌客户配套的诸多 FPC 制造商、电子产品组装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不断扩大新能源汽车领域的业务，主要应用于比亚迪、特斯拉、吉利汽车等新能源汽车领域龙头企业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截至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等，主要运用于柔性电路板（FPC）制造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过程中表面所需的高精度功能性材料的自动化贴合环节，终端应用领域涵盖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及专业的服务水平，公司与维信集团、旗胜、住友电工、华通电脑、安捷利美维、景旺电子、安费诺、弘信电子、奕东电子、万祥科技、电连技术等知名 FPC 制造商、模组组装领域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的“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工业机械”（行业代码：12101511）。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业务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2 电子核心产业”之“1.2.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以及“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2.1.2 重大成套设备制造”领域，均是我国电子信息在产业发展及推进自主可控的上游关键支撑领域之一，不存在被国家或地方政府发布的产业政策明确禁止或淘汰的情况，亦不存在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智能自动化设备、设备配件及维修服务，主要应用于柔性电路板（FPC）制造、电子产品组装过程中表面所需的高精度功能性材料的自动化贴合环节，终端应用领域涵盖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公司生产的设备主要客户群体、应用环节及终端应用领域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配件及其他服务等，主要应用于FPC空板制程中的贴覆盖膜和补强贴合工序、SMT段制程的贴胶纸工序以及电子产品组装环节的PSA、蓝膜、二维码等辅料贴合工序，可实现对FPC生产的高精度贴装以及对模组、产品进行覆膜、补强、贴标等多种自动化操作。上述智能自动化设备、配件及服务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各领域的智能制造制程。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逐步形成以消费电子领域为基础，不断拓展新能源汽车业务领域的业务格局。

上述公司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类型	主要用途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主要产品特点
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系列	用于FPC空板制程中钢片、FR4等补强片的补强贴合工序及电子产品组装过程中辅料的自动化贴合	全自动四轴补强片贴合机		1、双平台四贴头独立工作，生产效率翻倍； 2、防重复贴技术、防漏贴技术专利，有效提高产品良率，减少报废； 3、飞拍技术，节省定位时间，提高UPH； 4、可视化操作系统，有效节约操作员时间； 5、自动收集NG来料，无需停机人工操作，提高效率； 6、四个加宽单Feeder供料，可贴合更大补强片。
		全自动可连线式补强片贴合机		1、高精度、高效率点对点贴合； 2、双重防重贴技术； 3、简易操作系统，可视化偏位调整； 4、可与同类及不同类设备连线使用。
		全自动新能源补强片贴合机		1、龙门固定，双线马、双贴头、双相机左右交替贴合； 2、线马+大台面设计，适应新能源汽车用大尺寸FPC、RF； 3、Feeder边剥边取，解决难剥离配件出料问题； 4、激光+CCD对位，方便人员操作、调偏位； 5、平台吸气分区控制，吸气更平整，使用更人性化； 6、自动上下料+自动垫隔片，减少人手接触产品。
全自动胶纸贴合机系列	用于FPC制程中SMT段的胶纸贴合工序及电子产品组装过程中辅料的自动化贴合	全自动在线式双线马贴合机		1、龙门固定，双线马，保证贴合精度； 2、剥离出的配件有CCD校正，降低抛料率，有效防重贴； 3、双头交替贴合，提高贴合效率； 4、Feeder边剥边取，解决异型物料难剥离问题； 5、激光+CCD对位，方便人员操作、调偏位，在线偏位自检。
		全自动四头贴合机		1、可以同时贴合四种物料，减少连机数量； 2、Feeder边剥边取，解决异型物料难剥离问题； 3、双龙门固定结构，精度高，效率高 4、激光+CCD对位，在线偏位自动调整，方便人员操作、调偏位，操作人性化； 5、可以先拍照再取料，自动纠正角度，保证取料精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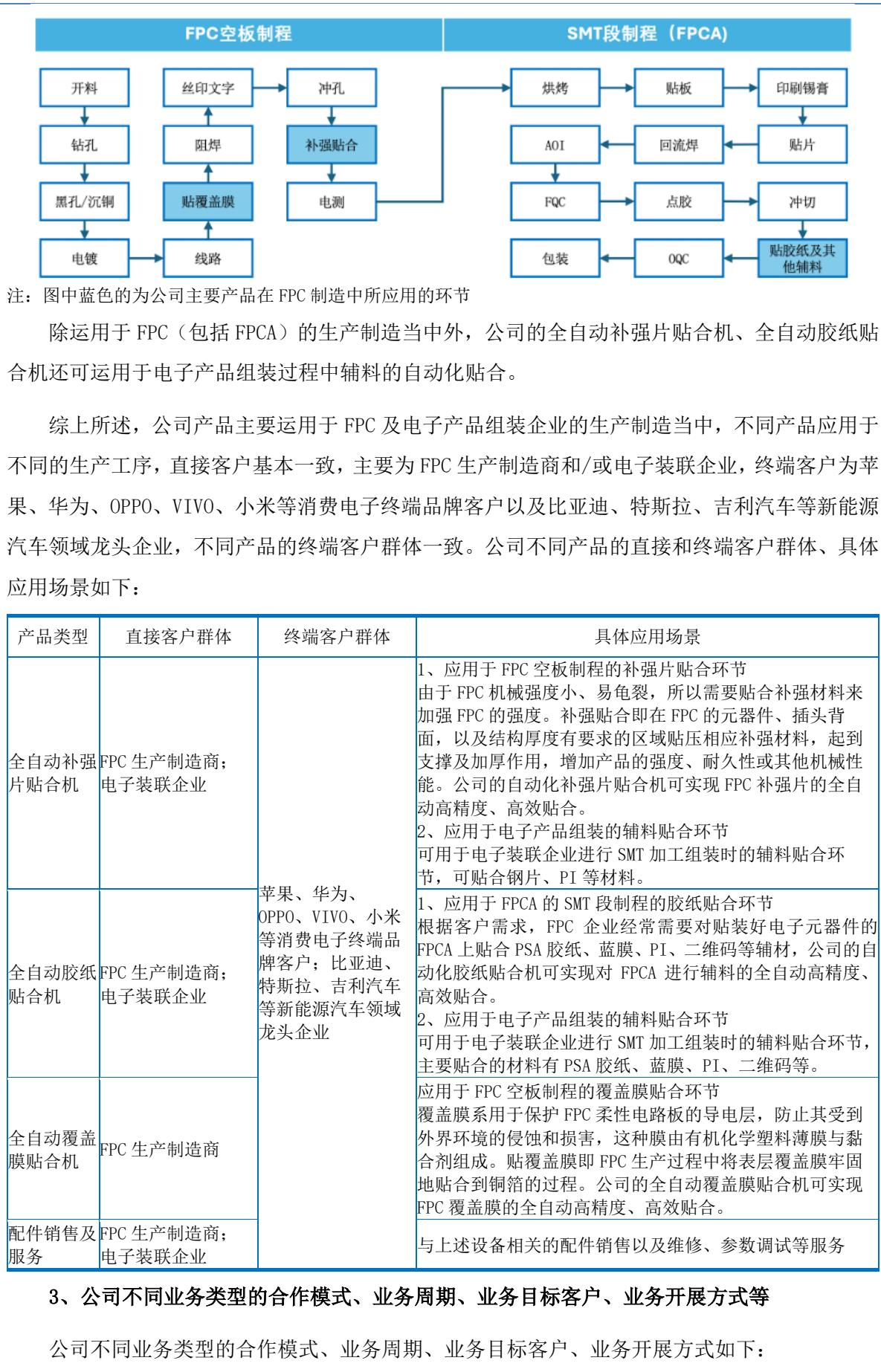
		全自动新能源在线式胶纸贴合机		<p>1、具备长载具应对能力，单次最大适应 1200*500mm 尺寸载具，超过 1200MM 长度，可以分段贴合； 2、配备贴装载荷控制功能，可调节对元器件的压力，还能够对应压入型元器件的贴装； 3、配备元器件高度检测功能，可自动对贴装时元器件的释放高度进行控制； 4、可同时贴装种类多，载带供料器最多可装载 22 把，适合车载板等贴合元器件种类多，贴合点数不多的产品； 5、配备 MES 功能，生产信息自动上传，可追溯生产过程。</p>
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系列 用于 FPC 空板制程中的 CVL、EMI 覆盖膜贴合工序	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			<p>1、自动、手动双模式，智能提高贴合效率； 2、360° 旋转吸盘，适应来料和贴合任意角度； 3、大尺寸贴合台面，适合长物料、贴合更稳定； 4、可视化操作系统，软件易学、易用； 5、智能供料模组，可切换多种剥离方式。</p>
		全自动 EMI 贴合机		<p>1、龙门下有 6 个加压气缸，适合贴难贴紧的 EMI； 2、自动上下料机械手，实现全自动贴合； 3、手动上料台，可手动上单片 CVL； 4、360 度旋转贴头，适应贴合任意角度； 5、上料盘收料盘可抽拉，方便员工上下料； 6、在线偏位自动调整、多样化功能。</p>
	全自动新能源卷对卷覆盖膜贴合机			<p>1、独创拉料及裁切机构，可贴激光膜卷料； 2、假贴压机，实现二次压合 CVL； 3、EPC 纠偏，保证收料整齐； 4、接料台，方便员工接卷料； 5、底部相机可移动，提高 CVL 拍照效率； 6、在线偏位自动调整。</p>

1、具体业务实质

公司主要业务为智能自动化设备销售、智能自动化设备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主要产品有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上述主要产品均存在销售及租赁业务，具体业务模式由公司与客户的合作方式决定。除上述主要产品的销售及租赁外，为给客户提供更好的设备使用体验，公司还提供设备相关的配件销售以及维修等技术支持服务。

2、直接和终端客户群体、具体应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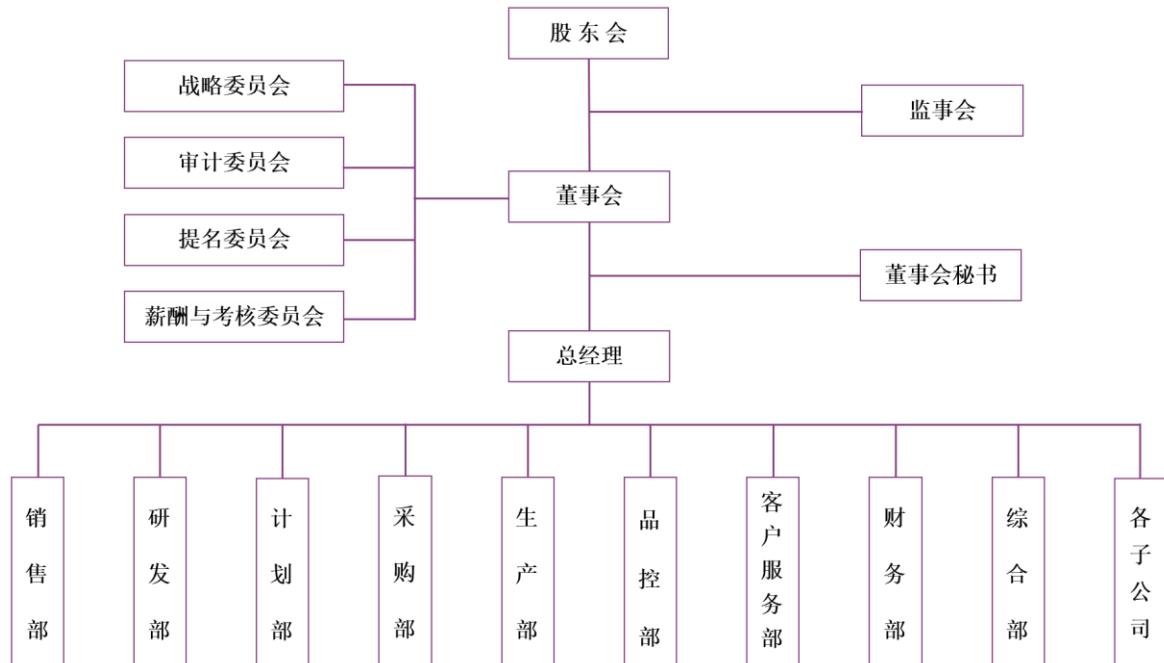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运用于 FPC（包括 FPCA）的生产制造当中，FPC 是以柔性覆铜板（FCCL）为基材制造的一种可靠性高、可弯曲的电路板，是印制电路板（PCB）的重要分支，相比其他一般类型的 PCB 具有布线密度高、重量轻、厚度薄、体积小、可弯曲等特性。FPCA 是根据客户要求经过 SMT 段制程、将各种类型的电子元器件贴装到 FPC 上形成的组件，是基于 FPC 提供的延伸服务。FPC 及 FPCA 主要生产环节如下：



业务类型	合作模式	业务开展方式及周期	业务目标客户
智能自动化设备销售	基于客户需求，公司生产并直接销售符合要求的智能自动化设备。 双方签署销售合同或订单，公司生产装配测试完毕后组织发货，在客户现场完成安装调试并进行试运行，最后组织验收。 付款方式根据双方签署合同约定，主要采取分阶段收款的方式（如预付款、验收款、质保金）。	业务流程为：公司收到客户需求组织生产-发货-客户签收-安装调试-试运行-客户验收。 公司生产周期主要受产品结构复杂程度、公司生产饱和度、定制化程度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生产周期一般为1-2个月。 从公司发货到客户验收周期主要受客户地区、试运行期限、客户内部验收流程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差异，通常在9个月内。	FPC生产制造商； 电子装联企业
智能自动化设备租赁	基于客户需求，公司向客户出租符合要求的智能自动化设备。 双方签署租赁合同或订单，公司向客户交付设备，客户在租赁期内根据合同约定按月对账结算并向公司支付租金。	业务流程为：公司收到客户需求组织生产-发货-送货-客户签收（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如需）-按照合同约定开始租赁期-客户租赁期内向公司支付租金。 租赁期由客户根据自身需求确定，报告期内主要租赁客户合同租赁期一般为3-6个月，租赁期满，客户会根据自身需求选择退机、续租、购买或累计租金达设备原值后办理所有权转移。	FPC生产制造商； 电子装联企业
配件销售及服务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向客户出售与公司设备相关的配件，提供维修、设备参数调试等技术服务	配件销售业务流程为：公司收到客户需求-发货-客户签收-付款，业务周期时长主要由送货时长确定，周期较短。 维修等技术服务业务流程：公司收到客户需求-发货/组织专人上门-执行服务-客户确认-付款，业务周期较短。	FPC生产制造商； 电子装联企业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的部门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销售部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与战略目标，组织开展公司销售工作，制定新营销策略、市场调研与预测工作，制定市场销售策略，提供销售支持，分解公司年度、季度和月度销售目标，组织开展市场信息收集、执行销售活动，以实现公司销售目标的达成。参与各种市场活动、举办产品发布会、开展线上线下营销等方式，建设并维护公司品牌和产品，提升公司在市场上的知名度和影响力，策划并组织执行各类市场推广活动，以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达成。
2	研发部	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战略，进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推动公司产品的技术升级和创新。负责新产品的设计、开发以及现有产品的改进工作，包括产品功能、性能、结构等方面的设计优化。组织新产品的试制、试验工作，并掌握试制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情况，及时整理有关数据和资料。负责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申请、保护和管理工作，确保公司的技术成果得到合法保护。
3	计划部	制定并跟进生产计划，确保生产活动按照既定的目标、时间和质量要求顺利进行。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物料需求计划，确保生产所需的物料及时、准确地供应。负责仓库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物料入库、出库、盘点等，确保物料数量的准确性和账实相符。与销售、研发、采购等相关部门保持密切沟通，确保生产计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
4	采购部	根据公司的经营目标、生产计划和销售计划，负责原材料供应商的开发及管理等工作，执行原材料的采购，跟踪订单进度、协调物流配送等，确保公司所需物料能够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关注市场动态、价格变化、新技术和新材料等信息。
5	生产部	根据公司的战略目标和生产计划，确保生产进度和交货期的达成，并积极控制和降低成本，实现利润最大化，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合同规定和相关标准的要求，并保证公司订单的准时交货。对生产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防止工伤事故的发生。
6	品控部	制定公司的质量管理方针和目标，推动全面质量管理工作；组织编写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文件，并监督执行；收集、整理和分析各类质量数据，包括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数据、产品检验数据等。参与评估其他部门员工的工作质量；负责供应商来料检测的检验和测试。不合格品或异常情况、异常原因，提出改进措施，撰写质量分析报告。
7	客户服务部	为客户提供各类技术服务，如产品的安装、调试、培训、维修等，指导客户产品使用，处理客户产品使用中的技术问题，为公司的产品和服务改进提供参考。
8	财务部	保证企业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资金；参与企业经营预测和决策，合理分配企业的货币收入，监督检查企业的各项财务活动和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等，负责公司的资金运转、会计核算、资产管理和对下属公司财务工作的指导部门，在经营管理中发挥核算、监督、控制的职能，为管理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9	综合部	根据公司的战略目标，制定、优化人力资源规划、行政管理制度和措施，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和行政支持。负责公司的日常人事及行政事务管理：对内，与各部门保持密切沟通，协调资源分配，解决员工问题；对外，与政府、客户、合作伙伴等建立和维护良好的关系，为企业的业务拓展和形象塑造提供支持。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1）整体业务流程

公司业务立足于 FPC 生产制造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环节的贴合工序专用设备行业，主要通过向下游客户销售及租赁智能自动化设备、销售设备配件及提供维修服务实现收入及盈利，整体业务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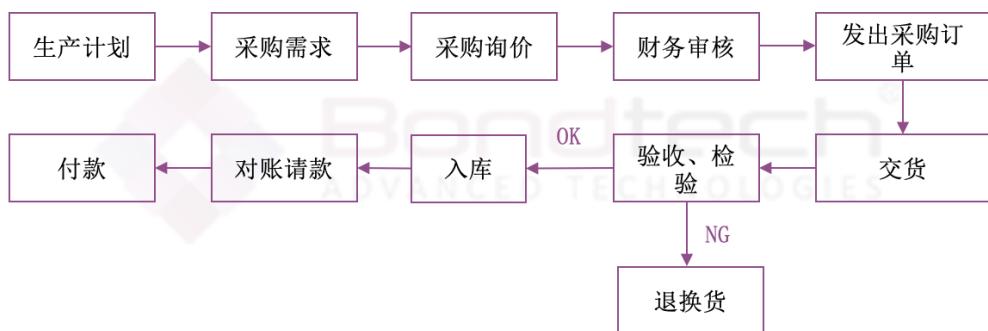
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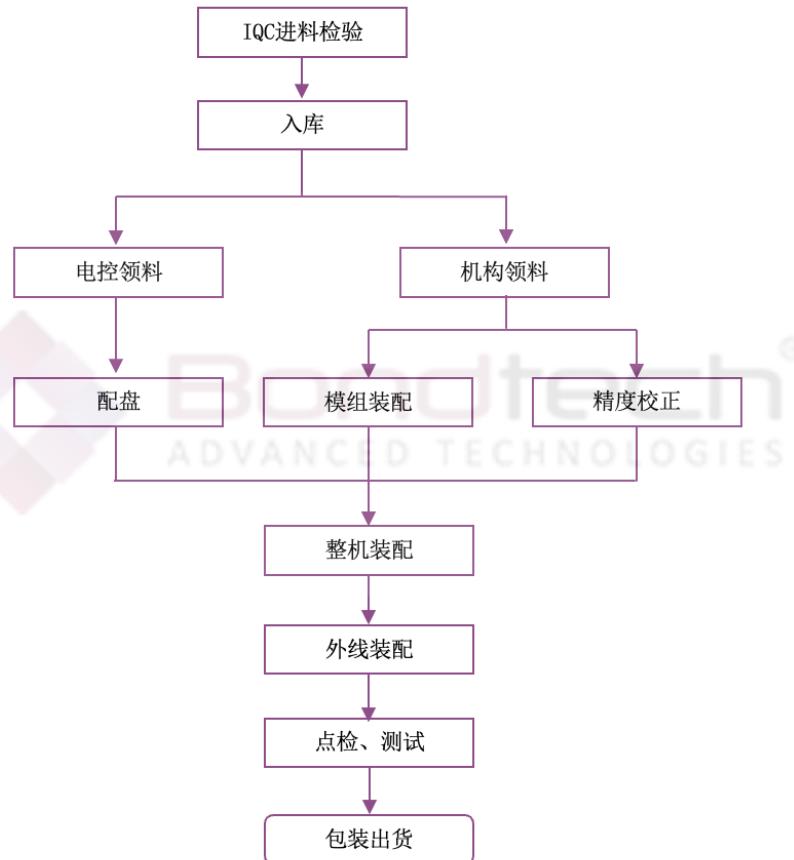
(2) 样机研发流程



(3) 采购流程



(4) 生产流程



(5) 销售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年1月—5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精技匠心	无	劳务外包	275.39	65.65%	157.45	43.05%	90.58	48.21%	否	否
2	东莞市厚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无	工序外协：铸件加工	86.54	20.63%	130.32	35.63%	17.02	9.06%	否	否
3	祥兴泰五金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无	工序外协：表面处理	12.53	2.99%	17.45	4.77%	7.16	3.81%	否	否
4	深圳市宝安区旋风精密机械加工厂	无	工序外协：线割	8.88	2.12%	13.89	3.80%	11.10	5.91%	否	否
5	深圳市中友信橡塑五金有限公司	无	工序外协：包胶	7.50	1.79%	12.40	3.39%	4.55	2.42%	否	否
6	深圳市盛乾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无	工序外协：磨床	5.71	1.36%	6.28	1.72%	8.73	4.64%	否	否
7	东莞市新尊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无	工序外协：铸件加工	-	0.00%	0.09	0.02%	10.03	5.34%	否	否
合计	-	-	-	396.56	94.53%	337.87	92.38%	149.17	79.39%	-	-

注：精技匠心包括深圳精技匠心机械有限公司、深圳精技匠心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智江机械有限公司三家处于同一控制下的公司，下同。

具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及外包采购金额分别为187.90万元、365.75万元和419.51万元，呈增长趋势。由于公司产能限制、未建立设置相关生产工序等原因，公司将铸件加工、表面处理等环节委托给外协厂商处理。上述生产环节技术含量较低，不涉及公司核心生产环节，且市场供应充足，公司不存在对外协厂商或劳务外包供应商的重大依赖。报告期内，公司与外协厂商明确了产品质量要求，并对外协产品进行严格的质检，确保产品质量满足客

户要求。劳务外包人员主要负责整机装配，由公司提供装配图纸和物料，并委托合格劳务外包供应商进行装备组装，产品完工并通过公司品控部验收后，办理入库手续。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高精度光学定位贴合技术	运用先进的光学系统设计理念，结合机器视觉光源仿真软件和大量产品的表面特征，在大量不同场景下测试，得到控制光源输出多种光照组合，如明场、暗场、条形组合光、组合环形光等照明形式。设计不同形状、光组合、尺寸、颜色及各种照射角度的光源。通过光学滤波和多源图像深度学习算法。精准提取图像特征内外部的 2D 轮廓信息，以实现对被拍摄对象特征的微米级定位。重复定位检测，构建精度误差数据库。运用飞拍补偿算法，弥补机构安装及本身的非线性误差。采用自主设计的标定板及自主研发的相机自标定算法，实现高精度的识别。在标定过程中对数据实时拟合，根据动态反馈进行再调节以实现精确标定。能够精确提取被拍摄对象的多维信息，实现微米级定位，为高精度检测和制造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撑。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2	精密机械结构设计技术	研究不同材料的力学性能、热性能、化学性能等，如高强度合金、陶瓷、复合材料等。根据工作环境和受力情况，选择合适的材料以满足强度、刚度、耐磨性等要求。确定各个部件的精度等级和配合公差，考虑制造工艺的可行性。进行误差源分析，包括几何误差、热变形误差、受力变形误差等，并采取相应的补偿措施。运用有限元分析 (FEA) 等工具，对机械结构进行静力学、动力学、热力学等仿真。根据仿真结果优化结构形状、尺寸和布局，以提高结构的强度、稳定性和动态特性。针对有运动需求的部件，进行运动学和动力学分析，确定运动轨迹、速度、加速度等参数。设计合理的传动系统、导向机构和制动装置，确保运动的准确性和平稳性。考虑零部件的装配顺序和方法，设计便于装配和调试的结构。经过优化的结构具有良好的抗振、抗疲劳性能，能够在恶劣环境下长期稳定运行。降低设备故障率，提高生产效率和设备利用率，进一步增强了生产线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3	精密伺服电机运动控制技术	根据任务需求，制定精确的运动路径和速度曲线。考虑加速度、减速度的限制，以实现平滑的运动过渡。评估不同类型的驱动器和电机，匹配合适的驱动器与电机，确保足够的动力输出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出和精度控制。安装高精度的位置、速度和加速度传感器，如光栅尺、编码器等。构建闭环反馈控制回路，实时监测运动状态并进行误差修正。研究和应用先进的控制算法，如PID控制、模糊控制、自适应控制、模型预测控制等。针对系统特性进行参数整定和优化，提高控制性能。将运动部件、驱动系统、反馈系统和控制系统进行集成。进行全面的调试和性能测试，优化系统参数以达到最佳性能。能够实现亚微米甚至纳米级别的定位精度。			
4	智能温控力控技术	采用高精度的温度传感器，能够精确感知细微的温度变化。通过计算机算法对温度数据进行处理和分析，实现精准的温度调节。具备快速响应温度变化的能力，及时调整控温设备的工作状态。采用高灵敏度力传感器，可以精确检测微小的力的变化。能够根据设定的力值要求，精确地控制力的输出。通过实时反馈力的测量数据，不断调整控制参数，以保持力的稳定和精确。通过以上技术能够实现极其精确的温度和力的控制，满足对精度要求极高的生产和研发需求。在长时间运行过程中，依然能保持温度和力的稳定输出，减少误差和波动。结合先进的算法和自动化控制技术，实现智能化的温度和力的管理，降低人工干预的需求，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5	精密抓取技术	研究不同形状、材质和重量物体的特性，设计合适的抓取机构，如机械爪、真空吸盘、电磁夹具等。考虑抓取机构的自由度、灵活性和力量传递，以实现精确和稳定的抓取动作。安装多种类型的传感器，如力传感器、视觉传感器、距离传感器等。利用传感器获取物体的位置、形状、重量和表面特性等信息，为精确抓取提供实时数据支持。设计先进的控制系统，能够快速处理传感器数据，并根据预设的策略生成精确的控制指令。采用闭环控制算法，不断调整抓取动作，以确保抓取的准确性和稳定性。基于物体的特征和抓取环境，制定最优的抓取点选择、抓取力度和抓取速度等策略。通过模拟和实验，不断优化抓取策略，提高抓取的成功率和效率。能够实现对微小、脆弱或形状复杂物体的精确抓取，误差控制在极小范围内。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6	自动检测、匹配以及多重校正算法	确定需要标定的参数，如传感器的内部参数（焦距、主点、畸变系数等）和外部参数（旋转矩阵、平移向量等），开发基于图像特征或特定标志物的自动检测和匹配算法，以获取用于标定的准确数据。运用优化算法，如最小二乘法、随机抽样一致性等，求解标定参数。通过多重校正算法设计，分析可能导致测量误差的多种因素，如温度变化、机械振动、光学失真等。针对每种误差因素，设计相应的校正算法，如温度补偿算法、振动滤波算法、光学畸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变校正算法等。整合多重校正算法，形成一个统一的校正框架，确保不同校正算法之间的协调和优化。有效地消除了系统误差和随机误差，显著提高测量结果的准确性。			
7	多种智能拍照识别定位技术	高速飞拍技术：研发高速成像系统，实现对快速移动目标的瞬间抓拍。优化快门速度和图像传感器性能，确保清晰成像。高速飞拍能够快速获取大量图像数据，大大缩短检测时间。例如，在流水线生产中，快速检测产品的外观缺陷。定拍技术：设计精准的定位和触发机制，保证在特定位置准确拍摄。调整拍摄参数，以适应不同场景下定拍的需求。定拍技术确保关键部位的准确检测，提高检测的针对性。多段拍摄技术规划多段拍摄的区域和顺序，实现对目标的分段拍摄。建立有效的数据管理和拼接算法，处理多段拍摄的数据。拼接识别技术：开发图像拼接算法，将多段拍摄的图像无缝拼接成完整的图像。运用特征提取和模式识别技术，对拼接后的图像进行分析和识别。多段拍摄和拼接技术可以实现对大型或复杂目标的全面检测，避免遗漏。适用于对物体表面、形状等进行全方位的检测和分析。拼接后的完整图像为识别和分析提供了更丰富的信息，提高识别的准确性。能够检测到微小的缺陷和差异，提升产品质量控制水平。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8	标准软件架构及模块设计技术	构建分层式的软件架构，包括硬件驱动层、数据采集层、图像处理层、算法层、应用接口层等。设计清晰的模块划分和接口规范，确保各模块之间的低耦合和高内聚。硬件驱动模块：实现与各类视觉硬件设备（相机、镜头、光源等）的通信和控制。数据采集模块：负责高效地获取图像数据，并进行初步的预处理。图像处理模块：涵盖图像增强、滤波、分割、特征提取等功能。算法模块：包含高精度的定位算法，如基于特征匹配、模板匹配、深度学习等方法。应用接口模块：为上层应用提供简洁易用的接口，支持不同开发环境和编程语言的调用。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9	智能图像采集、处理、分析和判定技术	精心挑选高性能的图像采集设备，以确保获取清晰、准确且具有足够细节的图像。设计合理的触发机制，保证图像采集的同步性和准确性。应用各种图像增强技术，如对比度调整、锐化等，突出产品的特征和缺陷。采用有效的去噪算法，去除图像中的噪声干扰，提高图像的信噪比。利用先进的图像处理算法，提取产品的形状、尺寸、颜色、纹理等多种特征。通过特征评估和筛选，选择对缺陷检测最具区分性和稳定性的特征。基于机器学习（如支持向量机、决策树等）或深度学习（如卷积神经网络）方法，构建高效的缺陷检测模型。利用大量标注数据进行训练和优化，提高检测算法的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准确性和泛化能力。根据产品的质量要求和行业规范，明确缺陷的类型、大小、数量等判定标准。建立严格的阈值和评分机制，确保检测结果的一致性和可靠性。将图像采集、处理、分析和判定等模块集成到一个完整的检测系统中。对整个系统进行性能优化，包括提高处理速度、降低资源消耗和增强稳定性。精确检测出各种缺陷，有效拦截不合格产品，从而提高产品的整体质量水平。			
10	多种补强片、胶纸贴装技术	采用自主研发 Feeder 供料方式，结合大量补强片、胶纸特性，研制防粘，低阻力支撑台。保障物料供应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研发专用吸嘴，便于维护与更换，实现快速换模，以适应不同产品的生产需求。运用高清 CCD 定位，并进行复检，确保组装的精度和质量。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11	MES 生产线智能软件管理平台	开发 MES 联网系统。开发 D11 接口，调用门槛低，大部分直接引用就可以获取联网信息。开发 WebService 接口：通过局域网内获取或 WS DL 文件获取联网信息。开发 WebApi 接口：真正能做到前后端分离，服务器后台修改无需更新文件，可通过软件界面配置地址灵活调用。帮助客户通过离线编程、排产和模拟生产，提前优化产线布局和生产流程。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12	多种图像识别技术	1、形状识别技术提取产品图像轮廓的几何特征，对轮廓特征进行自学习。建立模板，用于实时分析比较 2、灰度识别技术实现图像灰度检测，应用搜索范围，检测特定（1 个或多个）区域灰度。记录学习并且做标准 3、异物检测技术提取图像识别轮廓，通过掩模识别区域，利用自主研发软件，通过灰度、面积筛选。通过可设置参数，筛选出标准片区域的门槛内灰度与面积的门槛值。从而实现材料的异物检测功能 4、尺寸测量技术提取图像轮廓，建立两点以上检测中心点，通过高清拍照以及图像处理，计算出需要测量两点距离。5、面积管控提取图像轮廓，通过自主研发图像处理，计算轮廓面积。通过灰度识别技术、异物检测、尺寸测量、面积管控技术，排除了环境干扰，影响产品品质。大大提高了图像识别质量与准确率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13	高精度贴合技术	对大量产品调研，开发多种对位贴合方式，包括单点中心对位，两点中心对位、四点中心对位、或 mark 点定位结合 CAD 图或 GERBER 图计算贴合位置。结合高精度机械结构，通过高清相机飞拍，通过自主研发图像处理，应用高精度视觉定位补偿，得到精准图像中心数据。实现高精度贴合。四点中心对位方式实现了±50 μm 的贴合精度，满足了一定的高精度贴合需求。单点与两点对位结合单独找中心定位的方式进一步将贴合精度提升至±30 μm，适用于对精度要求更高的场景，如精密光学元件的贴合。两点 Mark 定位，结合 CAD 图或 GERBER 图	自主研发	应用于主营业务	是

		计算贴合位置的方式实现了 $\pm 75 \mu\text{m}$ 的贴合精度，为特定类型物料的贴合提供了有效的解决方案。			
--	--	---	--	--	--

其他事项披露适用 不适用**(二) 主要无形资产****1、 域名**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szbondtech.com	www.szbondtech.com	粤 ICP 备 16044132 号	2023 年 5 月 6 日	-

2、 土地使用权适用 不适用**3、 软件产品**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1	邦正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操作系统 V1.0	深 RC-2024-0295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9 年 4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2	全自动连线补强贴合机系统 V1.0	深 RC-2024-0301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9 年 4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3	全自动大台面补强贴合机操作系统 V1.0	深 RC-2024-0297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9 年 4 月 30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4	全自动在线式贴合机系统 V1.0	深 RC-2024-0504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9 年 5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5	全自动四轴补强片贴合机软件 V1.0	深 RC-2024-0505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9 年 5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6	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软件 V1.0	深 RC-2024-0503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9 年 5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7	全自动背光模组贴合机系统 V1.0	深 RC-2021-0718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6 年 5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8	一种全自动在线式四头贴合机操作系统 V1.0	深 RC-2021-0719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6 年 5 月 28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9	邦正全自动新能源在线式贴合机操作系统 V1.0	深 RC-2023-0225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10	邦正全自动卷对卷补强片贴合机控制系统	深 RC-2023-0226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至 2028 年 3 月 31 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序号	软件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申请人
	V1.0			日		
11	邦正全自动新能源补强片贴合机控制系统V1.0	深RC-2023-0224	2024年6月28日	至2028年3月31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12	邦正全自动撕膜机控制系统V1.0	深RC-2023-0227	2024年6月28日	至2028年3月31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13	全自动片对片覆盖膜贴合机系统V1.0	深RC-2024-0298	2024年6月28日	至2029年4月30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14	全自动萃盘上料预贴机系统V1.0	深RC-2024-0300	2024年6月28日	至2029年4月30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15	全自动双轨底部贴合机系统V1.0	深RC-2024-0299	2024年6月28日	至2029年4月30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16	全自动新能源卷对卷覆盖膜贴合机系统V1.0	深RC-2024-0296	2024年6月28日	至2029年4月30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94,690.27	93,112.10	使用中	外购取得
合计		94,690.27	93,112.10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44206042	公司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2023年11月15日	2023年11月15日-2026年11月14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AS25922 E0098ROM	公司	广东中企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4日	2022年6月14日-2025年6月13日
3	服务认证证书	ZQ22SC0033ROM	公司	广东中企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0日	2022年6月10日-2025年6月9日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证书	IAS25922 S0058ROM	公司	广东中企认证 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4 日	2022年6月14日 -2025年6月13日	
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	IAS25922 00469ROM	公司	广东中企认证 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 日	2022年8月12日 -2025年8月11日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 关报关单位备案	4403161D YP	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 国福中海关	2018年3月27 日	2018年3月27日 -2099年12月31日	
7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 记回执	91440300 35822124 6A001X	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 证管理信息平 台	2024年7月23 日	2024年7月23日 -2029年7月22日	
8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 记回执	91440300 MA5H3RWW 7R001X	鼎诚五金	全国排污许可 证管理信息平 台	2024年4月22 日	2024年4月22日 -2029年4月21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 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 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适用 不适用**(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 主要固定资产****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1,409,480.37	687,793.00	721,687.37	51.20%
运输设备	763,700.78	522,930.37	240,770.41	31.5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95,916.38	694,716.74	601,199.64	46.39%
合计	3,469,097.53	1,905,440.11	1,563,657.42	45.07%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激光干涉仪	1	301,724.13	167,205.47	134,518.66	44.58%	否
数控车	2	158,620.69	72,833.33	85,787.36	54.08%	否
数控电脑锣 JF-V855	2	178,448.27	81,937.50	96,510.78	54.08%	否
数控车 JMC	2	229,070.68	105,181.62	123,889.06	54.08%	否
数控电脑锣 JMC-SL855	2	306,733.38	140,841.80	165,891.58	54.08%	否
合计	-	1,174,597.15	567,999.72	606,597.44	51.64%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邦正有限	深圳市松岗沙浦围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沙浦围第二工业区39栋	12,302.00	2022年7月1日-2027年6月30日	厂房、办公、宿舍
越南邦正	VIDIFI Duyen Hai 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海防市海安区东海2坊和南海坊服务区亭武Plaza二楼	21.00	2024年8月1日-2025年7月31日	办公

注1：上述租赁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租赁的生产经营场所情况；

注2：上述第一项租赁已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政府房屋租赁管理办理了租赁备案(登记备案号：深房租宝安2024055047)；

注3：第二项租赁为境外租赁。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5	2.70%
41-50岁	16	8.65%
31-40岁	87	47.03%
21-30岁	75	40.54%
21岁以下	2	1.08%
合计	185	100.00%

注：上表中员工情况系截至2024年5月31日的员工情况，下同。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37	20.00%
专科及以下	148	80.00%
合计	185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48	25.95%
销售人员	10	5.41%
管理人员	22	11.89%
研发人员	29	15.68%
技术人员	76	41.08%
合计	185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册员工人数分别为 163 人、183 人和 185 人。2023 年末，员工人数较 2022 年末增加 20 人，增加 12.27%；2024 年 5 月末，员工人数较 2023 年末增加 2 人，增加 1.09%。报告期，随着公司订单增长，公司员工数量有所增加。报告期内，公司人员能够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的员工状况与业务相匹配，符合公司及行业的发展情况。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占建俊	37	董事、研发经理	简历详见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本科	无
2	陈国灿	39	研发组长	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东莞市建冠电子塑胶有限公司研发部助理工程师；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7 月，先后任东莞市长安久和电子设备厂、东莞市久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机构工程师；2010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深圳市荣德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荣德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研发部机构工程师；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富葵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自动化处机构工程师；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组长	中国	本科	无
3	张峻华	36	研发组长	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富葵精密组件（深圳）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师；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组长	中国	本科	无
4	黄成	39	监事会主席、研发组长	简历详见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本科	无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 (1) 占建俊：参与了公司 26 项发明专利、47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研发工作；
- (2) 陈国灿：参与了公司 21 项发明专利、41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研发工作；
- (3) 张峻华：参与了公司 26 项发明专利、38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研发工作；

(4) 黄成：参与了公司 28 项发明专利、39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研发工作。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占建俊	董事、研发经理	350,000	6.68%	-
陈国灿	研发组长	350,000	6.68%	-
张峻华	研发组长	350,000	6.68%	-
黄成	监事会主席、研发组长	350,000	6.68%	-
合计		1,400,000	26.72%	-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外包金额分别为 90.58 万元、157.45 万元和 275.39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1.91%、2.28% 和 8.72%，占比较低。劳务外包人员主要负责整机装配，由公司提供装配图纸和物料，并委托合格劳务外包供应商进行组装，产品完工并通过公司品控部验收后，办理入库手续。报告期内，公司与劳务外包公司主要按装机数量进行结算，劳务外包人数由劳务外包公司确定。

公司和劳务外包单位根据劳务外包合同的约定，享受合同权利，承担合同义务及法律责任，不存在违反合同条款的情形。公司和劳务外包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674.56	99.85%	15,484.40	99.91%	10,265.29	99.64%
其中：设备销售	4,479.30	78.81%	13,169.20	84.97%	5,009.16	48.62%

设备租赁	867.93	15.27%	1,662.45	10.73%	4,740.02	46.01%
配件销售及服务	327.32	5.76%	652.75	4.21%	516.10	5.01%
其他业务收入	8.77	0.15%	13.48	0.09%	37.41	0.36%
合计	5,683.32	100.00%	15,497.89	100.00%	10,302.70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多年深耕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行业，为客户提供产品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应用于FPC贴合工艺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环节辅料贴合工艺，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行业的智能制造领域。

借助在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领域多年积累的经验与技术，公司与维信集团、旗胜、住友电工、华通电脑、安捷利美维、景旺电子、弘信电子、奕东电子等知名FPC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应用于苹果、华为、OPPO、VIVO、小米等消费电子领域龙头企业及比亚迪、特斯拉、吉利汽车等新能源汽车领域龙头企业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同时，公司逐步将贴合工艺进一步向下游电子产品组装环节拓展，主要客户有安费诺、万祥科技、电连技术等模组组装领域知名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知名客户情况如下：

类型	客户名称	客户标识	基本情况
知名FPC企业	维信集团		成立于1984年，原纳斯达克上市公司，现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柔性印刷电路板制造商、组装商和供应商之一。维信集团是一家柔性印制电路和柔性电路组件的生产商，产品应用领域包括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汽车电子、电脑/数据存储和医疗设备等，其客户包括苹果公司、富士康、华为、特斯拉等。 2016年A股上市公司东山精密完成了对维信集团100%的股权收购。东山精密成立于1998年，于2010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产品包括柔性电路板、硬性电路板、柔性电路组件的设计、高密度互连、和软硬结合印制电路板和装配解决方案，维信集团即为其旗下FPC事业部。据Prismark数据，东山精密2023年PCB营业收入在印制电路板行业全球排名第3位，柔性线路板(FPC)排名全球第二。
	旗胜		成立于1969年，是全球最大柔性电路板生产商，加上全球各地分公司和厂区，合称NOK集团。旗胜在日本、中国、欧洲地区均建有工厂。旗胜的产品主要应用于移动设备、汽车、可穿戴设备和机器人等产品。据Prismark数据，旗胜2023年PCB营业收入在印制电路板行业全球排名第4位。

	住友电工	 SUMITOMO ELECTRIC	Sumitomo Electric Industries, Ltd.,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包括住友电气工业株式会社及其同一集团下的分子公司，总部位于日本，是全球知名的汽车线束和电线制造商，也是知名印制电路板制造商，据Prismark 数据，住友电工 2023 年 PCB 营业收入在印制电路板行业全球排名第 33 位。
	华通电脑	 COMPEQ 華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于 1973 年 8 月成立于中国台湾桃园县芦竹乡，1990 年在中国台湾上市，是一家印制电路板专业制造公司，主营多层刚性板、HDI 板、软板与刚挠结合板等，在惠州、苏州、重庆设有分厂。据 Prismark 数据，华通电脑 2023 年 PCB 营业收入在印制电路板行业全球排名第 6 位。
	景旺电子	 KINWONG 景旺电子	成立于 1993 年，2017 年在上交所主板上市，是全球领先的印制电路板及高端电子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企业，产品覆盖多层板、类载板、厚铜板、高频高速板、金属基电路板、双面/多层柔性电路板、高密度柔性电路板、HDI 板、刚挠结合板等。据 Prismark 数据，景旺电子 2023 年 PCB 营业收入在印制电路板行业全球排名第 10 位。
	奕东电子	 YDET® 奕东电子科技 YIDONG ELECTRONIC TECHNOLOGY	成立于 1997 年，2022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主要产品包括 FPC、连接器零组件、LED 背光模组等精密电子零组件，凭借在产品、技术创新、生产规模、客户资源、全制程综合配套生产及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在我国精密电子零组件行业处于领先地位。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协会和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发布的 2023 年内资 PCB 百强榜单中，奕东电子排名第 66 位。
	弘信电子	 honflex 弘信电子	成立于 2003 年，2017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主要产品为 FPC、背光板、刚挠结合板等，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显示、触控、指纹识别、摄像头、车用电池等模组，涉及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车载电子、工控、医疗等终端领域。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协会和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发布的 2023 年内资 PCB 百强榜单中，弘信电子排名第 11 位。
	安捷利美维		成立于 1993 年，是一家专业从事 FPC 设计、制造、销售、SMT 装配和 COF 模组服务的公司。经过多年技术积累，产品覆盖单面/多层/HDI/软板、柔性封装基板、盲埋孔软板、柔性封装基板，是宁德时代动力电池 FPC 核心供应商。据 Prismark 数据，安捷利美维 2023 年 PCB 营业收入在印制电路板行业全球排名第 22 位。
	中京电子	 中京电子 CHINA EAGLE ELECTRONIC	成立于 2000 年，2011 年在深交所中小企业板（现已与主板合并）上市，专业研发、生产和销售刚性多层电路板（MLB）、高密度电路板（HDI）、柔性电路板及贴装（FPC & FPCA）、刚柔结合板（R-F）、载板（IC Substrate）。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协会和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发布的 2023 年内资 PCB 百强榜单中，中京电子排名第 19 位。
	明阳电路	 SGCircuits PCB Group for excellent customer solutions	成立于 2001 年，2018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产品类型覆盖 HDI 板、多层板、刚挠结合板、厚铜板、金属基板、高频板、挠性板等，广泛应用在工业控制、医疗电子、汽车

			电子、通信设备、LED 照明等多个领域。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协会和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发布的 2023 年内资 PCB 百强榜单中，明阳电路排名第 23 位。
	四会富仕		成立于 2009 年，2020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是一家拥有日本企业丰富质量管理经验的中国电子线路板制造商，专注于印制电路板小批量板的制造，以“小批量、高品质、高可靠、短交期、快速响应”为市场定位，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控制、汽车电子、交通、通信设备、医疗器械等领域。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协会和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发布的 2023 年内资 PCB 百强榜单中，四会富仕排名第 25 位。
	广合科技		成立于 2002 年，2024 年在深交所主板上市，一直致力于以高速、高频为主的高端 PCB 制造，产品主要应用于数据中心、云计算、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5G 通讯、汽车电子、安防和打印等终端领域。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协会和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发布的 2023 年内资 PCB 百强榜单中，广合科技排名第 18 位。
	TTM（迅达）		创立于 1978 年，总部位于美国加州 Costa Mesa，纳斯达克上市公司，是一家全球领先的技术解决方案制造商，产品包括任务系统、射频组件和射频微波/微电子组件，以及快板和技术先进的印刷电路板，是北美最大的电路板厂商，主营刚性板、HDI 板、柔性板等。据 Prismark 数据，TTM 2023 年 PCB 营业收入在印制电路板行业全球排名第 5 位。
其他知名客户	万祥科技		成立于 1994 年，2021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是一家拥有核心竞争力的消费电子零部件、新能源汽车电池零部件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热敏保护组件、数电传控集成组件、精密结构件、柔性功能零组件、微型锂离子电池、动力/储能电池壳盖、CCS 一体排、钢扎带、软硬巴等。
	菲沃泰		成立于 2016 年，2022 年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是一家高性能、多功能纳米防护定制化解决方案提供商，根据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为电子产品整机及元器件提供具备疏水、疏油、耐盐雾、防硫化、防腐蚀等多功能纳米薄膜产品及配套的镀膜服务。菲沃泰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无人机、汽车电子、LED 照明、工业控制等领域。
	安费诺		成立于 1932 年，1991 年在纽交所上市，总部位于美国康涅狄格州，是全球最大的连接器制造商之一。该公司专注于汽车传感器用连接器及线束、汽车内外饰照明连接器及线束、新能源汽车连接器及线束等产品，产品涉及汽车、宽带通信、商业航空航天、国防、工业、信息技术和数据通信、移动设备和移动网络等领域。
	电连技术		成立于 2006 年，2017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专业从事微型电子连接器及互连系统相关产品的技术研究、设计、制造和销售服务。具备高可靠、高性能产品的设计制造能力。产品广泛可应用于通讯设备、智能消费电

			子、数字家电、自助服务终端、智能水电表、无线数据采集、车载电子、医疗等领域。
	恩圣电子		Eunsung Electronics Co., Ltd., 成立于2010年,韩国知名汽车电子零部件厂商,现代、起亚的二级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电动车零部件、压力传感器零部件、电池系统零部件等。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4年1月—5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智能自动化设备的销售和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旗胜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1,176.67	20.70%
2	华通电脑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835.04	14.69%
3	SEI ELECTRONIC COMPONENTS (VIETNAM), LTD.	否	设备销售；配件销售及服务	772.14	13.59%
4	赣州市深联电路有限公司	否	设备销售；配件销售及服务	371.68	6.54%
5	景旺电子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343.72	6.05%
合计		-	-	3,499.25	61.57%

注1：旗胜包括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Mektec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VIETNAM) Ltd.、NIPPON MEKTRON, LTD.、Mektec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Thailand) Ltd. 及 TAIWAN MEKTRON, LTD.，下同；

注2：华通电脑包括华通精密线路板（惠州）股份有限公司、华通电脑（重庆）有限公司，下同；

注3：景旺电子包括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珠海景旺柔性电路有限公司，下同。

2023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智能自动化设备的销售和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维信集团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7,918.07	51.09%
2	旗胜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1,909.66	12.32%
3	SEI ELECTRONIC COMPONENTS (VIETNAM), LTD.	否	设备销售；配件销售及服务	1,348.95	8.70%
4	华通电脑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674.60	4.35%
5	精诚达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	252.40	1.63%

		售及服务		
合计	-	-	12,103.68	78.10%

注 1：维信集团包括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及珠海斗门超毅实业有限公司，下同；

注 2：精诚达指深圳市精诚达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山市精诚达电路有限公司，下同。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智能自动化设备的销售和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维信集团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4,343.20	42.16%
2	旗胜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1,666.47	16.18%
3	弘信电子	否	设备销售及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455.95	4.43%
4	奕东电子	否	设备销售；配件销售及服务	440.78	4.28%
5	联决电子	否	设备销售；配件销售及服务	314.18	3.05%
合计		-	-	7,220.59	70.08%

注 1：奕东电子包括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奕宏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江西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同；

注 2：联决电子包括联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联决电子有限公司及珠海联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同；

注 3：弘信电子包括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深圳瑞湖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柔性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70.08%、78.10%、61.57%。公司前五大客户主要包括维信集团、旗胜、住友电工、华通电脑、弘信电子等全球领先的 FPC 生产企业。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系：下游 FPC 行业集中度较高的竞争格局；公司主要客户为 FPC 行业的龙头企业，该等企业规模较大，同一集团内有多个生产主体向公司采购，采购金额较大。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锐翔智能、燕麦科技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比与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客户集中程度符合行业特性。

公司与相关客户合作关系稳定，接单情况良好、相关交易具备可持续性。目前，公司已采取开拓海外市场、向下游电子产品组装环节延伸等方式不断优化收入结构，降低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2024 年 1-5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相较 2022 年、2023 年已有显著下降。

公司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客户集中度较高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包括电气类部件、机械结构件、定制加工件、其他材料和外协采购等，各类型采购包含的材料/服务主要如下：

采购类型	材料/服务
电气类部件	伺服电机、驱动器、数据线、硬盘、轴卡、内存条、传感器、继电器、相机、马达、电机、继电器、开关等
机械结构件	丝杠、导轨、滑台、气缸、电磁阀、真空类、过滤器、弹簧、把手、拖链、风扇、加热棒、皮带、皮带轮、链条、减速机、联轴器、轴承、导向轴、接头、抽风管等
定制加工件	机加工件及其配件
其他材料	硅胶、吸嘴、钻头、扳手等生产辅料；不锈钢、铝片等基础材料等
外协采购	零部件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2024年1月—5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电气类部件、机械结构件、定制加工件、其他材料和外协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东莞市齐力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否	定制加工件、其他材料	445.31	9.24%
2	深圳市金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否	定制加工件	400.15	8.30%
3	东莞永宏机电有限公司	否	定制加工件	384.04	7.97%
4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否	电气类部件	304.28	6.31%
5	东莞市正一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否	机械结构件	181.58	3.77%
合计		-	-	1,715.37	35.59%

2023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电气类部件、机械结构件、定制加工件、其他材料和外协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东莞市齐力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否	定制加工件、其他材料	425.83	8.67%

2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否	电气类部件	302.14	6.15%
3	东莞永宏机电有限公司	否	定制加工件	291.33	5.93%
4	新尊五金	否	定制加工件、其他材料	280.95	5.72%
5	深圳市金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否	定制加工件、其他材料	277.71	5.65%
合计		-	-	1,577.96	32.13%

注:新尊五金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东莞市新尊五金机械有限公司、东莞市鸿钧精密五金机械有限公司,下同。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 万元

业务类别		电气类部件、机械结构件、定制加工件、其他材料和外协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东莞市齐力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否	定制加工件、其他材料	266.65	7.04%
2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否	电气类部件	246.45	6.50%
3	新尊五金	否	定制加工件、工序外协	197.70	5.22%
4	东莞市正一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否	机械结构件	193.02	5.09%
5	深圳市金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否	定制加工件	184.64	4.87%
合计		-	-	1,088.47	28.7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存在少量供应商与客户重合的情况, 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名称	交易内容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深圳广鸿泰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配件销售及服务	-	1.85	-
	采购: 其他材料	0.94	2.76	1.74

报告期内, 公司供应商与客户重合金额较小, 不存在重大影响, 相关交易真实、价格合理。

(五) 收付款方式

1、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	—	—	—	—	—
个人卡收款	11,189.00	100.00%	47,120.00	100.00%	6,256.40	100.00%
合计	11,189.00	100.00%	47,120.00	100.00%	6,256.40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个人卡代收金额分别为0.63万元、4.71万元和1.12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小，分别为0.01%、0.03%和0.02%，均已交易发生时入账。公司个人卡收款包括废品销售和收取零星货款的情形，具体情形如下：

报告期，公司废品销售的个人卡收款金额分别为0.43万元、3.95万元和1.09万元。废品销售主要系公司员工在处理部分纸皮等废品时，由于单次金额较小，交易对方为结算便利直接支付给员工，员工收到款项后通过转账回公司账户。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卡收取零星货款的金额分别为0.20万元、0.76万元和0.03万元，主要系客户购买低价值的配件等，因自身原因未直接向公司支付，而将零星款项支付给业务员的个人账户，业务员收回款项后缴存给公司账户。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个人账户收取销售尾款和废料款的情况，并将相应金额及时转入公司银行账户，相关交易金额较小，占各期营业收入比重低，交易背景真实合理，具有商业合理性。公司已要求员工注销涉及的个人账户，并严禁公司员工通过个人账户收取货款。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已经建立并严格执行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款项全部通过公司银行账户核算，不得通过个人卡代为收付公司款项。报告期后，公司未再发生个人卡收款的情况。

2、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付款	—	—	—	—	—	—
个人卡付款	54,074.52	100.00%	121,993.53	100.00%	99,290.61	100.00%
合计	54,074.52	100.00%	121,993.53	100.00%	99,290.61	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付款的情形，主要系员工代公司采购办公用品等低值易耗品或生产急需且单位价值较小的辅料时，基于支付的便利性先以个人账户支付，后续再向公司报销收回款项。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9.93万元、12.20万元和5.41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

低，对应金额已于交易发生时全部入账。公司已对上述公司员工通过个人账户付款的情况进行整改，要求员工注销涉及的个人账户，并在报告期后未发生通过个人卡付款的情况。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的“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03〕150号)第三条第二款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它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上述文件认定的重污染行业。

2、公司项目建设环评及验收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建设项目环评和环保验收情况如下：

(1) 公司

①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2021年11月，邦正有限编制了“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地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潭头第三工业区C11栋。2021年11月30日，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出具了《告知性备案回执》（深环宝备【2021】2230号），对该项目予以备案。

②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迁建项目

因企业发展需要，邦正有限拟迁址：2022年12月，邦正有限编制了“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地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第二工业区39栋（松福大道南）厂房。2022年12月28日，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出

具了《告知性备案回执》（深环宝备【2022】1778号），对该项目予以备案。

根据深圳图南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符合验收条件。2023年3月，邦正有限对“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迁建项目”进行了自主验收，成立验收工作组并出具了《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通过“环评论坛|环评互联网”进行公示。

(2) 鼎诚五金

根据《广东省豁免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的建设项目名录（2020年版）》（以下简称“豁免名录”）、《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2021年版）》（以下简称“管理名录”）的规定，鼎诚五金属于《豁免名录》规定的“十二、金属制品业”，项目仅切割组装，为豁免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的项目。根据《管理名录》的规定，鼎诚五金属于《管理名录》规定的“三十、金属制品业”中“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331”，项目仅包括机加工、组装；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量涂料在10 吨以下，不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范围，无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或备案。

3、排污许可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情况如下：

邦正精机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编号为91440300358221246A001X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限为2024年7月23日至2029年7月22日。

鼎诚五金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并取得登记编号为91440300MA5H3RWW7R001X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限为2024年04月22日至2029年04月21日。

4、日常环保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相关环保要求执行，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环保涉及的重大负面舆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不属于上述《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公司无需计提安全生产费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安全管理办法》”），在中国境内直接从事煤炭生产、非煤矿山开采、石油天然气、建设工程施工、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交通运输、冶金、机械制造、烟花爆竹生产、民用爆炸品生产、武器装备研制生产与试验及电力生产与供应的企业以及其他经济组织须按照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上述行业，无需按照《安全管理办法》等相关政策计提安全生产费。

3、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根据信用中国（广东）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报告期内，未发现邦正精机和子公司鼎诚五金在安全生产领域因违反安全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4、中介机构关于公司安全生产事项的合法合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不属于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按照《安全管理办法》等相关政策计提安全生产费；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现有的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现有的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AS25922Q0469ROM	邦正精机	广东中企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	2022年8月12日-2025年8月11日

2、质量管理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未发生违反国家关于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管理规定的情况，未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3、中介机构关于公司质量管理合法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已通过质量体系认证；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情况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有关劳动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员工制定了必要的社会保障计划，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具体标准执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

1、报告期内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5月末	2023年末	2022年末
员工人数	185	183	163
缴纳社保人数	178	178	148
社保缴纳比例	96.22%	97.27%	90.80%
缴纳公积金人数	163	18	15
公积金缴纳比例	88.11%	9.84%	9.20%

报告期，公司社保缴纳比例分别为 90.80%、97.27%、96.22%，社保缴纳比例较高。2022 年末、2023 年末，公司公积金缴纳比例较低，主要原因是员工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员工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的原因主要是：（1）公司农村户籍员工在户籍所在地拥有宅基地或自建住房，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意愿较低；（2）公司个别员工因无购房意愿和能力，考虑到根据现行法规政策，目前难以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购房外的用途，且缴纳住房公积金会降低实发工资金额，因此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

公司已向员工积极宣传普及社保、公积金缴纳的重要性；如后续该等员工愿意参加社保及公积金缴纳的，公司将及时安排办理登记及缴纳，提高公积金缴纳比例，截至 2024 年 5 月末，公司公积金缴纳比例达 88.11%。对于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的员工，公司为愿意住宿的员工免费提供宿舍。

2、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未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根据信用中国（广东）、深圳市公共信用中心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医疗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在社会保险和公积金缴纳方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测算若全部缴纳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测算可能需要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5月	2023年	2022年
测算补缴社会保险金额	0.40	0.98	2.02
测算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	17.59	46.70	42.10
测算补缴金额合计	17.99	47.68	44.13
当期净利润	1,125.09	5,179.37	3,451.65
测算补缴金额合计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60%	0.92%	1.28%

针对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情况，公司已采取积极整改措施，加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管理，鼓励员工在自愿的基础上能缴尽缴，逐步提高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规范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根据测算，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未足额缴纳所涉及的金额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小。

针对公司报告期内存在未为全体员工全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欧学峰、刘淑君承诺：“若公司经有关政府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的，本人承诺全额承担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滞纳金、罚款或赔偿款项。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六、 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FPC生产制造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环节的贴合工序专用设备行业，主要通过向下游客户销售及租赁智能自动化设备、销售设备配件及提供维修服务实现收入及盈利。截至目前，公司拥有13项核心技术、13项发明专利、53项实用新型专利、26项软件著作权，凭借着品质稳定、性能优良的产品以及高效、全面的服务，公司与维信集团、旗胜、住友电工、华通电脑、安捷利美维、景旺电子、安费诺、弘信电子、奕东电子等知名FPC制造商、模组组装领域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应用于苹果、华为、OPPO、VIVO、小米等消费电子领域龙头企业及比亚迪、特斯拉、吉利汽车等新能源汽车领域龙头企业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

（一）采购模式

1、供应商管理

为确保供货质量、保障供货交期，提升公司采购质量，针对供应商的导入、评估、物料议价、样品确认以及考核标准等制定了《供应商管理程序》等内控制度。

公司负责开发供应商并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交期等进行初步审核，后续进行打样，由公司

研发部、品控部负责供应商样品的品质评鉴及确认。确认样品质量合格后，由采购部向供应商询价、议价，洽谈商务条件，将该供应商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并提交总经理审批。针对合格供货商公司定期实施考核作业，依照考核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评分及等级判定，考核后按照等级进行保留或淘汰。对评估不合格的供货商要求限期进行改进或处罚，如在规定期限内没有改进，则取消其继续供货资格。

2、采购流程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气类部件、机械结构件、定制加工件等。采购周期1-4周左右，其中电气类部件、机械结构件等标准件采购周期一周左右，加工件等非标件采购周期4周左右。

公司采购流程具体为：销售部根据客户需求调研编制需求计划，PMC编制生产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编制采购申请单，审批通过后采购部下发订单进行采购。供应商负责将货物通过物流送至公司仓库，仓库人员收到货后，对于原料进行质量检测，检测无误后，货品入库。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或意向性需求后，由PMC部门制定生产计划及物料需求计划，并下达内部生产订单。装配人员根据内部生产订单领用原材料进行装配。装配完成后，进行初步产品调试，调试通过后进行品质检验。检验合格后，产品包装入库、准备后续发货处理。

公司产品的研发设计均自主完成，整机和部件的装配、调试环节主要由公司自主完成。公司存在外协生产的模式，公司外协加工主要环节为铸件加工。

公司存在向第三方公司采购外包服务的情形。劳务外包人员主要负责整机装配，由公司提供装配图纸和物料，并委托合格劳务外包供应商进行装配，产品完工并通过公司验收后，办理入库手续。

（三）销售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智能贴合类设备的研发设计和生产销售，经过多年持续客户服务，已构建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销售团队，能有效分析市场需求，与客户直接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并执行具体销售活动。公司已积累较多知名客户资源，并通过积极参与主要客户各类产品研发、设计，深入研究客户各类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要求，最终与客户沟通确定具体产品销售方案。因此，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主要销售订单或合同与下游客户直接签订。

公司具备完善的销售管理程序，公司获取客户需求后，通过与客户不断沟通、反馈以及市场调研、分析，对产品进行方案设计、确定产品规格，以确保公司所生产的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能满足客户的个性化生产需求。公司会就方案设计与客户保持持续沟通，直至双方就整体设计方案

达成共识。后续公司会向客户出具正式的生产方案，提供报价，确定价格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订单，执行生产。生产完成后，公司按照合同/订单的约定，组织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运输、安装、现场调试和客户验收。客户验收后，公司售后服务人员将持续提供专业的售后服务，维系客户关系。

（四）租赁业务的具体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业务以经营租赁方式开展。公司根据客户的需要，将贴合设备出租给客户，并根据双方确定的租赁期间，按租赁期确认收入。

同行业可比公司德龙激光、锐翔智能存在设备租赁业务的情况，其业务模式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公司名称	租赁业务模式的披露
德龙激光	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将激光设备租赁给客户使用，公司根据租赁合同或订单约定的租赁期间，按租赁期确认租赁收入。 公司租赁业务模式主要集中于显示和消费电子领域。由于近几年显示领域技术更新迭代较快，消费电子下游客户需求和市场变化迅速，下游客户在不确定该项产品或技术的应用前景和市场规模时，通常不会大规模上生产线，而是采用租赁的方式采购加工设备，以满足自身的生产需求。
锐翔智能	公司设备租赁业务按双方约定的期间和金额作为经营租赁业务在租赁期内确认收入。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租赁业务以经营租赁方式开展，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德龙激光、锐翔智能一致，不存在差异。

（五）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部根据市场需求和公司战略，进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推动公司产品的技术升级和创新，研发模式有以下两种：

1、需求响应式研发：由于下游客户的产品、生产工艺、技术水平、人员配置等存在显著差异，智能制造装备生产厂商必须根据下游客户群体的实际情况进行研发设计、生产才能满足客户需求。需求响应式即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根据客户对技术参数、产品功能、应用场景、数据要求、操作便利性等不同属性要求进行研究与设计。通过不断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完善产品功能或增加新功能，以适应客户不断更新的生产工艺及应用场景，使公司产品及服务能不断更新迭代，持续满足客户生产需求。

2、自主性研究开发：为稳固并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以潜在市场需求为导向，对行业未来发展方向和技术进行预判，积极布局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创造新成果或者在原有研发成果的基础上进行升级换代的技术开发，提前进行技术储备，保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通过主动收集市场信息，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组织公司技术、研发人员提前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开发研究。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年深耕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行业，重视产品品质和技术创新，凭借对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行业的深入洞察和对创新应用的执着追求，公司充分调动其快速响应、灵活应变的机制，以及整合优势资源的能力，积极投身于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领域的业务发展与技术创新，以稳固公司在行业中竞争优势地位。

1、技术创新

技术创新是公司赖以生存发展的基础，技术创新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公司秉承“诚信经营，品质第一，客户至上，持续创新”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市场发展趋势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发展路径，不断进行技术创新活动，通过开发新功能、新技术及新产品应对发展迅速的市场环境。

公司专注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生产和创新研发，在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领域的软件开发、硬件技术方面都具备核心竞争力，积累了”高精度光学定位贴合技术”、“精密机械结构设计技术”、“精密抓取技术”、“自动检测、匹配以及多重校正算法”等多项软硬件核心技术，涵盖贴覆盖膜、补强贴合、SMT 段贴胶纸等多个 FPC 关键生产工序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过程中表面所需的高精度功能性材料的自动化贴合环节，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了充实的技术储备。

凭借着在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技术及经验积累，公司获得了“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资质荣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53 项；获得登记在册软件著作权 26 项。凭借多年来对生产机器设备技术要求、安全标准的深刻理解，公司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参与制定了《机械安全围栏防护系统安全要求》(GB/T42627-2023) 国家标准，公司的技术实力和行业影响力得到广泛认可。

2、业务拓新

凭借着对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发展方向的高度敏感性，公司形成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业务拓展方式。立足当下优势产品，对现有产品类型持续优化升级并不断推出适用新环节、新领域的新产品，不断巩固公司在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领域的地位。

2015 年公司设立，随后推出全自动钢片补强机，主要用于 FPC 的补强贴合工序，获得市场广泛认可，相继与全球知名 FPC 厂商维信集团、全球最大 FPC 生产商旗胜达成合作，并凭借优良的产品、先进的技术水平及研发能力，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2017 年、2018 年，公司结合技术与市场变化趋势，凭借全自动钢片补强机的成功经验及公司优秀研发能力，公司相继推出了可应用于 SMT 段贴胶纸工序的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可用于 FPC 贴覆盖膜工序的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均获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2019 年公司业务向海外拓展，陆续与住友电工、越南紫翔（旗胜

的越南子公司)、泰国紫翔(旗胜的泰国子公司)、恩圣电子等建立了合作关系。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布局FPC下游电子产品组装领域，开始研究开发可应用于模组组装环节的贴合设备，于2020年完成第一台背光模组贴合机交付，随后陆续与安费诺、万祥科技等模组组装领域知名企业建立合作关系。随着绿色经济的蓬勃发展，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领域，2022年，经过不断研发及经验积累，公司针对新能源汽车用FPC尺寸较大、贴合元器件种类较多、要求贴合质量高、生产追溯记录严格等特点，推出了更适合新能源汽车FPC的全自动新能源贴合机系列。

未来，公司将持续投入研发，不断提高技术水平、产品工艺，积极布局新兴业务领域，不断开发技术水平更高、稳定性更高、精密程度更高的新产品，提升公司产品实力和客户信任度，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66
2	其中：发明专利	13
3	实用新型专利	53
4	外观设计专利	0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1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26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10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模式及研发机构的设置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团队，根据市场前景调研情况进行研发，在持续的研发过程中，完成技术积累、创新，不断研制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公司设置有研发部，根据研发的主要产品类型设有补强贴合、胶纸贴合、覆盖膜贴合三个组，每个组设有组长对该组的研发任务负责，由研发

经理对三个组进行管理。

公司研发建立了设计开发管理程序、研发测试管理程序、工程变更管理程序、研发制度等严格的控制程序，对项目设计过程进行控制，形成了完善的研发体系，确保产品符合客户要求。

(2) 研发人员的构成

经过多年不断革新与发展，公司打造了一支对行业技术发展和应用前沿领域有深入理解的专业研发团队，建立了完善规范的自主研发和技术管理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29 人，占公司人数的 15.68%。

(3) 研发成果基本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技术研发，具备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公司获得了“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资质荣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专利 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专利 53 项。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全自动多功能贴合机	自主研发	478,524.84	—	—
全自动屏蔽膜贴合机	自主研发	381,884.93	—	—
全自动卷对卷补强片贴合机	自主研发	350,967.13	—	—
全自动双面覆盖膜贴合机	自主研发	348,559.10	282,197.86	—
全自动可连线单张贴铜机	自主研发	330,968.85	—	—
全自动补强板贴胶机	自主研发	267,051.52	541,802.40	—
全自动大台面覆盖膜贴合机	自主研发	261,010.21	—	—
全自动可连线单张贴胶机	自主研发	226,573.58	—	—
全自动双轨底部贴合机	自主研发	217,268.82	831,876.00	251,348.01
全自动大台面多功能贴合机	自主研发	211,393.21	—	—
全自动可连线四头补强片贴合机	自主研发	188,229.06	—	—
全自动在线式贴合机	自主研发	184,215.45	475,660.82	142,340.23
全自动撕膜机	自主研发	162,469.91	448,941.06	—
全自动可连线补强片贴合机	自主研发	131,578.11	—	—
全自动萃盘上料预贴机	自主研发	113,861.09	978,785.89	—
全自动大台面片对片覆盖膜贴合机	自主研发	105,998.49	—	—
全自动大台面多功能贴合机	自主研发	86,310.37	98,458.80	—
全自动可连线两头补强片贴合机	自主研发	81,101.43	—	—
全自动萃盘上料预贴机	自主研发	75,535.64	—	—
全自动新能源补强片贴合机	自主研发	75,320.45	574,638.74	617,195.75
全自动在线式四头贴合机	自主研发	66,727.79	523,253.52	—
全自动新能源卷对卷覆盖膜贴合机	自主研发	51,605.38	1,210,114.19	1,182,562.83

全自动抽隔纸机/全自动垫隔纸机	自主研发	41,265.60	81,959.55	-
软件底层统一架构开发	自主研发	34,288.37	417,049.54	-
线扫相机应用开发	自主研发	22,864.82	418,546.50	-
全自动撕膜机	自主研发	20,215.84	569,524.36	410,401.07
新视觉软件应用开发	自主研发	18,499.16	212,644.36	-
连线压合机	自主研发	14,790.32	-	-
连线隔纸机	自主研发	10,464.08	-	-
全自动条贴机	自主研发	3,810.28	-	-
覆盖膜机翻板及压合机构	自主研发	1,723.98	230,290.46	-
全自动在线式贴合机	自主研发	429.76	424,221.89	-
FPC 自动贴合机	自主研发	194.17	181,946.20	603,197.80
直流伺服应用开发	自主研发	-	28,088.66	-
全自动新能源补强片贴合机	自主研发	-	445,976.52	-
全自动新能源补强片贴合机	自主研发	-	-	370,808.04
全自动新能源在线式贴合机	自主研发	-	99,357.11	1,827,892.39
全自动多功能贴合机	自主研发	-	-	706,537.98
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	自主研发	-	437,074.69	-
全自动卷对卷补强片贴合机	自主研发	-	-	995,349.92
合计	-	4,565,701.74	9,512,409.11	7,107,634.01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8.03%	6.14%	6.90%

3、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八、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等，主要运用于柔性电路板(FPC)制造、电子产品组装过程中表面所需的高精度功能性材料的自动化贴合

环节，终端应用领域涵盖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的“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C356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563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2、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本行业生产经营过程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行政部门的指导和监管，行业自律组织主要有中国自动化学会。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自律组织的主要职责如下表所示：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要负责宏观调控职责，制定产业政策、提出中长期产业发展规划和指导性意见等。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要职责包括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等。
3	中国自动化学会	承担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深入研究产业与市场的发展趋势及要求，通过为企业与政府间搭建交流与合作平台加强行业内企业的合作及交流，推进行业发展。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国办发[2020]39号	国务院	2020 年 10月	2021 起，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的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左右，高度自动驾驶汽车实现限定区域和特定场景商业化应用，充换电服务便利性显著提高；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
2	《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	工信部电子[2021]5号	工信部	2021 年 1月	重点发展高频高速、低损耗、小型化的光电连接器，超高速、超低损耗、低成本的光纤光缆，耐高压、耐高温、高抗拉强度电气装备线缆，高频高速、高层高密度印制电路板、集成电路封装基板、特种印制电路板；抢抓全球 5G 和工业互联网契机，围绕 5G 网络、工业互联网和数据中心建设，重点推进射频阻容元件、中高频元器件、特种印制电路板、高速传输线缆及连接组件、光通信器件等影响通信设备高速传输的电子元器件应用。

3	《“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规[2021]164号	工信部	2021年11月	构建国家新型数字基础设施、提供网络和信息服务、全面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行业。提出行业高质量发展新思路,设定6大类20个量化发展目标;确定了五个方面26项发展重点和21项重点工程。
4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2021]207号	工信部等八部门	2021年12月	推动先进工艺、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深度融合,通过智能车间/工厂建设,带动通用、专用智能制造装备加速研制和迭代升级。推动数字孪生、人工智能等技术创新应用,研制一批国际先进的新型智能制造装备。
5	《“十四五”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2021]200号	工信部等十九部门	2021年12月	支持中小企业积极参与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制造业强链补链行动、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和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示范应用等,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等关系国家安全和制造业核心竞争力的重点领域
6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发[2021]29号	国务院	2022年1月	着力提升基础软硬件、核心电子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和生产装备的供给水平。加强面向多元化应用场景的技术融合和产品创新,完善5G、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重点产业供应链体系。
7	《“机器人+”应用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回通装〔2022〕187号	工信部等十七部门	2023年1月	加快推进机器人应用拓展,落实《“十四五”机器人产业发展规划》重点任务,加快机器人化生产装备向相关领域应用拓展。推进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建设,打造工业机器人典型应用场景。发展基于工业机器人的智能制造系统,助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变革。
8	《关于促进电子产品消费的若干措施》	发改就业〔2023〕1019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	2023年7月	完善高质量供给体系,优化电子产品消费环境,进一步稳定和扩大电子产品消费。
9	《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	发改就业〔2023〕1017号	国家发改委等十三部门	2023年7月	加强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建设;降低新能源汽车购置使用成本;推动公共领域增加新能源汽车采购数量;加强汽车消费金融服务。
10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7号	国家发改委	2023年12月	将“新型电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频率控制与选择元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新型机电元件、高分子固体电容器、超级电容器、无源集成元件、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单层、双层及多层挠性板、刚挠印刷电路板及封装载板、高密度高细线路(线宽/线距≤0.05mm)柔性电路板等)制造”列入鼓励类产业。

11	《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	工信部联科〔2024〕12号	工信部等七部门	2024年1月	加强前瞻谋划部署。把握全球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趋势，重点推进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空间和未来健康六大方向产业发展。打造未来产业瞭望站，利用人工智能、先进计算等技术精准识别和培育高潜能未来产业。发展智能制造、生物制造、纳米制造、激光制造、循环制造，突破智能控制、智能传感、模拟仿真等关键核心技术，推广柔性制造、共享制造等模式，推动工业互联网、工业元宇宙等发展。
12	《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	工信部联规〔2024〕53号	工信部等六部门	2024年3月	到2027年，工业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2023年增长25%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分别超过90%、75%，工业大省大市和重点园区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改造全覆盖，重点行业能效基准水平以下产能基本退出、主要用能设备能效基本达到节能水平，本质安全水平明显提升，创新产品加快推广应用，先进产能比重持续提高。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行业管理部门负责制定产业政策、引导技术升级和技术改造并实施其他宏观调控措施，对行业发展起到规划、监控等宏观调控作用，有助于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业务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2 电子核心产业”之“1.2.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以及“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2.1.2 重大成套设备制造”领域，均是我国电子信息在产业健康发展及推进自主可控的上游关键支撑领域之一。近年来，随着工业智能化、数字化、自动化的不断深入以及对工业生产节能环保的要求日益提高，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为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力推动了我国装备制造业发展及智能制造转型。与此同时，随着行业不断发展，市场对行业内企业的技术实力、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的要求不断提高，形成了行业准入门槛。伴随国家对智能制造技术要求不断提升，行业规范及标准日趋完善，以及市场化竞争的深入，技术含量较低的低端设备生产企业将面临淘汰风险，而具备技术优势、经验优势的高端设备生产商将不断巩固自身市场地位，进而保持持续盈利能力。

电子信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支柱产业，是加快工业转型升级及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建设的技术支撑和物质基础，是保障国防建设和国家信息安全的重要基石。PCB 行业作为电子信息产业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公司产品主要运用于柔性电路板（FPC）的生产制造工艺，终端应用领域主要有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新兴领域。随着电子产品往轻、薄、多模组方向发展，柔性电路板的使用数量越来越多，国家也出台了《关于促进电子产品消费的若干措施》《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等政策鼓励相关行业发展。

综上所述，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①行业概况

电子专用设备指电子信息制造业在进行各类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和封装等环节所需的专用设备。随着人力成本的提高、信息技术的发展以及电子产品对精细度、稳定性的要求不断上升，电子专用设备的技术工艺也在不断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在传统电子专用设备的基础上，结合了机械工程、电气控制、计算机算法及人工智能等多学科应用，实现智能规划运动轨迹、高精度运动控制和智能生产等功能，从而达到减少生产过程对人力劳动的依赖，减少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精度和质量等目的，广泛运用于消费电子、半导体、汽车工业等多个领域。随着电子信息制造业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化升级的不断推进，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发展迅速。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上下游概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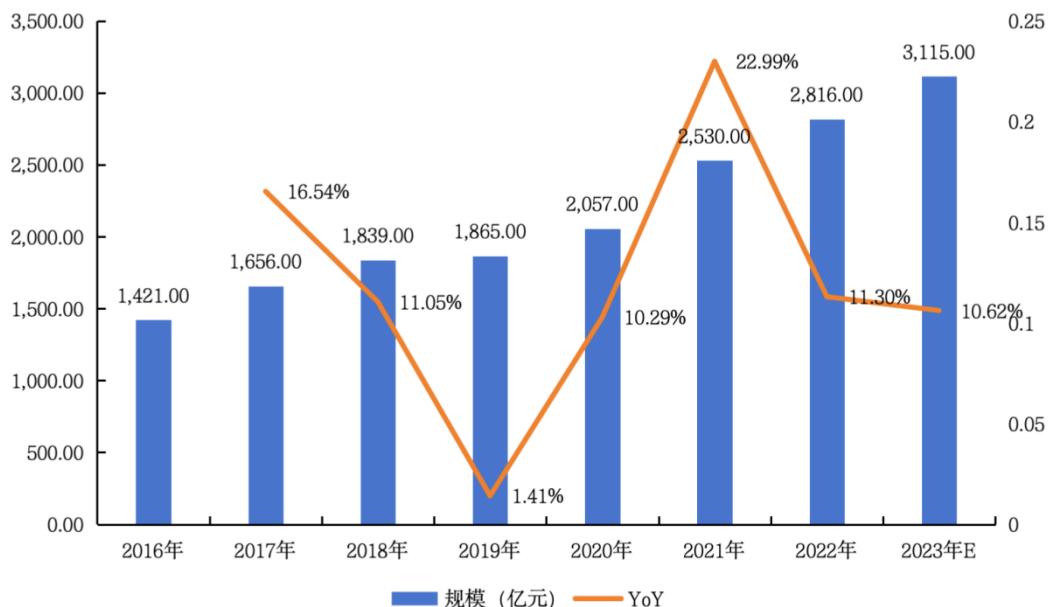
行业上游主要包括定制加工件、机械结构件、电气类及其他等零部件提供商，中游智能制造设备企业则根据下游电子信息制造业不同的应用领域、生产工序，设计并生产满足客户生产制造需求的设备或产线，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智能化生产解决方案。

②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市场规模整体呈增长态势，据 OFweek 工控网数据，2021 年我国工业

自动化市场规模达 2,530 亿元，2023 年市场规模（估计值）增长至 3,115 亿元。

2017-2023年工业自动化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OFweek 工控网，开源证券

自动化技术、人工智能等各领域技术的不断成熟应用、人工成本的逐年增加以及电子信息制造业企业对产品的质量和生产效率不断提升的强烈需求，促进了智能制造装备产业的发展。与此同时，由于下游行业应用领域广泛、生产工序较多且不同公司生产需求差异较大，智能制造装备具有较强的“定制化”特征，智能制造装备制造商必须根据下游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化设计、生产，行业发展与市场容量主要受下游行业的发展影响。

③行业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周期性主要受下游行业的周期性影响，而下游电子信息制造业的周期性受终端应用领域如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领域的影响。上述终端应用领域尤其是消费电子领域主要受居民消费需求变化、产品更新换代频率、生产商生产线投资计划等的影响，同时行业景气程度与宏观经济形势的周期性变化密切相关。

由于我国沿海地区经济较为发达，市场需求较大，基于降低运输成本、产业集群、人力资源等因素的考虑，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主要集中分布在经济较发达的以上海、南京、苏州等为代表的长三角地区以及以广州、珠海、深圳等为代表的珠三角地区，具备一定区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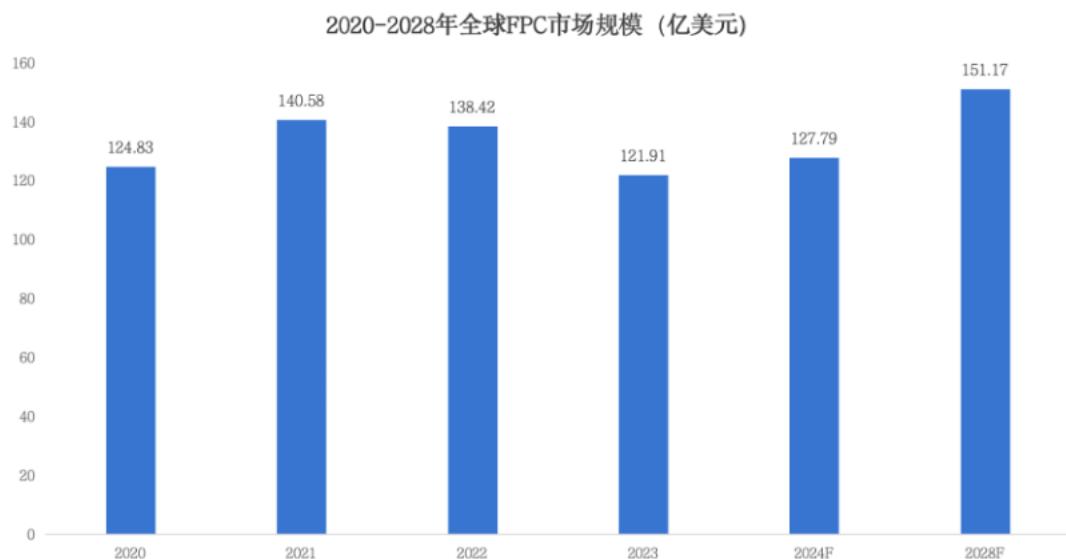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 FPC 生产贴合工序，属于 FPC 专用生产设备行业，受下游 FPC 行业的季节性影响。下游 FPC 行业的季节性受其终端应用领域如消费电子、汽车电子、通信等领域的影响。以消费电子产品为例，该类产品的需求受节假日及人们消费习惯的影响较大，一般 9 月至次年 2 月为销售旺季，FPC 专用设备行业的销售将提前于消费电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销售旺季一般主要集中在下半年。

(2) FPC 行业

①行业概况

FPC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挠性印制电路板，以挠性覆铜板为基材制成的一种电路板，又称柔性印制电路板，具备可挠性、体积小、重量轻、可弯曲等特点，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领域。近年来，受益于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智能穿戴、新能源汽车等行业的需求爆发，未来 FPC 市场规模仍将进一步扩大。

根据 Prismark 数据，2023 年全球 FPC 产值为 121.91 亿美元，预计 2028 年产值将达 151.17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40%，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数据来源：Prismark 报告

从产业分布与竞争格局来看，全球排名前列的 FPC 企业大都来自于日本、韩国、中国台湾，行业市场规模优势明显。21 世纪以来，在成本、下游产业转移等因素影响下，FPC 产业逐渐向中国大陆等具有一定技术实力且生产成本较低的国家或地区转移，中国大陆逐渐成为 FPC 主要产地，整体 FPC 产值位于全球领先地位，占比近 50%。由于珠三角、长三角等沿海地区产业配套相对完整、技术人才较为集中，我国 FPC 行业主要集中在该等地区，存在一定的区域性。

根据 Prismark 数据，2023 年中国大陆 FPC 产值为 56.08 亿美元，预计 2028 年产值将达 69.54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40%。未来五年，我国 FPC 产业规模仍将保持较高增长水平。



数据来源：Prismark 报告

②行业发展趋势

上个世纪 90 年代以来，电子产品不断向轻薄化、便携化、小型化方向发展，由于 FPC 具备轻薄、可弯曲、体积小等特点，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中。随着汽车电动化、智能化发展，FPC 在弯折性、减重、自动化程度高等优势进一步体现，FPC 在车载领域的覆盖率不断提高，广泛应用于传感器、动力控制系统、车灯、显示模组、高级辅助系统等车载相关场景。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 FPC 替代铜线线束的趋势不断发展，FPC 市场需求仍将不断上升。

A、消费电子

消费电子是直接面向大众消费市场的电子产品，主要包括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游戏机以及如 VR 眼镜、智能手表等可穿戴电子设备等产品。由于消费者对电子设备的运行速度、续航能力、摄像能力、屏幕清晰度及刷新率等属性的要求不断提高，以及云计算、AI 技术、VR 技术等新兴科技的涌现，消费电子产品快速迭代，消费电子产品市场需求快速增长。消费电子产品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主要从两个方面带动 FPC 行业持续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a、消费电子产品总出货量增加，带动 FPC 需求增加

2023 年以来，我国相继制定了《关于促进电子产品消费的若干措施》《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措施的通知》等政策促进电子产品消费，同时，工信部也提出了开展畅通消费电子内循环系列行动。在诸多刺激电子产品消费的政策下，消费电子行业自 2023 年下半年开始逐步回暖。

以智能手机为例，据市场调研机构 IDC 统计，2023 年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达 3.26 亿部，同比增长 8.6%，自 2021 年第三季度以来首次同比回升，2024 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出货量也相继实现同比增长。未来，随着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的总出货量回升，FPC 需求量也将

不断上升。

与此同时，在 AR/VR 领域，随着芯片、显示技术、通讯手段的不断进步以及元宇宙的催化，AR/VR 行业进入快速增长期。根据华安证券数据，2023 年全球 AR/VR 出货量约为 1,010 万台，未来随着 Apple Vision Pro 推出和 Quest 3 量产提供增量，2025 年 AR/VR/MR 出货量可达 2,200 万台，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47.59%。在可穿戴设备领域，根据 IDC 数据统计，2023 年预计全年出货量将达到 5.232 亿台，预计 2027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有望达到 6.445 亿部，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5.4%。

随着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总出货量回升、AR/VR 设备及智能穿戴新兴消费电子产品消费增加，上游电子产品制造业对 FPC 的需求也将上升，带动 FPC 行业规模扩大。

2021年以来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



数据来源：IDC、同花顺

b、单机使用 FPC 数量上升，带动 FPC 需求增加

近几年，随着消费电子的创新发展、不断更新迭代，OLED 屏、面部识别、多摄像头、无线充电等功能和配置的不断增加，以及折叠手机、AI 手机等新兴产品的普及，消费电子产品中元器件数量增加，同时消费者对产品便携性、续航能力等要求也不断上升，产品内部空间趋于紧张，对轻薄、体积小、导线线路密度高的 FPC 需求日益提升。

以苹果手机为例，根据 iFixit 统计，随着功能模块增多，单机用量已由过去 iPhone5s 中的 13 片扩展至 iPhone12 中 FPC 单机用量 30 片。iPhone16 预计将搭载 A18 神经网络引擎芯片，运算速度最高可达每秒 38 万亿次，相比 A11 仿生芯片中的初代神经网络引擎，提速最高可达惊人的 60 倍，可用于本地运行 AI 任务。未来，随着苹果手机的功能增加、性能提升，单机 FPC 用量也将持续上升。与此同时，安卓系高端机型也在逐步提高单机 FPC 用量。

FPC 在 iPhone 15 Pro 中的应用



图片来源：Prismark/Binghamton University

根据 IDC 数据，全球折叠屏手机市场规模将快速增长，2023 年出货量为 1,810 万台，预计 2028 年出货量有望达到 4,570 万台，年复合增长率为 20.35%。折叠屏手机两块屏幕之间需要使用 FPC 来进行跨铰链柔性连接，相比于普通手机，在 FPC 用量上会有所增加。根据弘信电子公告，用于折叠屏手机的 FPC 用量是直板机的 5-10 倍。未来随着可折叠手机的规模快速增长，消费者平均单部手机平均使用 FPC 数量也将上升。

除此之外，随着芯片、显示技术、通讯手段的不断进步以及元宇宙的催化，在 AR/VR、可穿戴设备等领域，由于对产品轻量化要求更高、功能需求更多，且需要承载更多的元器件，随着可穿戴设备集成的功能越来越多，对线路密度要求进一步提高，单机 FPC 使用比例会越来越高。

未来，消费电子产品功能创新、品类更新、集成度的提升驱动消费电子产品单机使用 FPC 量快速增加，且对更精细化 FPC 产品需求提升，促进 FPC 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

B、新能源汽车

近年来，汽车的电子化水平日益提高，传感器得到广泛应用，车联网产业蓬勃发展，汽车电子化趋势愈发明显，汽车电子占整车成本的比重逐步提升。FPC 由于其高精密度、重量轻、可弯曲、体积小等特性，越来越多的应用于汽车动力控制系统、安全控制系统、车身电子系统、显示娱乐系统、电池管理系统等汽车各大系统中。随着汽车电气化水平的不断提升及车联网、自动驾驶的技术的不断普及，汽车电子市场的蓬勃发展为车载 FPC 带来广阔的发展前景，未来车载领域 FPC 需求有望超过消费电子的需求。

FPC 在新能源汽车中的应用

The diagram shows a blue car cutaway with internal components. Six callout boxes point to specific parts: 'Powertrain' points to a transmission assembly; 'Lighting' points to a headlight assembly; 'Sensors' points to a sensor module; 'Switches' points to a switch component; 'Others' points to a connector or cable; and 'Car Infotainment' points to a screen or control panel. Each callout has a small circular inset showing a close-up of the FPC technology used.

图片来源：旗胜网站

a、新能源汽车销量上升，带动 FPC 需求增加

2020 年 10 月，我国国务院颁布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国办发〔2020〕39 号），提出：2021 年起，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的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左右，高度自动驾驶汽车实现限定区域和特定场景商业化应用，充换电服务便利性显著提高；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自此，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迅速上升。2023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等十三部门又颁布了《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发改就业〔2023〕1017 号），提出要加强新能源汽车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降低新能源汽车购置使用成本，推动公共领域增加新能源汽车采购数量，加强汽车消费金融服务。随着一系列利好政策的出台，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逐年上升。

根据中汽协数据，截至 2024 年第二季度末，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已连续 16 个季度实现同比增长，2023 年来同比增长速率有所下降、增速趋于稳定，2024 年前两个季度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 28.04%、31.63%。政策加持的背景下，叠加新技术、新工艺的不断成熟应用，造车成本的下降，预计未来几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仍将处于逐年上升的状态。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 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等，主要

运用于柔性电路板(FPC)制造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过程中表面所需的高精度功能性材料的自动化贴合环节，属于智能制造装备行业。

智能制造是制造强国建设的主攻方向，其发展程度与制造业质量水平紧密相关。发展智能制造对于巩固实体经济根基、建成现代产业体系、实现新型工业化具有重要作用。近十年来，通过产学研用协同创新、行业企业示范应用、央地联合统筹推进，我国智能制造发展取得长足进步。供给能力不断提升，智能制造装备市场满足率超过50%，主营业务收入超10亿元的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达40余家。

受下游应用领域较多、生产工序繁杂、不同制造企业的技术工艺不同等因素影响，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具备一定的定制化属性，不同智能制造装备企业一般差异较大，在设备材料、硬件功能、软件技术、应用领域、应用工序、服务水平和发展路径上都存在差异性。行业内的企业大多会借助自身在细分领域的优势形成品牌化效应，借助深耕领域的经验、技术积累和口碑，向其他领域进行开拓，逐步形成了竞合共存的市场竞争格局。

自成立以来，公司深耕于FPC专用智能自动化设备领域，公司推出的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和优异的服务，获得市场的广泛认可，获得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凭借着积累的生产经验及良好的客户口碑，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相继推出了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等一系列产品，并将应用领域向下游电子产品组装环节拓展，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实时满足客户的各类生产需求。未来，公司紧跟行业发展的方向，继续深耕消费电子及新能源汽车领域，并积极拓展新兴领域。

(2) 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公司所处行业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指标如下：

衡量竞争力的关键指标	竞争力体现
产品毛利率	毛利率高通常意味着产品的附加值更高、技术服务水平更高，具备更强的市场竞争力
稳定性	生产设备的稳定性对客户的生产、制造稳定性至关重要，稳定性更高的设备能保证客户生产工序的有序进行，具备更强的市场竞争力
技术及研发水平	技术及研发水平的设备厂商能通过提升设备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进而提高客户的生产效率或降低生产成本，从而赢得更强的市场竞争力

(3) 行业门槛及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门槛及壁垒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具体情况
技术壁垒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近年来，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产品不断更新迭代，新技术、新产品层出不穷。电子制造业也在不断更新自身生产工艺和技术，智能制造装备就是其中重要一环。为满足下游客户的不断更新的生产需求，智能制造装备厂商需要不断提高自身的创新能力、研发能力和产品的技术水平，以实现更高效率或更低成本的稳定生产。因此，本行

	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客户壁垒	以公司生产的自动化贴合设备为例，其下游客户主要为 FPC 生产厂商，对于 FPC 生产厂商而言，产品良率至关重要，一旦因生产的 FPC 产品不良而导致其终端产品发生故障，FPC 生产厂商将需承担远高于其生产的 FPC 价值的赔偿责任。因此，FPC 厂商对于生产稳定性、良率要求极高，而生产设备的稳定性对于 FPC 稳定性至关重要。与此同时，生产设备前期投入额相对较高，回收周期相对较长。 因此，客户对智能制造装备供应商的选择标准较为严格，对行业新进入者来说，特别是面向高端大客户拓展市场时，面临着较高的客户壁垒。
人才壁垒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具有显著的技术密集型特征，一款合格的产品需要设备研发、生产人员兼具硬件、软件等各方面的专业知识，同时还需具备灵敏的市场嗅觉，善于挖掘客户需求，深度参与到客户日常生产、新产品研发当中。设备实现销售后，后续还需设备厂商持续提供专业的售后服务，不断提供维修、翻新、功能迭代等技术支持。 因此，相关厂商在人才组织方面，需要大批掌握装备机械、测试测量、控制、软件等先进技术的高素质、跨学科的专业复合型人才。新进入的企业很难在短时间内培养或招聘具有核心技术的复合型科研人才、市场开拓人才，形成新进入者的人才壁垒。

(4) 行业规模

①智能制造装备/自动化设备行业

据 OFweek 工控网数据，2021 年我国工业自动化市场规模达 2,530 亿元，2023 年市场规模（估计值）增长至 3,115 亿元，增长明显。与此同时，根据 2024 年 3 月工信部等六部门联合颁布的《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工信部联规〔2024〕53 号）的规划，到 2027 年，我国工业领域设备投资规模将较 2023 年增长 25%以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分别超过 90%、75%，工业大省大市和重点园区规上工业企业数字化改造全覆盖，重点行业能效基准水平以下产能基本退出、主要用能设备能效基本达到节能水平，本质安全水平明显提升，创新产品加快推广应用，先进产能比重持续提高。由此可见，我国智能制造装备/自动化设备行业行业规模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②FPC 行业

据 Prismark 统计，2023 年全球 FPC 产值为 121.91 亿美元，预计 2028 年将增长至 151.17 亿美元，CAGR 将达到 4.40%；2023 年中国 FPC 产值为 56.08 亿美元，市场规模较大，且预计 2028 年将增长至 69.54 亿美元，CAGR 为 4.40%。FPC 市场规模将稳步增长。

(5) 行业内主要企业

公司所属细分行业为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行业，存在竞争关系主要企业主要如下：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深圳市升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升宇智能”）	A 股上市公司大族数控(301200)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主营贴附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 FPC 补强贴合等贴附设备，与公司主要产品存在竞争关系

东莞市高贝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高贝瑞”）	A股上市公司达瑞电子(300976)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主营3C智能装配自动化设备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营贴合机、贴合检测设备的设计和制造，与公司主要产品存在竞争关系
昆山鸿仕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鸿仕达”）	成立于2011年4月，主营新能源、高端显示、泛半导体等领域的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产品包含自动贴装设备等，与公司主要产品存在竞争关系
珠海锐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锐翔智能”）	成立于2006年10月，主要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电路板自动化设备的设计研发等，主要产品包含FPC自动化贴合设备，与公司主要产品存在竞争关系
深圳市欣中大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欣中大”）	成立于2008年，主营精密自动化设备与工装夹具设计制造及软件开发，主要产品包含全自动钢片补强机、覆盖膜贴合机，与公司主要产品存在竞争关系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较为细分，领域内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较少。考虑到数据的可获取性，公司选取了存在FPC设备业务且与公司存在下游客户群体重叠的A股上市公司或在新三板挂牌公司作为公司的可比公司，具体如下：

可比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燕麦科技	燕麦科技主营FPC测试设备，主要客户包括鹏鼎控股、日本旗胜、维信集团、住友电工、日本藤仓等全球多家头部FPC制造商。主要应用终端领域覆盖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汽车电子领域及通信等领域。燕麦科技以精密机械及电、光、声等领域多种测试技术为基础，融合精密机械、自动控制、测试测量、机器视觉和人工智能等技术，持续帮助客户提高自动化水平和智能制造水平。
德龙激光	德龙激光主营业务为精密激光加工设备及激光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并为客户提供激光设备租赁和激光加工服务。目前，德龙激光产品批量应用于碳化硅、氮化镓等第三代半导体材料晶圆划片、MEMS芯片的切割、MiniLED以及5G天线等的切割、加工等。在半导体及光学领域的客户包括中电科、三安光电、华灿光电、水晶光电、五方光电、美迪凯等；在显示领域的客户包括京东方、华星光电、维信诺、同兴达、天马微电子、群创光电等；在消费电子领域的客户包括东山精密、信利公司等。
思泰克	思泰克主营业务为机器视觉检测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增值服务，是一家具备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思泰克的主要产品包括3D锡膏印刷检测设备及3D自动光学检测设备，主要应用于各类PCB(含FPC)生产线中的品质检测环节，终端产品领域覆盖广泛，包括消费电子、汽车电子、锂电池、半导体、通信设备等行业。
锐翔智能	锐翔智能是一家专业从事智能制造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深耕智能制造装备领域，以FPC产业链的智能制造装备领域作为发展赛道，经过多年经营积累，锐翔智能在该领域形成了精密冲切、贴装组装、精密压合三大核心工艺业务结构，并具备折弯、撕离、喷印、检测、包装、物流自动化等相关配套工艺的智能制造能力，具备整线自动化方案解决能力。截至目前，公司智能制造装备种类已基本覆盖FPC干制程的核心工艺，是行业内少有能提供FPC多个核心工艺智能制造装备以及整线自动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主要客户包括住友电工、华通电脑、景旺电子、立讯精密、安捷利、鹏鼎控股等多家知名企业。

鸿仕达	鸿仕达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配件及耗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重点面向智能制造中的电子装联及组装工序，提供从单功能工作站到成套生产线的智能自动化整体解决方案，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与发展，公司现已成为国内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重要企业之一。在消费电子领域，主要客户包括苹果、华为、微软、戴尔等终端品牌商及立讯精密、台郡科技、鹏鼎控股、瑞声科技、新普集团、纬创资通、东山精密、歌尔股份、珠海冠宇、捷普电子等重要 EMS 厂商；在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应用业务领域，开拓了包括台达集团、国力股份、采日能源、华天科技等在内的优质客户群体。
-----	--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1、市场地位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在不断地研发、生产制造过程中，累积了包括”高精度光学定位贴合技术”、“精密机械结构设计技术”、“精密抓取技术”、“自动检测、匹配以及多重校正算法”等多项核心技术，获得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等多项认定或奖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软件著作权 26 项。

凭借着较强的研发技术能力以及深耕精神，自 2015 年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始终深耕于 FPC 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率先推出了具备防重贴、防漏贴、可与其他设备连线使用、可自动取料和翻板等功能的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有效提高了 FPC 制作工艺中补强贴合工序的生产效率，获得了行业内的一致好评，在 FPC 补强贴合装备市场占据了极高的市场占有率，与维信集团、旗胜、弘信电子等头部 FPC 制造商建立了长达近十年的稳定合作关系。借助在补强贴合工序的成功经验，公司继续加大技术研发工作，相继研发出可用于 FPC 生产环节中贴覆盖膜、SMT 段贴胶纸工序的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领域的市场地位。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扩大，公司紧跟市场发展趋势，研发设计出可用于 FPC 行业下游的电子产品组装贴合工序的智能全自动贴合设备，并取得了稳定的客户资源。随着绿色经济的不断发展，汽车电子 FPC 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公司根据客户的生产需求，不断研发、设计，推出了更适用于新能源汽车 FPC 生产的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未来，公司仍将以满足客户需求为核心，以市场发展趋势为导向，不断研发新产品、新技术，将业务拓展到新领域、新工序，巩固并提高公司在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行业的市场地位。

截至目前，借助在 FPC 专用贴合设备领域多年积累的经验与技术，公司与维信集团、旗胜、住友电工、华通电脑、安捷利美维、景旺电子、弘信电子、奕东电子等知名 FPC 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应用于苹果、华为、OPPO、VIVO、小米等消费电子领域龙头企业及比亚迪、特斯拉、吉利汽车等新能源汽车领域龙头企业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同时，公司逐步将贴合工艺进一步向下游电子产品组装环节拓展，主要客户有安费诺、万祥科技等模组组装领域知名企

业。

2、公司竞争优势

(1) 公司竞争优势

①专注于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行业，经过在行业内近十年的经验和技术积累，公司已具备成熟的研发团队和先进的技术创新能力，能够针对 FPC 行业的特殊需求，开发出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并能时刻紧跟客户生产需求和技术发展方向，针对同一工序不同客户的实际生产需求不同，设计出技术前沿、质量稳定且能符合不同客户生产需求的多种产品型号，赢得了客户的广泛好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具有与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相关的 13 项发明专利、53 项实用新型专利以及 26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将持续注重技术研发的投入，不断推陈出新，以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提升市场占有率。

②产品质量稳定性以及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工艺到产品检验，均严格按照行业标准和公司标准执行，通过不断精进生产工艺、提高技术水平，确保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凭借优质且稳定的产品质量，以及多年不断持续的优质服务，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建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与维信集团、旗胜、住友电工、华通电脑、安捷利美维、景旺电子、弘信电子、奕东电子等知名 FPC 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随着工业生产不断向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方向转型，以及下游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的需求不断增长，客户对于新增智能制造装备及已有自动化生产线的改造升级需求较大。与此同时，由于 FPC 行业对于产品良率的高度重视，以及设备前期投入较大、投入回报期较长等原因，下游客户更倾向于选择产品质量稳定的长期合作伙伴以及时响应生产需求。目前，公司已建立与优质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较高的产品质量稳定性以及高效及时的服务能够实时满足客户扩大的生产需求和设备改造升级需求，具备较好的客户资源优势。

③服务及团队优势

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和全方位的服务。通过与重点客户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深入了解客户的需求，在客户新产品的研发和设计阶段就提供精准支持，探索并研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自动化设备和生产方案，使公司的服务更加个性化、符合客户需求，紧跟市场的变化趋势。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公司始终保持高度的灵活性和创新性，确保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和产品。这种合作方式不仅赢得了客户的信赖和认可，更为公司打开了新的市场机会，实现了订单的成交及业务的持续增长。

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共有 185 名员工，其中研发及技术人员达 105 人，占比达 56.76%，人员结构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公司对于技术研发、售后技术支持的重视。公司通过多年经营发展，凝聚了一支拥有共同企业愿景、具有高度使命感、经验丰富的核心研发及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均多年从事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并曾在深南电路、鹏鼎控股等先进电子制造行业龙头企业担任技术、销售岗位，对于公司目标客户所在的电子产品制造行业有着深刻理解，能够做到时刻紧跟行业的技术发展、市场动向。同时，公司非常重视生产管控、质量控制、市场拓展、售后技术支持等重要团队的统筹建设，通过售后服务团队与研发、生产团队的深度合作、紧密交流，公司已培养一批具有高度执行力和先进专业技能的专业售后服务人才，并获得了广东中企认证服务有限公司授予的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五星级标准认证。

公司在 FPC 行业拥有广泛的市场布局，产品销售遍布国内外。同时，公司注重品牌建设和市场推广，公司技术及销售团队通过参加行业展会、举办技术研讨会等方式，不断提高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开拓新客户。

(2) 公司竞争劣势

①融资渠道单一、资产规模和经营能力有待提升

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通过自身积累的资产规模增长速度较慢。受限于场地面积、人员数量、资产规模等因素，公司目前产能仍不能跟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限制了公司进一步拓展市场的空间。面对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亟需公司通过资本市场扩大生产和经营规模。

②高端人才吸引力不够，无法满足纵深研究的需求

公司所在的行业涉及到机械、电子、软件、算法等多方面技术，在各方面都需要引入高端人才。目前公司已处于与互联网企业、新兴人工智能企业等高薪行业的人才争夺之中。公司受限于资金不足，激励手段有限，在引入高端人才方面吸引力不足。未来公司需要借助资本市场，提高公司知名度，吸引高端人才加入，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与核心竞争力。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及租赁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经营目标和发展计划如下：

1、公司经营目标

公司将秉持“诚信经营，品质第一，客户至上，持续创新”的经营理念，不断创新，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成为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行业的龙头企业，为客户提供从设备研发、设计、生产、运行，再到改造更新、技术迭代的全流程服务。借助国家对于智能制造装备行

业以及下游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的有利政策，加大研发投入和新品开发，推出更加先进、更加智能化的智能制造装备，进一步提高客户满意度，扩大市场份额、稳固市场地位。与此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塑造公司产品的国际知名度。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领域，在巩固并提高该领域的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积极布局新赛道，推出可用于新工序、新环节、新应用领域的智能制造装备，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2、公司经营计划

(1) 加大研发投入和新品开发

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长期注重研发和创新能力，积极响应客户要求。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满足客户对高质量、高性能产品的需求，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丰富公司产品系列。

(2) 积极开拓市场

公司将加强市场调研，了解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通过国内外展览会、商务谈判等方式寻找新的客户和合作伙伴，拓宽销售渠道，增加产品销售额和市场份额。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加大海外重点地区的辐射渗透力度，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不断强化在贴合设备领域中的行业领先地位，持续强化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与核心竞争力。

(3) 提升生产能力

随着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将根据市场对智能制造装备的需求，进行有针对性、计划性的生产，根据市场需求，逐步提高公司的产量、提升公司的快速响应能力，增强公司相关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实现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攀升以及市场占有率的提高。

(4) 加强人才团队建设和培养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未来将引进更高端研发人才，强化核心技术，实现技术突破和生产工艺更新，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公司将积极完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机制，坚持高素质人才的梯队建设，为公司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权力机构是股东会，并设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公司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运行，保护股东权益。公司已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分别对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出席、审议、表决、决议和执行等事项作出了具体规定。公司报告期内的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股东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股东会由全体发起人组成，为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已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股东会的运作。公司已建立健全包括累积投票在内的投票计票制度，建立与股东之间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以切实保障股东依法行使收益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求偿权等权利。股东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制度规范运作，依法履行职责。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公司董事会根据需要设立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制度规范运作，依法履行职责。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会负责。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设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大会、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监事会及监事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制度规范运作，依法履行职责。

（四）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已建立董事会秘书制度。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作为公司与全国股转公司之间的指定联络人。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

任或者解聘，任期三年，可连聘连任。董事会秘书主要职责包括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其他相关规定的培训、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等。该制度还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法律责任等事项作出了具体规定。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人员组成	主要职责
审计委员会	钱奕兵（召集人）、何卫锋、占建俊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
战略委员会	欧学峰（召集人）、刘淑君、何卫锋	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提名委员会	何卫锋（召集人）、钱奕兵、欧学峰	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钱奕兵（召集人）、何卫锋、欧学峰	研究董事与经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经按规定建立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同时，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

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建立全面完整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并按照各项治理制度履行职责。

公司按照《会计法》等法规，对公司的资金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等作出了具体规定。该制度与规定能够保证公司财务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发挥了良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进行有效的预防与控制。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该制度的建立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管理行为。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已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健全了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所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并得到了贯彻实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采购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业务运作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等主要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上述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并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人员	是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已建立独立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及相关管理制度，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独立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财务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并办理了税务登记。公司财务人员均为专职员工，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
机构	是	公司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管理机构，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对该等组织机构的职责、权限、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的上述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决策和运作；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邦正企业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为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实际业务经营	65.62%
2	深圳市欧和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限制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仅涉及厂房转租，已于2023年12月4日注销	100.00%

注：欧学峰及配偶曾分别持有深圳市欧和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70.00%、30.00% 股权。

（三）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学峰、刘淑君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防范资金占用以及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

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欧学峰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1,879,518	34.34%	1.52%
2	刘淑君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1,879,518	34.34%	1.52%
3	占建俊	董事、研发经理	公司董事	350,000	6.68%	-
4	黄成	监事会主席、研发组长	公司监事会主席	350,000	6.68%	-
5	黄海	研发工程师	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成的弟弟	8,333	-	0.16%
6	刘和东	监事	公司监事	3,333	-	0.06%
7	余径	职工监事	公司职工监事	3,333	-	0.06%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独立董事均已与公司签订《独立董事聘任合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	是否对公司持

				司利益冲突	续经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响
欧学峰	董事长、总经理	邦正企业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否	否
刘淑君	董事、副总经理	邦正企业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否	否
钱奕兵	独立董事	平光制药股份有 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钱奕兵	独立董事	苏州英特模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钱奕兵	独立董事	深圳市安卫普科 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否	否
钱奕兵	独立董事	深圳市小安智慧 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总 经理	否	否
何卫锋	独立董事	广东金马游乐股 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 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 与公司利 益冲突	是否对公 司持续经 营能力产 生不利影 响
欧学峰	董事长、总 经理	邦正企业	32.81%	员工持股平 台	否	否
刘淑君	董事、副总 经理	邦正企业	32.81%	员工持股平 台	否	否
刘淑君	董事、副总 经理	深圳市知新一号医 药创新技术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9.52%	创业投资	否	否
刘和东	监事	邦正企业	1.38%	员工持股平 台	否	否
余径	职工监事	邦正企业	1.38%	员工持股平 台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 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 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 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欧学峰	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新设董事会，选举董事、董事长
刘淑君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新设董事会，撤销执行董事，选举董事
占建俊	研发经理	新任	董事、研发经理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新设董事会，选举董事
钱奕兵	-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股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何卫锋	-	新任	独立董事	公司股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黄成	监事、研发组长	新任	监事会主席、研发组长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改，新设监事会，选举监事、监事会主席
刘和东	-	新任	监事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改，新设监事会，选举监事
余径	-	新任	职工监事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改，新设监事会，选举监事
周佳	-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改，增设董事会秘书岗位
裴德云	-	新任	财务总监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增设财务总监岗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963,372.80	48,462,657.17	73,605,402.49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231,335.40	3,301,449.88	5,563,546.53
应收账款	29,906,973.75	19,086,774.54	22,500,356.70
应收款项融资	341,224.45	1,643,000.00	1,694,275.06
预付款项	72,999.30	104,191.44	236,980.10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1,058,931.90	1,111,641.15	1,151,719.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87,481,720.09	61,671,199.33	62,010,296.54
合同资产	5,716,394.69	7,685,658.19	2,711,930.71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60,389.44	629,186.55	622,574.35
其他流动资产	15,450,810.32	90,572,371.59	754,322.36
流动资产合计	214,384,152.14	234,268,129.84	170,851,404.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681,719.78	657,377.32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563,657.42	1,782,086.21	2,227,838.97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2,404,910.81	14,081,250.18	18,104,464.57
无形资产	93,112.10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4,269,655.04	4,846,635.49	6,231,388.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8,409.30	1,298,154.47	768,781.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31,620.40	20,410,560.28	14,817.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713,084.85	43,076,063.95	27,347,291.92
资产总计	297,097,236.99	277,344,193.79	198,198,696.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636,709.44	52,558,013.88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6,200,047.33	4,400,141.14	3,675,735.62
应付账款	32,205,070.54	10,742,837.08	11,877,218.34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16,367,659.30	12,688,914.89	17,031,645.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4,509,137.24	7,870,392.52	5,464,517.23
应交税费	2,638,292.74	6,234,194.13	20,034,324.90
其他应付款	835,570.06	586,459.88	620,256.99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29,574.10	3,759,350.58	3,596,023.07
其他流动负债	2,491,707.25	1,438,123.28	4,108,156.11
流动负债合计	110,713,768.00	100,278,427.38	66,407,877.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9,436,736.04	11,053,088.58	14,812,439.09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2,100,546.14	2,516,610.67	1,173,657.58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37,282.18	13,569,699.25	15,986,096.67
负债合计	122,251,050.18	113,848,126.63	82,393,973.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242,370.00	5,242,37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64,341,114.12	15,679,594.31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73,280.31	-24,310.11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2,621,185.00	2,5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404,578.19	139,369,252.29	108,075,902.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914,782.00	162,888,091.49	115,575,902.70
少数股东权益	931,404.81	607,975.67	228,820.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846,186.81	163,496,067.16	115,804,722.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7,097,236.99	277,344,193.79	198,198,696.75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833,249.91	154,978,862.52	103,026,966.91
其中：营业收入	56,833,249.91	154,978,862.52	103,026,966.91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44,806,297.82	99,969,814.34	67,913,505.98
其中：营业成本	31,586,370.62	69,110,927.41	47,429,574.2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326,474.87	1,306,060.92	906,779.98
销售费用	3,873,273.55	13,056,280.05	8,224,625.88
管理费用	4,108,219.40	6,973,467.81	4,962,466.31
研发费用	4,565,701.74	9,512,409.11	7,107,634.01
财务费用	346,257.64	10,669.04	-717,574.43
其中：利息收入	554,720.80	1,051,158.74	1,132,884.92
利息费用	941,888.81	1,343,505.19	449,401.72
加：其他收益	1,503,778.82	4,858,277.55	2,986,195.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7,635.29	1,149,275.39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	—	—

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603,664.76	310,224.06	2,316,407.13
资产减值损失	-1,281,177.68	-1,439,621.58	-800,960.5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53,523.76	59,887,203.60	39,615,103.37
加: 营业外收入	642.92	302.08	210.7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 营业外支出	2,957.48	168,790.79	4,392.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51,209.20	59,718,714.89	39,610,921.49
减: 所得税费用	1,600,267.49	7,925,024.69	5,094,396.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50,941.71	51,793,690.20	34,516,524.72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250,941.71	51,793,690.20	34,516,524.7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323,429.14	379,155.61	191,319.91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27,512.57	51,414,534.59	34,325,204.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970.20	-24,310.11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970.20	-24,310.11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970.20	-24,310.11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970.20	-24,310.11	-

9.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01,971.51	51,769,380.09	34,516,52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78,542.37	51,390,224.48	34,325,204.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3,429.14	379,155.61	191,319.9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2.08	10.00	6.8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2.08	10.00	6.87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06,177.51	152,835,379.45	157,539,597.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7,699.34	3,582,929.95	1,485,082.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837.33	2,092,276.01	3,487,93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97,714.18	158,510,585.41	162,512,611.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459,332.51	48,057,860.60	26,211,033.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68,078.37	27,409,207.11	24,497,061.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63,159.67	33,268,659.68	14,954,692.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7,266.85	7,147,197.70	6,660,73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27,837.40	115,882,925.09	72,323,51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0,123.22	42,627,660.32	90,189,094.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000,000.00	167,574,953.0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6,382.43	591,292.7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 116, 382. 43	168, 166, 245. 82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0, 374. 32	589, 191. 01	6, 716, 121. 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 490, 616. 44	277, 574, 953. 05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 180, 990. 76	278, 164, 144. 06	6, 716, 121. 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935, 391. 67	-109, 997, 898. 24	-6, 716, 121. 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 542, 200. 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3, 000, 000. 00	6, 310, 000. 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 374. 84	-	2, 128, 112.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 374. 84	67, 542, 200. 00	8, 438, 112. 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 900, 000. 00	500, 000. 00	6, 310, 000. 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6, 655. 58	20, 555, 114. 17	30, 000, 001. 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890, 175. 04	5, 259, 670. 33	3, 786, 140. 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 496, 830. 62	26, 314, 784. 50	40, 096, 141. 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04, 455. 78	41, 227, 415. 50	-31, 658, 029. 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 722. 20	276, 826. 77	37, 625. 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 893, 090. 47	-25, 865, 995. 65	51, 852, 568. 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062, 516. 03	69, 928, 511. 68	18, 075, 943. 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 955, 606. 50	44, 062, 516. 03	69, 928, 511. 68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124,760.78	46,849,761.87	73,582,943.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4,231,335.40	3,301,449.88	5,563,546.53
应收账款	29,906,973.75	19,086,774.54	22,500,356.70
应收款项融资	341,224.45	1,643,000.00	1,694,275.06
预付款项	72,733.55	104,191.44	235,693.90
其他应收款	1,069,344.89	1,116,463.91	3,110,051.20
存货	91,420,807.08	63,059,179.99	61,986,917.28
合同资产	5,716,394.69	7,685,658.19	2,711,930.71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60,389.44	629,186.55	622,574.35
其他流动资产	15,438,013.19	90,564,279.29	723,377.93
流动资产合计	216,481,977.22	234,039,945.66	172,731,667.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681,719.78	657,377.32	—
长期股权投资	2,254,640.00	2,254,640.00	8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97,925.68	1,127,597.66	1,350,465.31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2,404,910.81	14,081,250.18	18,104,464.57
无形资产	93,112.10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4,091,158.54	4,644,017.84	5,970,88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8,538.44	1,014,698.42	632,853.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31,620.40	20,410,560.28	14,817.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563,625.75	44,190,141.70	26,893,481.57
资产总计	300,045,602.97	278,230,087.36	199,625,149.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636,709.44	52,558,013.8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6,200,047.33	4,400,141.14	3,675,735.62
应付账款	36,822,983.77	12,989,451.71	13,461,078.69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16,367,659.30	12,688,914.89	17,031,645.06
应付职工薪酬	4,309,284.12	7,596,368.48	5,179,701.51
应交税费	1,795,918.82	6,000,437.93	19,768,043.57
其他应付款	911,842.06	662,731.88	696,528.99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29,574.10	3,759,350.58	3,596,023.07
其他流动负债	2,491,707.25	1,438,123.28	4,108,156.11
流动负债合计	114,365,726.19	102,093,533.77	67,516,912.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9,436,736.04	11,053,088.58	14,812,439.09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2,100,546.14	2,516,610.67	1,173,657.58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37,282.18	13,569,699.25	15,986,096.67
负债合计	125,903,008.37	115,663,233.02	83,503,00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42,370.00	5,242,37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64,341,114.12	15,679,594.31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2,621,185.00	2,5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559,110.48	139,023,705.03	108,622,139.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142,594.60	162,566,854.34	116,122,139.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00,045,602.97	278,230,087.36	199,625,149.01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	2023年度	2022年度
----	-----------	--------	--------

	月		
一、营业收入	56,896,379.54	155,213,859.73	103,084,888.97
减：营业成本	31,830,449.41	71,013,987.97	48,218,268.45
税金及附加	292,716.69	1,263,225.94	883,989.14
销售费用	3,873,273.55	13,056,280.05	8,224,625.88
管理费用	3,968,259.86	6,682,837.75	4,557,383.73
研发费用	4,565,701.74	9,512,409.11	7,107,634.01
财务费用	398,814.04	16,425.74	-845,310.63
其中：利息收入	554,593.26	1,049,621.09	1,258,884.15
利息费用	941,888.81	1,343,505.19	449,401.72
加：其他收益	1,503,778.82	4,858,277.55	2,972,75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7,635.29	1,149,275.39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603,536.51	304,951.18	2,319,196.27
资产减值损失	-1,262,685.27	-1,333,036.90	-800,960.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12,356.58	58,648,160.39	39,429,286.64
加：营业外收入	442.92	1.35	210.70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1	168,790.79	4,371.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11,299.49	58,479,370.95	39,425,125.74
减：所得税费用	1,383,707.37	7,956,620.64	5,202,849.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27,592.12	50,522,750.31	34,222,275.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1,427,592.12	50,522,750.31	34,222,275.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27,592.12	50,522,750.31	34,222,275.8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519,832.22	152,732,360.53	157,421,168.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7,699.34	3,582,929.95	1,485,082.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5,599.78	2,400,704.20	3,784,50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63,131.34	158,715,994.68	162,690,752.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75,857.93	53,473,008.39	28,528,724.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22,942.82	25,270,502.89	22,223,039.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75,759.41	32,550,647.72	14,974,65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5,519.87	4,969,124.81	6,619,21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20,080.03	116,263,283.81	72,345,64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948.69	42,452,710.87	90,345,111.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000,000.00	167,574,953.0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6,382.43	591,292.7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116,382.43	168,166,245.82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4,533.61	587,244.11	6,425,62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490,616.44	279,009,593.05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175,150.05	279,596,837.16	6,425,62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41,232.38	-111,430,591.34	-6,425,62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542,2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3,000,000.00	6,3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 374. 84	-	2, 128, 112. 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 374. 84	67, 542, 200. 00	8, 438, 112. 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 900, 000. 00	500, 000. 00	6, 310, 000. 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6, 655. 58	20, 555, 114. 17	30, 000, 001. 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890, 175. 04	5, 259, 670. 33	3, 786, 140. 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 496, 830. 62	26, 314, 784. 50	40, 096, 141. 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04, 455. 78	41, 227, 415. 50	-31, 658, 029. 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 454. 16	294, 032. 73	37, 625. 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 667, 373. 75	-27, 456, 432. 24	52, 299, 085. 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449, 620. 73	69, 906, 052. 97	17, 606, 967. 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 116, 994. 48	42, 449, 620. 73	69, 906, 052. 97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鼎诚五金	82.00%	82.00%	82.00	2021 年	-	设立
2	越南邦正	100.00%	100.00%	143.46	2023 年	-	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鼎诚五金的其他股东杨志亮持有鼎诚五金 9.50%股份，未持有公司股份，同时担任鼎诚五金执行董事、总经理；陈武军持有鼎诚五金 8.50%股份，未持有公司股份，同时担任鼎诚五金监事。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越南邦正，故 2023 年 6 月 27 日起越南邦正纳入合并范围。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5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518Z0849 号），审计意见如下：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邦正精机 2024 年 5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5 月、2023 年

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不适用	不适用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主要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是否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水平标准时，公司综合考虑所处的行业特征、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及投资者关注的指标等因素，具体金额标准为利润总额的 5%。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单项占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超过资产总额的 10%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中之一占合并财务报表比例超过 10%
重要或有事项	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超过 5%的未结诉讼或对外担保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超过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

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设备类产成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其他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

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7、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2-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

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为线路板行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并为客户提供设备租赁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设备销售：公司将设备按照合同约定运至交货地点，按照客户要求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客户对设备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②租赁业务：根据双方确定的租赁期间，按租赁期确认收入。

③配件销售：公司将配件按照合同约定运至交货地点，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④技术服务收入：公司完成维修保养、改造等技术服务，客户签署服务报告后确认收入。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

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产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节“四·（一）·23、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

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本节“四·（一）·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本节“四·（一）·11、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节“四·（一）·11、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9、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

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节“四·（一）·11、金融工具”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节“四·（一）·11、金融工具”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节“四·（一）·11、金融工具”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

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4）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本公司将报告期内各期原计入销售费用的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计入营业成本，重分类金额分别为 2024 年 1-5 月 2,241,317.74 元，2023 年度 5,890,593.66 元，2022 年度 2,130,587.59 元。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本公司进行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4 年 1-5 月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营业成本	29,345,052.88	2,241,317.74	31,586,370.62
2024 年 1-5 月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销售费用	6,114,591.29	-2,241,317.74	3,873,273.55
2023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营业成本	63,220,333.75	5,890,593.66	69,110,927.41
2023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销售费用	18,946,873.71	-5,890,593.66	13,056,280.05
2022 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营业成本	45,298,986.64	2,130,587.59	47,429,574.23
2022 年	执行企业	销售费用	10,355,213.47	-2,130,587.59	8,224,625.88

	会计准则 应用指南				
--	--------------	--	--	--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8%、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 税收优惠政策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公司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044204222，有效期三年；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44206042，有效期三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②2021 年 3 月 31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究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2023 年 3 月 26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究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③根据 2021 年 4 月 2 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 2022 年 3 月 25 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 2023 年 4 月 17 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鼎诚五金报告期享受该优惠政策。

（2）增值税优惠

根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先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政策。

根据 2023 年 9 月 3 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公司 2023 年 9 月以后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6,833,249.91	154,978,862.52	103,026,966.91
综合毛利率	44.42%	55.41%	53.96%
营业利润（元）	12,853,523.76	59,887,203.60	39,615,103.37
净利润（元）	11,250,941.71	51,793,690.20	34,516,524.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9%	36.99%	27.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735,976.79	50,983,180.49	33,047,106.79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302.70 万元、15,497.89 万元和 5,683.32 万元。报告期

内营业收入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3.96%、55.41%、44.42%。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分析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净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451.65 万元、5,179.37 万元、1,125.09 万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3,304.71 万元、5,098.32 万元、973.60 万元。2023 年，公司净利润和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带动公司利润水平随之增长。

（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7.26%、36.99%、6.49%，其中 2023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上升，主要系业绩增长所致。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式详见本节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6,745,565.14	99.85%	154,844,044.08	99.91%	102,652,851.58	99.64%
设备销售	44,793,045.29	78.81%	131,691,990.48	84.97%	50,091,617.15	48.62%
设备租赁	8,679,312.13	15.27%	16,624,518.94	10.73%	47,400,226.78	46.01%
配件销售及服务	3,273,207.72	5.76%	6,527,534.66	4.21%	5,161,007.65	5.01%
其他业务收入	87,684.77	0.15%	134,818.44	0.09%	374,115.33	0.36%
合计	56,833,249.91	100.00%	154,978,862.52	100.00%	103,026,966.9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10,302.70 万元、15,497.89 万元和 5,683.32 万元，主要由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9.64%、99.91%、99.85%。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系一方面，公司主要客户维信集团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和预算情况改变采购方式，由主要从公司租赁设备转为直接采购，带动公司设备销售收入快速增长，而设备租赁收入相应随之下降；另一方面，公司加大境外市场开拓，出口设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以上因素综合导致销售收入增长大幅					

	增长。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6,745,565.14	99.85%	154,844,044.08	99.91%	102,652,851.58	99.64%																			
内销	41,772,570.86	73.50%	132,907,260.10	85.76%	100,114,155.87	97.17%																			
外销	14,972,994.28	26.35%	21,936,783.98	14.15%	2,538,695.71	2.46%																			
其中：越南	14,083,260.99	24.78%	17,734,588.52	11.44%	46,294.77	0.04%																			
日本	12,966.00	0.02%	4,132,019.20	2.67%	1,042,174.81	1.01%																			
泰国	—	—	43,434.95	0.03%	1,078,169.33	1.05%																			
其他	876,767.29	1.54%	26,741.31	0.02%	372,056.81	0.36%																			
其他业务收入	87,684.77	0.15%	134,818.44	0.09%	374,115.33	0.36%																			
合计	56,833,249.91	100.00%	154,978,862.52	100.00%	103,026,966.91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10,302.70 万元、15,497.89 万元和 5,683.32 万元，主要由内销收入构成，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7.17%、85.76%、73.50%。2023 年，公司外销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加大境外市场开发，且叠加境外主要客户住友集团越南基地产能增加，设备需求量增加，加大对公司设备采购，导致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快速增长。</p> <p>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的国家和地区以越南、日本、泰国等为主，主要客户为住友电工和旗胜，公司与主要外销客户均未签订框架协议，外销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公司主要通过客户集团内部推荐、展会、客户主动联系以及公司主动推介沟通等途径获取境外客户。</p> <p>报告期内，公司已与主要境外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外销产品的定价原则主要为考虑成本因素，并结合客户背景、历史合作情况、采购量等协商确定价格。公司与外销客户主要以美元进行计价和结算，结算方式均为银行转账。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集团名称</th> <th>客户名称</th> <th>信用政策</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住友电工</td> <td>SEI ELECTRONIC COMPONENTS (VIETNAM), LTD.</td> <td>相关提货、报关、请款整套资料到达后 60 天付款</td> </tr> <tr> <td>2</td> <td rowspan="3">旗胜</td> <td>NIPPON MEKTRON., LTD.</td> <td>下单后支付 50%预付款，安装调试完成后 1 个月内支付 50%</td> </tr> <tr> <td>3</td> <td>Mektec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VIETNAM) Ltd.</td> <td>验收后月结 30 天</td> </tr> <tr> <td>4</td> <td>Mektec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Thailand) Ltd.</td> <td>验收后月结 30 天</td> </tr> </tbody> </table> <p>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 3.76 万元、30.11 万元和 4.12 万元，占各期净</p>							序号	集团名称	客户名称	信用政策	1	住友电工	SEI ELECTRONIC COMPONENTS (VIETNAM), LTD.	相关提货、报关、请款整套资料到达后 60 天付款	2	旗胜	NIPPON MEKTRON., LTD.	下单后支付 50%预付款，安装调试完成后 1 个月内支付 50%	3	Mektec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VIETNAM) Ltd.	验收后月结 30 天	4	Mektec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Thailand) Ltd.	验收后月结 30 天
序号	集团名称	客户名称	信用政策																						
1	住友电工	SEI ELECTRONIC COMPONENTS (VIETNAM), LTD.	相关提货、报关、请款整套资料到达后 60 天付款																						
2	旗胜	NIPPON MEKTRON., LTD.	下单后支付 50%预付款，安装调试完成后 1 个月内支付 50%																						
3		Mektec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VIETNAM) Ltd.	验收后月结 30 天																						
4		Mektec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Thailand) Ltd.	验收后月结 30 天																						

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0.11%、0.58% 和 0.37%，公司报告期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免、抵、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执行 13% 的退税率。报告期内，主要进口国家的进口和外汇等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国际经贸关系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及关联方与主要境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除正常销售回款外的其他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销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内销	36.00%	53.56%	53.60%
外销	67.61%	66.30%	69.84%
合计	44.34%	55.37%	54.00%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69.84%、66.30% 和 67.61%，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动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产品毛利率高于内销，主要系境内外市场竞争环境差异所致，具体情况如下：公司多年来深耕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领域，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技术创新能力和高效优质的配套服务，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现已成为全球知名 FPC 厂商的重要设备供应商，设备性能参数能够符合境外客户的要求。相比于国外市场竞争，国内市场竞争对手更多、竞争更为激烈，公司的产品定价策略主要根据产品生产成本、销售区域的市场竞争环境及竞争对手同类产品的价格区间等因素综合确定。受产品竞争环境和竞争对手的情况的影响，境外销售的平均价格整体高于境内，导致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6,745,565.14	99.85%	154,844,044.08	99.91%	102,652,851.58	99.64%
直销	56,745,565.14	99.85%	154,844,044.08	99.91%	102,280,794.77	99.28%
经销	—	—	—	—	372,056.81	0.36%
其他业务收入	87,684.77	0.15%	134,818.44	0.09%	374,115.33	0.36%
合计	56,833,249.91	100.00%	154,978,862.52	100.00%	103,026,966.9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公司以直销为主，经销收入占比很低。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按季度分类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40,180,937.30	70.70%	38,937,260.44	25.12%	26,142,279.35	25.37%
	16,652,312.61	29.30%	26,427,532.54	17.05%	35,535,010.46	34.49%
	—	—	51,250,040.38	33.07%	24,288,286.97	23.57%
	—	—	38,364,029.15	24.75%	17,061,390.13	16.56%
合计	56,833,249.91	100.00%	154,978,862.52	100.00%	103,026,966.91	100.00%

注：2024年1-5月的第二季度为2024年4月和5月。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FPC生产贴合工序，属于FPC专用生产设备行业，受下游FPC行业的季节性影响。下游FPC行业的季节性受其终端应用领域的影响，公司产品终端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受节假日及人们消费习惯的影响较大，一般9月至次年2月为销售旺季，FPC专用设备行业的销售将提前于消费电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销售旺季一般主要集中在下半年。2022年、2023年，公司下半年收入占比为40.13%、57.82%，2022年下半年收入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维信集团2022年下半年收入下降所致，维信集团以前年度起租并续租的较多设备于2022年下半年租赁到期，根据双方约定设备所有权转移至客户而不再支付租金，导致其2022年下半年设备租赁收入较上半年下降1,316.70万元。

原因分析

2022年、2023年，同行业可比公司按季度列示情况如下：

公司	2023年				2022年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锐翔智能	16.91%	16.67%	37.51%	28.91%	14.39%	18.74%	24.82%	42.04%
鸿仕达	8.74%	14.26%	22.01%	55.00%	9.84%	9.92%	29.38%	50.85%
燕麦科技	16.06%	20.66%	26.94%	36.34%	20.44%	19.87%	34.74%	24.95%
德龙激光	16.82%	18.64%	20.90%	43.64%	24.04%	18.57%	20.23%	37.16%
思泰克	26.47%	22.43%	24.96%	26.14%	28.30%	21.75%	26.83%	23.11%
平均值	17.00%	18.53%	26.46%	38.00%	19.40%	17.77%	27.20%	35.62%

由上表，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也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2022年和2023年下半年收入占比平均值为62.83%、64.47%，占比较高。受主要客户维信集团收入变动的影响，公司2022年下半年收入占比较低，2023年收入分布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分布较为接近，符合行业特征。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他费用构成，具体的归集、分配、
--

结转方法如下：

(1) 直接材料

直接材料是指生产过程中直接用于产品生产的主要材料，按照实际领料时填制的生产工单直接归集、分配。

(2) 直接人工

直接人工主要为与产品生产直接相关的人员的工资等。直接人工投入根据生产工单项目工时分摊计入项目成本。

(3) 制造费用

制造费用核算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间接费用，包括车间辅助人员的薪酬、厂房租金、生产设备的折旧费、水电费等，按照工时比例在不同产品间进行分摊。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主要为安装调试费用、运费和质保和售后费用。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1,586,370.62	100.00%	69,108,503.92	99.9965%	47,220,000.62	99.56%
设备销售	26,839,543.53	84.97%	60,130,787.93	87.01%	27,200,488.57	57.35%
设备租赁	3,606,545.86	11.42%	6,753,315.30	9.77%	18,377,818.06	38.75%
配件销售及服务	1,140,281.23	3.61%	2,224,400.69	3.22%	1,641,693.99	3.46%
其他业务成本	-	-	2,423.49	0.0035%	209,573.61	0.44%
合计	31,586,370.62	100.00%	69,110,927.41	100.00%	47,429,574.23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金额分别为 4,742.96 万元、6,911.09 万元、3,158.64 万元，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9.56%、99.9965%、100.00%。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呈上升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2023 年，公司设备销售成本大幅增长，而设备租赁成本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主要客户维信集团基于自身发展规划和资金预算情况调整采购方式，由主要从公司租赁设备转为向公司直接采购设备，带动公司设备销售业务快速增长，而设备租赁业务有所下降，最终导致设备销售成本占比快速增长、设备租赁成本占比迅速下降。2023 年，公司配件销售及服务成本占比较为稳定。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1,586,370.62	100.00%	69,108,503.92	99.9965%	47,220,000.62	99.56%
直接材料	21,480,863.32	68.01%	47,150,598.41	68.22%	37,164,191.08	78.36%
直接人工	996,028.68	3.15%	1,922,612.30	2.78%	1,263,026.90	2.66%
制造费用	5,310,642.65	16.81%	10,695,356.17	15.48%	3,064,928.77	6.46%
其他费用	3,798,835.97	12.03%	9,339,937.04	13.51%	5,727,853.87	12.08%
其他业务成本	-	-	2,423.49	0.0035%	209,573.61	0.44%
合计	31,586,370.62	100.00%	69,110,927.41	100.00%	47,429,574.23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营业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他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成本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占比分别为 78.36%、68.22%、68.01%，占比最高，主要系公司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销售和租赁，直接材料是生产相关设备的原材料，包括电气类部件、机械结构件、定制加工件等。公司营业成本中直接人工占比较小，对成本的影响较小且较为稳定；制造费用主要为车间辅助人员的薪酬、厂房租金、生产设备的折旧费、水电费等；其他费用主要包括设备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用、质保费用等。2023 年，公司成本结构有所变动，制造费用占比有所上升，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2 年底，公司新租赁的厂房投入使用，新厂房租金成本和装修费用较高，当年使用权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金额大幅增长，公司制造费用占比有所增长，直接材料占比随之下降。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2024年1月—5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56,745,565.14	31,586,370.62	44.34%
设备销售	44,793,045.29	26,839,543.53	40.08%
设备租赁	8,679,312.13	3,606,545.86	58.45%
配件销售及服务	3,273,207.72	1,140,281.23	65.16%
其他业务	87,684.77	-	100.00%
合计	56,833,249.91	31,586,370.62	44.42%

原因分析	2024年1-5月，公司综合毛利率为44.42%，较上年下降10.98个百分点，降幅较大，主要系设备销售毛利率较上年下降所致。2024年1-5月，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较上年下降，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变动所致。2024年1-5月，受下游客户需求变动，公司全自动四头胶纸贴合机和全自动四轴补强贴合机设备销售收入快速增长，该类设备市场竞争较为充分，毛利率相对较低，且随着国内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全自动四轴补强贴合机毛利率进一步下滑，综合导致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有所下降，剔除上述因素的影响后，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为51.36%，较上年相对稳定。																														
	2023年度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项目</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收入</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成本</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毛利率</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主营业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54,844,044.08</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69,108,503.9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55.37%</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设备销售</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31,691,990.48</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60,130,787.93</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54.34%</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设备租赁</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6,624,518.94</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6,753,315.3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59.38%</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配件销售及服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6,527,534.66</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2,224,400.69</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65.92%</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其他业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34,818.44</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2,423.49</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98.20%</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合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54,978,862.5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69,110,927.4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55.41%</td></tr> </tbody> </table>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54,844,044.08	69,108,503.92	55.37%	设备销售	131,691,990.48	60,130,787.93	54.34%	设备租赁	16,624,518.94	6,753,315.30	59.38%	配件销售及服务	6,527,534.66	2,224,400.69	65.92%	其他业务	134,818.44	2,423.49	98.20%	合计	154,978,862.52	69,110,927.41	55.41%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54,844,044.08	69,108,503.92	55.37%																												
设备销售	131,691,990.48	60,130,787.93	54.34%																												
设备租赁	16,624,518.94	6,753,315.30	59.38%																												
配件销售及服务	6,527,534.66	2,224,400.69	65.92%																												
其他业务	134,818.44	2,423.49	98.20%																												
合计	154,978,862.52	69,110,927.41	55.41%																												
原因分析	2023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55.41%，较上年保持稳定，其中设备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增长8.64个百分点，主要系一方面，受境内外行业市场环境差异的影响，外销设备销售价格较高，毛利率较高，随着公司加大境外市场开拓力度，境外设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带动公司设备销售整体毛利率上升；另一方面，不同客户受定制化程度、前期设备研发投入和后期售后服务要求不同，设备定价、毛利率具有一定差异，部分客户对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前期研发投入较大，且要求公司配备技术人员提供驻场服务，其产品价格和毛利率较高，该类客户设备销售收入增长带动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上升，以上因素综合导致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增长，剔除上述因素的影响后，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较上年保持稳定。																														
	2022年度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项目</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收入</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成本</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毛利率</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主营业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02,652,851.58</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47,220,000.6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54.00%</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设备销售</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50,091,617.1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27,200,488.57</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45.70%</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设备租赁</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47,400,226.78</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8,377,818.06</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61.23%</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配件销售及服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5,161,007.6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641,693.99</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68.19%</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其他业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374,115.33</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209,573.6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43.98%</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合计</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103,026,966.9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47,429,574.23</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53.96%</td></tr> </tbody> </table>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02,652,851.58	47,220,000.62	54.00%	设备销售	50,091,617.15	27,200,488.57	45.70%	设备租赁	47,400,226.78	18,377,818.06	61.23%	配件销售及服务	5,161,007.65	1,641,693.99	68.19%	其他业务	374,115.33	209,573.61	43.98%	合计	103,026,966.91	47,429,574.23	53.96%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02,652,851.58	47,220,000.62	54.00%																												
设备销售	50,091,617.15	27,200,488.57	45.70%																												
设备租赁	47,400,226.78	18,377,818.06	61.23%																												
配件销售及服务	5,161,007.65	1,641,693.99	68.19%																												
其他业务	374,115.33	209,573.61	43.98%																												
合计	103,026,966.91	47,429,574.23	53.96%																												
原因分析	2022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53.96%，其中设备租赁毛利率高于设备销售毛利率，主要系设备租赁收回价值的不确定性较高、租赁通常需配套驻场人员																														

等因素，设备租赁初始定价一般高于设备销售价格，因此设备租赁毛利率高于设备销售。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拥有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能够紧跟行业技术趋势，及时响应客户的产品需求，相继推出了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等一系列产品，实时满足客户的各类生产需求，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公司产品主要运用于柔性电路板（FPC）制造及下游电子产品组装过程中表面所需的高精度功能性材料的自动化贴合环节，终端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新能源等领域，以消费电子领域为主。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及专业的服务水平，公司与维信集团、旗胜、住友电工、华通电脑等全球领先的FPC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包括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胶纸贴合机和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等，平均销售价格为32.53万元、34.56万元、33.18万元，该类产品技术壁垒高、附加值高，对客户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能够维持较高的价格水平。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市场供应量充足，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议价能力上升，且公司积极推动国产物料使用，原材料成本不断下降。

公司所在的行业属于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是一个跨学科的技术密集型行业，作为一个行业的优秀设备供应商，不仅需要掌握机械、电子、测试测量、软件算法等多门类的技术，还需要随时掌握被服务行业的技术变化，跟随被服务产业的材料、制程工艺的变化而革新技术、更新设计理念，并做到对客户需求的及时响应，故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除此之外，FPC行业设备领域竞争对手相对较少且比较稳定，设备厂商议价能力较强，同行业可比公司也保持了相对较高的毛利率。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44.42%	55.41%	53.96%
锐翔智能	—	52.29%	46.08%
鸿仕达	—	29.40%	28.57%
燕麦科技	—	57.02%	57.41%
德龙激光	—	46.61%	49.71%
思泰克	—	51.06%	51.94%
可比公司平均值	—	47.28%	46.74%
可比公司平均值（剔除鸿仕达）	—	51.74%	51.28%
原因分析	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鸿仕达主要从事智能自动化设备、智能柔性生产线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包括贴装、点胶、保压、焊接、覆膜等组装设备以及视觉、功能等检测设备，侧重于智能制造中的电子装联及模组、产品装配环节，主要客户中市场知名EMS厂商占比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产品类别、用途、主要客户差异较大，其综合毛利率		

较低，远低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剔除鸿仕达的影响后，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平均水平为 51.28%、51.74%。

2022 年、2023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剔除鸿仕达），主要是因为同行业可比公司与公司在业务类型、主要产品、主要客户、应用领域、销售区域等方面均存在一定差异，故毛利率水平有所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业务类型	主要产品	下游客户	应用领域	销售区域
锐翔智能	设备销售、设备租赁、配件销售、技术服务	精密冲切、贴装组装、精密压合等 FPC 生产设备	主要为 FPC 客户	主要为消费电子、新能源等	内销占比超 90%
燕麦科技	设备、测试治具、配件销售	测试治具、自动化测试设备、智能化视觉检测设备 FPC 检测设备	主要为 FPC 客户	主要为消费电子、新能源等	内销占比超 80%
德龙激光	设备销售、设备租赁、加工服务等	激光加工设备和激光器等生产设备	包含 FPC 客户等广泛客户群	半导体、消费电子、光学显示、新能源等	内销占比超 90%
思泰克	设备销售	锡膏印刷检测设备、自动光学检测设备等检测设备	FPC 客户、PCB 客户、EMS 客户等	消费电子、汽车电子、新能源、半导体等	内销占比超 90%
本公司	设备销售、设备租赁、配件销售及服务	智能自动化贴合设备	主要为 FPC 客户	主要为消费电子、新能源等	内销占比超 80%（2023 年）

一般来说：（1）设备租赁毛利率通常高于设备销售毛利率，因为设备租赁收回价值的不确定性更高、租赁通常需配套驻场人员等因素，设备租赁初始定价一般高于设备销售价格，因此设备租赁毛利率高于设备销售；（2）FPC 行业设备领域竞争对手相对较少，行业内供应商议价能力更强，其毛利率相对更高；（3）境外市场竞争环境相对宽松，客户对产品价格不敏感，外销产品价格较高，毛利率较高。

2022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53.95%，毛利率较高，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剔除鸿仕达），主要系公司设备租赁收入占比较高，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46.01%，该类业务毛利率较高，拉高了公司 2022 年综合毛利率，剔除设备租赁业务的影响后，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47.77%，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剔除鸿仕达），不存在异常。报告期内，公司设备租赁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5 月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锐翔智能	未披露	未披露	7.35%	68.81%	18.80%	62.86%
德龙激光	未披露	未披露	1.44%	63.54%	2.17%	63.70%
平均值	未披露	未披露	4.40%	66.18%	10.48%	63.28%
邦正精机	15.27%	58.45%	10.73%	59.38%	46.01%	61.23%

注：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资料，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仅锐翔智能和德龙激光披露设备租赁业务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数据。

由上表，公司设备租赁业务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不存在异常，因此公司2022年综合毛利率高，主要系租赁业务收入占比较高所致，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具有合理性。

2023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为55.41%，毛利率较高，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剔除鸿仕达），主要系受境外销售收入快速增长、产品结构变动、积极推动使用国内品牌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设备销售价格增长，单位成本下降，设备销售毛利率增长，导致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5月		2023年		2022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锐翔智能	未披露	未披露	76.26%	50.82%	62.93%	42.40%
燕麦科技	未披露	未披露	80.40%	57.59%	80.00%	57.74%
德龙激光	未披露	未披露	71.94%	44.88%	74.96%	49.09%
思泰克	未披露	未披露	92.35%	53.81%	93.35%	54.37%
平均值	未披露	未披露	80.24%	51.78%	77.81%	50.90%
邦正精机	78.81%	40.08%	84.97%	54.34%	48.62%	45.70%

由上表，2023年，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剔除鸿仕达），低于燕麦科技，与思泰克较为接近，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的合理区间，不存在异常。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价格、产品价格变动对报告期各类产品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业务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5月		2023年		2022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设备销售	78.81%	40.08%	84.97%	54.34%	48.62%	45.70%
设备租赁	15.27%	58.45%	10.73%	59.38%	46.01%	61.23%
配件销售及服务	5.76%	65.16%	4.21%	65.92%	5.01%	68.19%
其他业务	0.15%	100.00%	0.09%	98.20%	0.36%	43.98%

项目	2024年1-5月		2023年		2022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合计	100.00%	44.42%	100.00%	55.41%	100.00%	53.96%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租赁业务毛利率为 61.23%、59.38%、58.45%，配件销售及服务毛利率为 68.19%、65.92%、65.16%，报告期内较为稳定；其他业务主要为废纸箱、废纸皮等废品销售和将租赁厂房部分对外出租的租赁收入，收入金额及占比较小，对公司毛利率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53.96%、55.41%、44.42%，呈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主要系设备销售毛利率变动所致，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销售单位价格、单位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销售产品价格、单位成本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

项目	2024年1-5月		2023年		2022年
	数值	变动率	数值	变动率	数值
单价	33.18	-4.01%	34.56	6.26%	32.53
其中：补强机	34.16	9.29%	31.25	-8.95%	34.32
胶纸机	31.70	3.65%	30.58	12.66%	27.14
覆盖膜机	36.17	-47.06%	68.31	13.28%	60.30
单位成本	19.88	25.97%	15.78	-10.65%	17.66
其中：补强机	20.03	30.16%	15.39	-21.85%	19.69
胶纸机	18.48	25.51%	14.72	-4.80%	15.47
覆盖膜机	32.75	36.28%	24.03	4.30%	23.04
其中：单位直接材料	13.56	25.47%	10.81	-23.36%	14.10
单位直接人工	0.67	43.64%	0.47	-15.26%	0.55
单位制造费用	3.62	35.75%	2.67	104.64%	1.30
单位其他费用	2.03	10.28%	1.84	7.75%	1.71
毛利率	40.08%	-14.26%	54.34%	8.64%	45.70%
其中：补强机	41.35%	-9.40%	50.75%	8.13%	42.63%
胶纸机	41.69%	-10.15%	51.85%	8.83%	43.02%
覆盖膜机	9.43%	-55.38%	64.81%	3.03%	61.79%

注：公司设备类型主要包括补强机、胶纸机、覆盖膜机和少量翻板机等辅助配套类设备，其中辅助配套类设备销售数量和金额较小，对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成本、毛利率影响较小，因此未予列示。

2023 年，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上升 8.64%，其中补强机毛利率增长 8.13%，胶纸机毛利率增长 8.83%，覆盖膜机毛利率增长 3.03%，主要系单位价格增长 6.26%，单位成本下降 10.65% 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1) 单位价格增长

2023 年，公司设备销售单位价格增长 6.26%，主要系一方面，公司外销收入快速增长，境外市场竞争环境较为宽松，设备销售价格较高，拉高了公司设备销售平均价格；另一方面，公司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订单及销售数量增长，该类产品主要用于 FPC 空板制程中的 CVL、EMI 覆盖膜贴合工序，贴合物料和设备台面尺寸较大，单价较高，拉高了公司设备销售的平均价格，以上因素综合导致公司销售价格增长 6.26%。

在细分产品中，公司补强机销售价格下降 8.95%，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动所致，一方面，2023 年公司对外销售的补强机中包含部分租赁退机、租转售产品，该类产品价格较低，拉低了公司补强机

的设备销售价格，另一方面，2022 年，公司销售的补强机主要为全自动四轴补强片贴合机，而 2023 年公司销售的补强机主要为全自动可连线式补强片贴合机，该类产品贴头数量少、台面尺寸更小，单位价格更低。

胶纸机价格增长 12.66%，主要系：①胶纸机境外销售收入增长，外销设备价格高，拉高了公司胶纸机平均销售价格；②产品结构变动，公司销售的胶纸机主要包括全自动在线式双线马贴合机、全自动四头贴合机和全自动新能源式贴合机等，其中全自动四头贴合机贴头数量更多，生产效率更高，销售价格更高，全自动新能源式贴合机用于新能源领域，所贴合物料尺寸更大，设备台面尺寸较大，该类销售价格更高，随着公司全自动四头贴合机和全自动新能源式贴合机销售收入增长，带动公司胶纸机价格增长。

覆盖膜机价格增长 13.28%，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动，公司销售的覆盖膜机主要包括 C100S、EC100S 等型号，相较于 C100S 型号产品，EC100S 增加了压合功能，产品结构、功能更加复杂，单位价格更高，随着 EC100S 销售收入的增长，带动公司覆盖膜机销售价格增长。

（2）单位成本下降

2023 年，公司单位成本下降 10.65%，主要系设备销售单位直接材料成本下降所致，具体情况如下：（1）受下游客户订单结构变动，公司全自动可连线式补强片贴合机和全自动在线式双线马贴合机销量增长，该类设备贴头数量较少，单位材料成本较低；（2）公司将部分租赁退机改造后重新出售、租赁设备转为销售，该类设备成本已在租赁期间进行摊销，未摊销成本余额较低，单位直接材料成本较低；（3）随着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公司积极推动伺服电机、相机、导轨等原材料使用国内品牌，且随着公司采购规模增长，议价能力提升，原材料采购价格有所下降，单位材料成本随之下降，以上因素综合导致公司单位直接材料成本下降 23.36%。

在细分产品中，补强机和覆盖膜机的单位成本有所下降，主要系受上述因素影响所致，与设备销售单位成本的变动趋势一致；覆盖膜机单位成本增长，主要系 2023 年，公司销售的覆盖膜机主要为 EC100S 型号产品，该类产品功能更加复杂，单位成本较高，拉高了公司覆盖膜机的平均单位成本。

2024 年 1-5 月，公司设备销售毛利率下降 14.26%，其中补强机毛利率下降 9.40%，胶纸机毛利率下降 10.15%，覆盖膜机毛利率下降 55.38%，主要系单位价格下降 4.01%，单位成本增长 25.97% 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1）单位价格下降

2024 年 1-5 月，公司设备销售单位价格下降，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动所致，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补强机、胶纸机和覆盖膜机，其中覆盖膜机用于覆盖膜贴合，贴合物料尺寸大，设备台面尺寸较大，单位成本和销售价格较高，2024 年 1-5 月，公司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销售收入占比由 26.97% 降至 2.42%，设备销售平均价格随之下降。

在细分产品中，公司补强机销售价格较上年增长 9.29%，与 2022 年销售价格相当，主要系一方面 2023 年公司销售设备中包含部分租赁退机设备和租转售设备，该类设备销售价格较低，拉低了公司 2023 年平均销售价格，2024 年 1-5 月，该类产品销售数量减少，销售价格有所回升；另一方面，2024 年 1-5 月，公司补强机外销收入快速增长，年化后较上年增长 21.22%，外销产品价格较高，拉高了公司补强机销售价格；胶纸机销售价格增长 3.65%，主要系胶纸机外销收入增长，拉高了公司胶纸机平均销售价格；覆盖膜机价格大幅下降 47.06%，主要系 2024 年 1-5 月，受该类产品订单减少影响，公司覆盖膜机订单量及销售收入减少，公司为争取战略客户订单及该产品未来市场布局，向客户提供了较低的报价，导致该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

（2）单位成本增长

2024 年 1-5 月，公司设备销售单位成本增长，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变动所致，具体情况如下：2024 年 1-5 月，公司销售的设备主要为补强机和胶纸机，补强机主要包括全自动可连线式补强片贴合机和全自动四轴补强片贴合机，胶纸机主要包括全自动在线式双线马贴合机和全自动四头贴合机，其中全自动四轴补强片贴合机和全自动四头贴合机均为四贴头设备，贴头数量更多，生产效率更高，单位材料成本更高。2024 年 1-5 月，受下游客户订单结构变动的影响，公司全自动四轴补强片贴合机和全自动四头贴合机的销售数量和收入快速增长，该类产品单位材料成本更高，拉高了公司设备销售的单位材料成本，导致公司设备销售单位材料成本较上年增长 25.47%。

在细分产品中，受上述产品结构变动因素的影响，公司补强机、胶纸机单位成本较上年增长 30.16%、25.51%；覆盖膜机单位成本较上年增长 36.28%，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动所致，2024 年 1-5 月，公司销售覆盖膜机为新能源领域专用系列产品，该系列产品结构复杂，设备台面尺寸更大，单位成本更高。

（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6,833,249.91	154,978,862.52	103,026,966.91
销售费用（元）	3,873,273.55	13,056,280.05	8,224,625.88
管理费用（元）	4,108,219.40	6,973,467.81	4,962,466.31
研发费用（元）	4,565,701.74	9,512,409.11	7,107,634.01
财务费用（元）	346,257.64	10,669.04	-717,574.43
期间费用总计（元）	12,893,452.33	29,552,826.01	19,577,151.7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82%	8.42%	7.9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23%	4.50%	4.8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03%	6.14%	6.9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1%	0.01%	-0.7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2.69%	19.07%	19.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957.72 万元、2,955.28 万元、1,289.35 万元，逐年增长，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一致，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00%、19.07%、22.69%。2023 年，期间费用率较上年保持稳定；2024 年 1-5 月，期间费用率较上年增长 3.62 个百分点，主要系管理费用率和研发费用率有所增长所致。
------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217,311.89	7,411,160.86	4,437,520.05
业务招待费	595,040.13	2,111,196.73	2,034,074.70
业务宣传费	244,616.16	798,969.09	316,220.84
交通差旅费	272,670.55	855,687.28	628,649.24
运杂费	98,382.52	432,131.18	276,567.10
股份支付费用	47,340.78	652,157.64	-
折旧摊销费	76,488.89	228,171.88	103,436.38
其他费用	321,422.63	566,805.39	428,157.57
合计	3,873,273.55	13,056,280.05	8,224,625.8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822.46 万元、1,305.63 万元、387.3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98%、8.42%、6.82%，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等。2023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增长及当年实施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627,384.40	3,241,719.96	2,601,984.49
中介服务费	1,626,908.27	1,068,775.80	791,016.34
折旧摊销费	474,688.52	1,132,796.29	599,703.43
办公费	201,171.52	464,111.72	504,949.61
交通差旅费	62,651.33	142,593.84	97,355.83

业务招待费	15,960.37	73,268.90	132,011.86
股份支付费用	5,925.90	577,664.81	-
其他费用	93,529.09	272,536.49	235,444.75
合计	4,108,219.40	6,973,467.81	4,962,466.3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496.25万元、697.35万元、410.8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82%、4.50%、7.23%，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折旧摊销费等。2023年，公司管理费用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收入规模增长，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增加及当年实施股权激励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所致。2024年1-5月，公司管理费用率较上年有所增长，主要系：（1）公司为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适应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引入高级管理人才，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也随之增长；（2）公司启动股改工作，聘请中介机构导致中介机构服务费用增加。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职工薪酬	3,479,639.32	7,629,322.92	5,964,588.60
直接投入	373,077.66	557,400.35	349,069.48
折旧摊销费	266,111.43	608,810.61	472,715.02
其他费用	446,873.33	716,875.23	321,260.91
合计	4,565,701.74	9,512,409.11	7,107,634.0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710.76万元、951.24万元、456.5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90%、6.14%、8.03%，主要由职工薪酬构成。2023年，公司研发费用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941,888.81	1,343,505.19	449,401.72
减：利息收入	554,720.80	1,051,158.74	1,132,884.92
银行手续费	10,642.73	28,536.12	52,980.90
汇兑损益	-41,248.00	-301,136.88	-37,625.23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0,305.10	9,076.65	49,446.90
合计	346,257.64	10,669.04	-717,574.43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71.76万元、1.07万元、34.63万元。2024年1-5月，公司财务费用增长，主要系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政府补助	1,207,919.34	4,296,974.28	2,979,478.09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5,918.41	148,920.86	6,717.74
进项税加计抵减	229,941.07	412,382.41	-
合计	1,503,778.82	4,858,277.55	2,986,195.83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其他收益包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进项税加计抵减和个税手续费返还。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298.62万元、485.83万元、150.38万元，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政府补助详情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1,207,635.29	1,139,720.19	-
债务重组收益	-	9,555.20	-
合计	1,207,635.29	1,149,275.39	-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0.00万元、114.93万元、120.76万元，主要以投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获得的理财产品收益为主。

2021年，公司向江苏宏冠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7台设备，合同总价315.00万元(含税)，截至2021年末，客户已回款233.67万元，应收账款余额81.33万元。2023年8月2日，公司与江苏宏冠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补充协议》，公司同意江苏宏冠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

市冠宏达科技有限公司以 4 台设备抵消 81.33 万元欠款。2023 年 9 月 28 日，深圳市世纪中盛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深世纪中盛资评字（2023）第 09021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23 年 8 月 31 日，4 台设备市场价值为 72.93 万元，其与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未税）的差额 0.96 万元确认为债务重组收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089.24	720,495.47	499,035.42
教育费附加	74,181.11	308,783.78	213,870.08
地方教育附加	49,454.06	205,855.85	142,580.04
印花税	29,750.46	70,565.82	50,934.44
车船使用税	-	360.00	360.00
合计	326,474.87	1,306,060.92	906,779.9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 90.68 万元、130.61 万元、32.65 万元，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028.02	33,403.27	-68,913.9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62,321.65	351,728.59	2,007,963.8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89.96	-49,396.80	254,470.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8,666.20	9,689.00	115,404.73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8.85	-35,200.00	7,482.00
合计	-603,664.76	310,224.06	2,316,407.1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231.64 万元、31.02 万元、-60.37 万元，主要以应收账款坏账损失为主。2022 年，公司应收账款减值损失为 200.80 万元，金额较大，主要系 2021 年，FPC 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公司销售收入较高，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本年收回上期应收账款，冲回之前多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389,244.18	-1,181,425.40	-875,120.9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8,066.50	-258,196.18	74,160.44
合计	-1,281,177.68	-1,439,621.58	-800,960.5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80.10万元、-143.96万元、-128.12万元，主要由存货跌价损失构成。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220.00	714,044.33	1,494,395.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07,635.29	1,139,720.19	-
债务重组损益	-	9,555.2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14.56	-168,488.71	-4,181.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5,918.41	-986,892.78	6,717.74
减：所得税影响数	210,093.12	276,532.71	238,663.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9.76	51.42	-19,830.2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91,535.78	431,354.10	1,278,098.02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软件退税	1,077,699.34	3,582,929.95	1,485,082.32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
社保补贴	-	-	647,495.77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	1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	-	3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研发投入补贴	-	106,600.00	106,9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稳岗、就业、生育补贴	14,000.00	26,449.33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防疫补贴	-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企业健康发展奖励	116,220.00	154,895.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贯标认证后资助	-	23,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其他	-	3,1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
总计	1,207,919.34	4,296,974.28	2,979,478.09			

七、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8,963,372.80	32.17%	48,462,657.17	20.69%	73,605,402.49	43.08%
应收票据	4,231,335.40	1.97%	3,301,449.88	1.41%	5,563,546.53	3.26%
应收账款	29,906,973.75	13.95%	19,086,774.54	8.15%	22,500,356.70	13.17%
应收款项融资	341,224.45	0.16%	1,643,000.00	0.70%	1,694,275.06	0.99%
预付款项	72,999.30	0.03%	104,191.44	0.04%	236,980.10	0.14%
其他应收款	1,058,931.90	0.49%	1,111,641.15	0.47%	1,151,719.99	0.67%
存货	87,481,720.09	40.81%	61,671,199.33	26.33%	62,010,296.54	36.29%
合同资产	5,716,394.69	2.67%	7,685,658.19	3.28%	2,711,930.71	1.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60,389.44	0.54%	629,186.55	0.27%	622,574.35	0.36%
其他流动资产	15,450,810.32	7.21%	90,572,371.59	38.66%	754,322.36	0.44%
合计	214,384,152.14	100.00%	234,268,129.84	100.00%	170,851,404.83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17,085.14 万元、23,426.81 万元、21,438.42 万元，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2.99%、93.82%、94.13%。2023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较上年有所增长，主要系其他流动资产增长所致。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	-	-
银行存款	64,946,792.25	44,055,452.03	69,928,511.68
其他货币资金	4,016,580.55	4,407,205.14	3,676,890.81
合计	68,963,372.80	48,462,657.17	73,605,402.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57,633.44	1,372,904.95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金额分别为 7,360.54 万元、4,846.27 万元、6,896.34 万元，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占货币资金的比重分别为 95.00%、90.91%、94.18%。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07,766.30	4,400,141.14	3,676,890.81
其他	8,814.25	7,064.00	-
合计	4,016,580.55	4,407,205.14	3,676,890.8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金额分别为 367.69 万元、440.72 万元、401.66 万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占其他货币资金的比重分别为 100.00%、99.84%、99.78%。202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下降，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和大额存单所致；2024 年 5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金额增长，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31,361.26	1,446,362.05	3,475,480.00
商业承兑汇票	1,799,974.14	1,855,087.83	2,088,066.53
合计	4,231,335.40	3,301,449.88	5,563,546.53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珠海市嘉德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	2024年6月19日	111,155.00
深圳市云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4月8日	2024年7月8日	97,622.40
济宁市惠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1日	2024年7月11日	97,608.20
深圳市云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4月8日	2024年7月8日	90,484.98
珠海市嘉德电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	2024年6月19日	83,864.00
合计	-	-	480,734.58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541,764.82	100.00%	1,634,791.07	5.18%	29,906,973.75
合计	31,541,764.82	100.00%	1,634,791.07	5.18%	29,906,973.75

续：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66,315.96	100.00%	1,079,541.42	5.35%	19,086,774.54
合计	20,166,315.96	100.00%	1,079,541.42	5.35%	19,086,774.54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931,626.71	100.00%	1,431,270.01	5.98%	22,500,356.70

合计	23,931,626.71	100.00%	1,431,270.01	5.98%	22,500,356.70
----	---------------	---------	--------------	-------	---------------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账龄组合				
	202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0,387,708.31	96.34%	1,519,385.42	5.00%	28,868,322.89
1至2年	1,154,056.51	3.66%	115,405.65	10.00%	1,038,650.86
2至3年	-	-	-	-	-
合计	31,541,764.82	100.00%	1,634,791.07	5.18%	29,906,973.7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账龄组合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8,825,003.46	93.35%	941,250.17	5.00%	17,883,753.29
1至2年	1,320,512.50	6.55%	132,051.25	10.00%	1,188,461.25
2至3年	20,800.00	0.10%	6,240.00	30.00%	14,560.00
合计	20,166,315.96	100.00%	1,079,541.42	5.35%	19,086,774.5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账龄组合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9,429,853.21	81.19%	971,492.66	5.00%	18,458,360.55
1至2年	4,453,773.50	18.61%	445,377.35	10.00%	4,008,396.15
2至3年	48,000.00	0.20%	14,400.00	30.00%	33,600.00
合计	23,931,626.71	100.00%	1,431,270.01	5.98%	22,500,356.70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江苏宏冠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24年2月29日	7,072.00	无法收回	否
岳阳市华立丰	货款	2022年6月9	2,812.00	无法收回	否

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			
合计	-	-	9,884.00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5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通精密线路板(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82,742.50	1年以内	14.21%
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76,389.19	1年以内	14.19%
赣州市深联电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2,500.00	1年以内	9.42%
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7,251.86	1年以内	6.65%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5,876.85	1年以内、1至2年	4.33%
合计	-	15,394,760.40	-	48.81%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4,599.25	1年以内	14.85%
江苏海凌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年以内	7.93%
江西爱升精密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2,275.00	1年以内	6.66%
台山市精诚达电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4,000.05	1年以内	6.37%
安费诺永亿(海盐)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2,480.00	1年以内	5.02%
合计	-	8,233,354.30	-	40.83%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62,398.31	1年以内	24.50%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8,155.40	1年以内、1至2年	9.39%

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2,409.28	1 年以内	6.99%
珠海联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6,241.54	1 年以内	4.83%
深圳市鹏博辉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8,069.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63%
合计	-	12,047,273.53	-	50.34%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393.16 万元、2,016.63 万元、3,154.18 万元，有所波动，主要与客户的付款周期相关。2022 年末，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整体结构良好。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393.16 万元、2,016.63 万元、3,154.18 万元，占营业收入（年化）比重分别 23.23%、13.01%、23.12%，其中 2023 年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主要系 2023 年公司设备销售收入大幅增长，设备销售账期较短且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余额较低。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锐翔智能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鸿仕达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燕麦科技	5.00%	10.00%	20.00%	40.00%	80.00%	100.00%
德龙激光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思泰克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平均值	5.00%	10.00%	30.00%	68.00%	88.00%	100.00%
本公司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综上，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款项逾期情况和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逾期情况及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应收款项余额①	3,955.31	2,966.09	2,725.68
逾期金额②	609.58	262.88	838.08
逾期比例③=②/①	15.41%	8.86%	30.75%
逾期应收款项期后回款金额④	495.90	229.02	819.81
逾期应收款项回款比例⑤	81.35%	87.12%	97.82%

注：上述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余额，下同。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逾期金额分别为838.08万元、262.88万元及609.58万元，逾期比例分别为30.75%、8.86%及15.41%，主要逾期客户的逾期金额、期后回款及逾期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2024年5月31日						
客户名称	应收款项余额	逾期金额	逾期金额占比	期后逾期回款金额	逾期金额期后回款比例	逾期原因
江苏源康电子有限公司	77.00	76.20	98.97%	61.86	81.18%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江西爱升精密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74.03	74.03	100.00%	55.00	74.30%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江苏海凌科科技有限公司	142.02	70.02	49.30%	70.02	100.00%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209.73	63.00	30.04%	63.00	100.00%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深圳市精莞盈电子有限公司	44.26	44.26	100.00%	24.28	54.85%	客户受资金周转影响，延迟付款
其余客户	2,169.05	282.06	13.00%	221.74	78.61%	-
小计	2,716.08	609.58	22.44%	495.90	81.35%	-
2023年12月31日						
客户名称	应收款项余额	逾期金额	逾期金额占比	期后逾期回款金额	逾期金额期后回款比例	逾期原因
江苏海凌科科技有限公司	160.00	60.00	37.50%	60.00	100.00%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江西爱升精密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34.23	59.35	44.21%	59.35	100.00%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深圳市精莞盈电子有限公司	69.26	59.18	85.45%	42.67	72.09%	客户受资金周转影响，延迟付款
深圳市超赢聚鑫电子有限公司	19.32	14.65	75.82%	14.65	100.00%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东莞市黄江大顺电子有限公司	12.79	8.03	62.74%	8.03	100.00%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其余客户	847.41	61.67	7.28%	44.33	71.87%	-
小计	1,243.01	262.88	21.15%	229.02	87.12%	-
2022年12月31日						
客户名称	应收款项余额	逾期金额	逾期金额占比	期后逾期回款金额	逾期金额期后回款比例	逾期原因
珠海联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5.62	113.85	98.47%	113.85	100.00%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深圳市鹏博辉电子有限公司	110.81	110.01	99.28%	110.01	100.00%	客户短期资金周转欠佳，延长了付款期
江苏宏冠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4.68	101.61	97.07%	101.61	100.00%	客户短期资金周转欠佳，已通过二手

						设备抵债全部回款
深圳市精莞盈电子有限公司	105.12	96.04	91.36%	77.76	80.97%	客户受资金周转影响，延迟付款
珠海新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6.28	65.68	99.09%	65.68	100.00%	客户付款流程较慢
其余客户	854.22	350.88	41.08%	350.88	100.00%	-
小计	1,356.73	838.08	61.77%	819.81	97.82%	-

注：逾期金额占比为该客户应收款项逾期金额占其应收款项余额的比重。

由上表可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款项存在逾期的主要原因系由于客户付款流程较长、资金周转紧张等。报告期各期逾期应收款期后收回的比例为 97.82%、87.12%、81.35%，回款情况良好。2022 年末、2023 年末深圳市精莞盈电子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紧张暂未全部回款，但仍在陆续回款中，公司预计无法回收款项的风险较低。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1,224.45	1,643,000.00	1,694,275.06
合计	341,224.45	1,643,000.00	1,694,275.06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518,287.30	-	3,656,104.02	-	3,089,244.78	-
合计	5,518,287.30	-	3,656,104.02	-	3,089,244.78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999.30	100.00%	104,191.44	100.00%	236,980.10	100.00%
合计	72,999.30	100.00%	104,191.44	100.00%	236,980.1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泰兴市赢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3,125.00	59.08%	1年内	货款
深圳市卓粤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243.37	14.03%	1年内	货款
电元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72.50	1.47%	1年内	货款
深圳市奇点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000.00	1.37%	1年内	货款
深圳市远丰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756.99	1.04%	1年内	货款
合计	-	56,197.86	76.99%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泰兴市赢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3,588.63	41.84%	1年内	货款
大连榕树光学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8,327.90	27.19%	1年内	货款
深圳市越海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400.00	8.06%	1年内	货款
东莞市盛菱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520.00	4.34%	1年内	货款
上海炬元机器人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850.00	2.74%	1年内	货款
合计	-	87,686.53	84.17%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大连榕树光学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89,941.61	37.95%	1年内	货款
泰兴市赢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3,125.00	18.20%	1年内	货款

易格斯(上海)拖链系统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33,768.00	14.25%	1年以内	货款
诺锐软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2,400.00	5.23%	1年以内	货款
深圳兴大传动元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160.00	2.6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85,394.61	78.23%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058,931.90	1,111,641.15	1,151,719.9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1,058,931.90	1,111,641.15	1,151,719.9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115.17 万元、111.16 万元、105.8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67%、0.47%、0.49%，主要为租房押金。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4年5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9,437.16	110,505.26	-	-	-	-	1,169,437.16 110,505.26	

合计	1,169,437.16	110,505.26	-	-	-	-	1,169,437.16	110,505.26
----	--------------	------------	---	---	---	---	--------------	------------

续: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4,536.37	112,895.22	-	-	-	1,224,536.37	112,895.22	
合计	1,224,536.37	112,895.22	-	-	-	1,224,536.37	112,895.22	

续: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5,218.41	63,498.42	-	-	-	1,215,218.41	63,498.42	
合计	1,215,218.41	63,498.42	-	-	-	1,215,218.41	63,498.42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8,769.16	11.01%	6,438.46	5.00%	122,330.70
1至2年	1,040,668.00	88.99%	104,066.80	10.00%	936,601.20
合计	1,169,437.16	100.00%	110,505.26	9.45%	1,058,931.90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91,168.37	15.61%	9,558.42	5.00%	181,609.95
1至2年	1,033,368.00	84.39%	103,336.80	10.00%	930,031.20
合计	1,224,536.37	100.00%	112,895.22	9.22%	1,111,641.1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160,468.41	95.49%	58,023.42	5.00%	1,102,444.99
1至2年	54,750.00	4.51%	5,475.00	10.00%	49,275.00
合计	1,215,218.41	100.00%	63,498.42	5.23%	1,151,719.99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062,348.00	105,110.80	957,237.20
社保公积金	100,568.42	5,028.42	95,540.00
其他	6,520.74	366.04	6,154.70
合计	1,169,437.16	110,505.26	1,058,931.90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104,743.20	106,905.56	997,837.64
社保公积金	112,552.84	5,627.64	106,925.20
其他	7,240.33	362.02	6,878.31
合计	1,224,536.37	112,895.22	1,111,641.15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088,118.00	57,143.40	1,030,974.60

社保公积金	96,220.55	4,811.03	91,409.52
其他	30,879.86	1,543.99	29,335.87
合计	1,215,218.41	63,498.42	1,151,719.99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年5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深圳市松岗沙浦围股份合作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033,368.00	1至2年	88.36%
员工社保公积金	无关联关系	社保公积金	100,568.42	1年内	8.60%
陈嘉豪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8,000.00	1年内	0.68%
王娟丽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8,000.00	1年内	0.68%
CÔNG TY CỔ PHẦN ĐẦU TƯ VIDIFI DUYÊN HẢI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4,480.00	1年内	0.38%
合计	-	-	1,154,416.42	-	98.70%

续: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深圳市松岗沙浦围股份合作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033,368.00	1至2年	84.39%
员工社保公积金	无关联关系	社保公积金	112,552.84	1年内	9.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友谊关海关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60,235.20	1年内	4.92%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其他	4,830.05	1年内	0.39%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佳昕办公设备经营部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4,500.00	1年内	0.37%
合计	-	-	1,215,486.09	-	99.26%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松岗沙浦围股份合作公司	无关联关系	押金保证金	1,033,368.00	1年以内	85.04%
员工社保公积金	无关联关系	员工社保公积金	96,220.55	1年以内	7.92%
深圳市欧和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欧学峰曾控制的企业	押金保证金	54,750.00	1至2年	4.51%
深圳市瑞荣自动化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其他	17,269.86	1年以内	1.42%
深圳市思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其他	12,992.00	1年以内	1.07%
合计	-	-	1,214,600.41	-	99.96%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四）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91,070.05	1,071,132.96	5,219,937.09
在产品	6,788,600.29	-	6,788,600.29
库存商品	15,936,493.93	1,091,304.32	14,845,189.61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委托加工物资	289,119.96	-	289,119.96
发出商品	60,315,937.92	693,551.66	59,622,386.26
合同履约成本	716,486.88	-	716,486.88
合计	90,337,709.03	2,855,988.94	87,481,720.09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42,161.26	864,273.34	3,177,887.92
在产品	3,406,430.25	—	3,406,430.25
库存商品	17,006,667.91	600,347.76	16,406,320.15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委托加工物资	126,605.21	15,541.15	111,064.06
发出商品	38,285,368.38	294,534.59	37,990,833.79
合同履约成本	578,663.16	—	578,663.16
合计	63,445,896.17	1,774,696.84	61,671,199.33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82,084.91	543,633.30	7,338,451.61
在产品	3,957,319.34	—	3,957,319.34
库存商品	11,367,371.05	192,715.47	11,174,655.58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委托加工物资	252,800.01	681.42	252,118.59
发出商品	38,904,022.97	143,198.41	38,760,824.56
合同履约成本	526,926.86	—	526,926.86
合计	62,890,525.14	880,228.60	62,010,296.54

(2) 存货项目分析

①存货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6,201.03万元、6,167.12万元、8,748.1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36.29%、26.33%、40.81%，主要由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发出商品主要为已发出尚未完成验收和于客户现场租赁的设备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3,890.40万元、3,828.54万元和6,031.59万元，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61.86%、60.34%和66.77%，占比比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设备验收的周期相对较长、部分发出设备用于租赁，导致期末发出商品余额相对较高。

2024年5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快速增长，主要系期末较多设备根据合同约定已发货尚未验收确认收入，导致期末发出商品金额较大所致。

②存货跌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88.02万元、177.47万元和285.60万元。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制定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期末存货进行跌价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充分计提跌价准备。

③存货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存货类别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年以上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2024年5月31日	原材料	629.11	526.32	5.83%	102.78	1.14%
	在产品	678.86	678.86	7.51%	—	—
	库存商品	1,593.65	1,277.76	14.14%	315.89	3.50%
	委托加工物资	28.91	28.91	0.32%	—	—
	发出商品	6,031.59	5,221.48	57.80%	810.11	8.97%
	合同履约成本	71.65	68.14	0.75%	3.51	0.04%
	合计	9,033.77	7,801.47	86.36%	1,232.30	13.64%
2023年12月31日	原材料	404.22	321.58	5.07%	82.63	1.30%
	在产品	340.64	340.64	5.37%	—	—
	库存商品	1,700.67	1,280.00	20.17%	420.67	6.63%
	委托加工物资	12.66	11.11	0.18%	1.55	0.02%
	发出商品	3,828.54	2,953.41	46.55%	875.13	13.79%
	合同履约成本	57.87	55.32	0.87%	2.54	0.04%
	合计	6,344.59	4,962.06	78.21%	1,382.53	21.79%
2022年12月31日	原材料	788.21	735.54	11.70%	52.67	0.84%
	在产品	395.73	395.73	6.29%	—	—
	库存商品	1,136.74	978.45	15.56%	158.29	2.52%
	委托加工物资	25.28	25.21	0.40%	0.07	0.00%
	发出商品	3,890.40	2,803.31	44.57%	1,087.09	17.29%
	合同履约成本	52.69	50.55	0.80%	2.14	0.03%
	合计	6,289.05	4,988.80	79.33%	1,300.25	20.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主要在1年以内，金额分别为4,988.80万元、4,962.06万元和7,801.47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79.33%、78.21%和86.36%，库龄状况整体较好；库龄超过1年的存货金额分别为1,300.25万元、1,382.53万元、1,232.30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20.67%、21.79%、13.64%，主要由发出商品构成，发出商品库龄超过1年的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系：A、公司用于销售的设备受客户安装验收进度安排、试产情况等因素的影响，验收周期较长；B、公司用于租赁的设备在发出商品科目计量与核算，不适用验收和结转，而是在租赁期按月摊销；C、公司为开拓市场，会向部分客户发出试用设备测试使用。

截至2024年5月末，公司发出商品库龄1年以上的金额为810.11万元，其中，已出租或期后（截至2024年10月31日）已验收或出租的设备总额为586.01万元，占比72.34%。因此，公司大部分库龄较长的发出商品已验收实现销售或完成出租。目前，尚有224.10万元库龄1年以

上的发出商品设备因仍在客户现场调试或试用中尚未验收或出租，该类设备状态正常，完成相关调试、验证和试产后可实现销售或租赁。

④存货期后结转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期后结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项目	账面余额	期后结转金额	期后结转比例
2024年5月31日	原材料	629.11	488.40	77.63%
	在产品	678.86	678.34	99.92%
	库存商品	1,593.65	1,027.56	64.48%
	委托加工物资	28.91	28.91	100.00%
	发出商品	6,031.59	2,614.22	43.34%
	合同履约成本	71.65	43.42	60.60%
	合计	9,033.77	4,880.85	54.03%
2023年12月31日	原材料	404.22	320.09	79.19%
	在产品	340.64	340.64	100.00%
	库存商品	1,700.67	1,356.26	79.75%
	委托加工物资	12.66	12.66	100.00%
	发出商品	3,828.54	2,725.92	71.20%
	合同履约成本	57.87	49.96	86.33%
	合计	6,344.60	4,805.53	75.74%
2022年12月31日	原材料	788.21	787.76	99.94%
	在产品	395.73	395.73	100.00%
	库存商品	1,136.74	975.94	85.85%
	委托加工物资	25.28	25.28	100.00%
	发出商品	3,890.40	3,556.14	91.41%
	合同履约成本	52.69	51.05	96.89%
	合计	6,289.05	5,791.90	92.09%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期后结转金额分别为 5,791.90 万元、4,805.53 万元和 4,880.85 万元，期后结转比例分别为 92.09%、75.74% 和 54.03%。2022 年末，存货期后基本已结转；2023 年末，存货期结转情况良好，受存在租赁设备影响，租赁期通常 20-24 个月达到售价，期后发出商品的结转比例为 76.09%，相对较低；2024 年 5 月末，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的期后结转比例较低，主要系期后统计区间较短，结合公司发货周期、验收周期，公司存货期后结转情况良好，不存在异常情况。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10、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1) 合同资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6,017,257.57	300,862.88	5,716,394.69
合计	6,017,257.57	300,862.88	5,716,394.69

续：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8,094,587.57	408,929.38	7,685,658.19
合计	8,094,587.57	408,929.38	7,685,658.19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质保金	2,862,663.91	150,733.20	2,711,930.71
合计	2,862,663.91	150,733.20	2,711,930.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71.19 万元、768.57 万元、571.6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1.59%、3.28%、2.67%，主要为公司设备销售未到期质保金。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未到期质保金	408,929.38	-108,066.50	-	-	-	300,862.88
合计	408,929.38	-108,066.50	-	-	-	300,862.88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未到期质保金	150,733.20	258,196.18	-	-	-	408,929.38
合计	150,733.20	258,196.18	-	-	-	408,929.38

(3) 其他情况披露适用 不适用**11、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60,389.44	629,186.55	622,574.35
合计	1,160,389.44	629,186.55	622,574.3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主要系部分客户向公司采购设备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13,023,058.23	90,365,833.33	-
待认证及待抵扣增值税	1,472,532.07	73,478.45	243,097.18
预付费用款	321,246.02	133,059.81	511,225.18
已开具未交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633,974.00	-	-
合计	15,450,810.32	90,572,371.59	754,322.3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主要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75.43 万元、9,057.24 万元、1,545.0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0.44%、38.66%、7.21%，主要由理财产品构成。2023 年末，公司其他主要流动资产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681,719.78	0.82%	657,377.32	1.53%	0.00	0.00%
固定资产	1,563,657.42	1.89%	1,782,086.21	4.14%	2,227,838.97	8.15%
使用权资产	12,404,910.81	15.00%	14,081,250.18	32.69%	18,104,464.57	66.20%
无形资产	93,112.10	0.11%	0.00	0.0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269,655.04	5.16%	4,846,635.49	11.25%	6,231,388.57	2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8,409.30	2.26%	1,298,154.47	3.01%	768,781.83	2.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31,620.40	74.75%	20,410,560.28	47.38%	14,817.98	0.05%
合计	82,713,084.85	100.00%	43,076,063.95	100.00%	27,347,291.92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2,734.73万元、4,307.61万元、8,271.31万元，主要由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97.19%、95.46%、96.80%。					

1、 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 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适用 不适用**5、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7、 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94,817.88	77,739.83	3,460.18	3,469,097.53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398,480.37	11,000.00	—	1,409,480.37
运输设备	763,700.78	—	—	763,700.78
电子设备及其它	1,232,636.73	66,739.83	3,460.18	1,295,916.3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12,731.67	295,356.43	2,647.99	1,905,440.11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585,756.23	102,036.77	—	687,793.00
运输设备	447,355.82	75,574.55	—	522,930.37
电子设备及其它	579,619.62	117,745.11	2,647.99	694,716.7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82,086.21			1,563,657.42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812,724.14			721,687.37
运输设备	316,344.96			240,770.41
电子设备及其它	653,017.11			601,199.6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			-
电子设备及其它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82,086.21			1,563,657.42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812,724.14			721,687.37
运输设备	316,344.96			240,770.41
电子设备及其它	653,017.11			601,199.64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56,451.59	238,366.29		3,394,817.88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392,815.10	5,665.27		1,398,480.37
运输设备	763,700.78			763,700.78
电子设备及其它	999,935.71	232,701.02		1,232,636.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928,612.62	684,119.05		1,612,731.67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341,474.53	244,281.70		585,756.23
运输设备	289,337.45	181,378.92		470,716.37
电子设备及其它	297,800.64	258,458.43		556,259.0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27,838.97			1,782,086.21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1,051,340.57			812,724.14
运输设备	474,363.33			292,984.41
电子设备及其它	702,135.07			676,377.6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设备	-			-
电子设备及其它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27,838.97			1,782,086.21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1,051,340.57			812,724.14
运输设备	474,363.33			292,984.41
电子设备及其它	702,135.07			676,377.66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94,368.81	1,084,564.36	22,481.58	3,156,451.59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364,124.82	28,690.28		1,392,815.10
运输设备	368,849.87	394,850.91		763,700.78
电子设备及其它	361,394.12	661,023.17	22,481.58	999,935.71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0,610.03	528,379.28	20,376.69	928,612.62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99,840.01	241,634.52		341,474.53
运输设备	108,042.26	181,295.19		289,337.45
电子设备及其它	212,727.76	105,449.57	20,376.69	297,800.6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673,758.78			2,227,838.97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1,264,284.81			1,051,340.57
运输设备	260,807.61			474,363.33
电子设备及其它	148,666.36			702,135.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电子设备及其它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73,758.78			2,227,838.97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1,264,284.81			1,051,340.57
运输设备	260,807.61			474,363.33
电子设备及其它	148,666.36			702,135.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22.78 万元、178.21 万元、156.3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8.15%、4.14%、1.89%，主要由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构成。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116,071.77	-	-	20,116,071.77
房屋及建筑物	20,116,071.77	-	-	20,116,071.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6,034,821.59	1,676,339.37	-	7,711,160.96
房屋及建筑物	6,034,821.59	1,676,339.37	-	7,711,160.96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081,250.18			12,404,910.81
房屋及建筑物	14,081,250.18			12,404,910.8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081,250.18			12,404,910.81
房屋及建筑物	14,081,250.18			12,404,910.8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116,071.77	-	-	20,116,071.77
房屋及建筑物	20,116,071.77	-	-	20,116,071.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11,607.20	4,023,214.39	-	6,034,821.59
	2,011,607.20	4,023,214.39	-	6,034,821.59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104,464.57			14,081,250.18
房屋及建筑物	18,104,464.57			14,081,250.1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104,464.57			14,081,250.18
房屋及建筑物	18,104,464.57			14,081,250.18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84,371.65	20,116,071.77	3,184,371.65	20,116,071.77
房屋及建筑物	3,184,371.65	20,116,071.77	3,184,371.65	20,116,071.7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98,331.56	3,497,647.29	3,184,371.65	2,011,607.20
房屋及建筑物	1,698,331.56	3,497,647.29	3,184,371.65	2,011,607.2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86,040.09			18,104,464.57
房屋及建筑物	1,486,040.09			18,104,464.5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房屋及建筑物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86,040.09			18,104,464.57
房屋及建筑物	1,486,040.09			18,104,464.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810.45万元、1,408.13万元、1,240.49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66.20%、32.69%、15.00%，主要为公司生产办公的房屋租赁。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94,690.27	-	94,690.27
软件	-	94,690.27	-	94,690.27

二、累计摊销合计	-	1,578.17	-	1,578.17
软件	-	1,578.17	-	1,578.1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93,112.10
软件	-			93,112.1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软件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93,112.10
软件	-			93,112.1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	-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	-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	-	-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	-	-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4,846,635.49	-	576,980.45	-	4,269,655.04
合计	4,846,635.49	-	576,980.45	-	4,269,655.04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6,231,388.57		1,384,753.08		4,846,635.49

合计	6,231,388.57		1,384,753.08		4,846,635.49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623.14 万元、484.66 万元、426.9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22.79%、11.25%、5.16%，主要为公司新厂房装修费用。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5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56,851.82	484,228.22
信用减值准备	1,993,195.10	299,014.44
预计负债	2,100,546.14	315,081.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220,212.04	633,031.81
租赁负债	13,266,310.14	1,989,946.52
未确认融资收益	52,286.73	7,843.01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金额	-	-1,860,736.62
合计	24,789,401.97	1,868,409.30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83,626.22	316,885.46
信用减值准备	1,396,594.34	209,467.60
预计负债	2,516,610.67	377,491.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54,106.97	278,116.05
租赁负债	14,812,439.16	2,221,865.87
未确认融资收益	43,436.13	6,515.42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金额	-	-2,112,187.53
合计	22,806,813.49	1,298,154.47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30,961.80	154,644.27
信用减值准备	1,707,050.40	255,485.53
预计负债	1,173,657.58	176,048.6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04,281.74	135,642.26
租赁负债	18,408,462.16	2,761,269.32
未确认融资收益	9,076.65	1,361.50
与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抵销金额	-	-2,715,669.69
合计	23,233,490.33	768,781.8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 76.88 万元、129.82 万元和 186.8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1%、3.01% 和 2.26%，主要系房屋租赁产生的租赁负债、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等原因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	681,719.78	657,377.3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831,620.40	20,410,560.28	14,817.98
合计	62,513,340.18	21,067,937.60	14,817.9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0 万元、65.74 万元、68.1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较小，为部分客户通过分期付款的方式购买公司设备所产生的长期应收款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8 万元、2,041.06 万元、6,183.1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0.05%、47.38%、75.75%，主要由公司购买的大额存单构成。2023 年末、2024 年 5 月末，公司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购买的大额存单增长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94	5.43	2.08
存货周转率(次/年)	0.99	1.09	0.78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7	0.65	0.56

注：上表中 2024 年 1-5 月数据均为年化后数据。

2、波动原因分析

(1) 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8 次/年、5.43 次/年、3.94 次/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8 次/年、1.09 次/年、0.99 次/年。2023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增长，主要系 2023 年，公司主要客户维信集团变更采购方式，由主要设备租赁转为直接采购设备，且公司不断加大境外市场开拓，境内外设备销售收入快速增长，而设备销售的账期较短，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且随着设备租赁收入下降，公司发出商品和存货余额也略有下降，综合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56 次/年、0.65 次/年、0.47 次/年，应收账款和存货

为总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资产周转率与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锐翔智能	-	2.99	2.84
	鸿仕达	-	1.78	1.79
	燕麦科技	-	1.87	2.00
	德龙激光	-	2.58	2.85
	思泰克	-	6.85	11.51
	平均值	-	3.21	4.20
	本公司	3.94	5.43	2.08
存货周转率 (次/年)	锐翔智能	-	1.50	1.73
	鸿仕达	-	2.47	3.00
	燕麦科技	-	1.61	1.75
	德龙激光	-	0.69	0.72
	思泰克	-	1.34	1.32
	平均值	-	1.52	1.70
	本公司	0.99	1.09	0.78
总资产周转率 (次/年)	锐翔智能	-	0.89	0.92
	鸿仕达	-	0.68	0.84
	燕麦科技	-	0.22	0.22
	德龙激光	-	0.35	0.44
	思泰克	-	0.46	0.81
	平均值	-	0.52	0.65
	本公司	0.47	0.65	0.56

注 1：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或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中仅锐翔智能和德龙激光涉及设备租赁业务；

注 2：鸿仕达未披露 2021 年末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余额数据，上述数据的平均余额为 2022 年末数据。

2022 年，公司应收账款、存货、总资产周转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业务结构不同，公司存在设备租赁业务，设备租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46.01%，设备租赁业务的账期较长，期末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较大，导致公司周转率较低，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2023 年，公司设备销售收入快速增长，租赁业务收入随之下降，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为 10.73%，公司应收账款、存货、总资产周转率上升，与行业变动趋势相反，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一致，不存在异常。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1,636,709.44	37.61%	52,558,013.88	52.41%	0.00	0.00%
应付票据	6,200,047.33	5.60%	4,400,141.14	4.39%	3,675,735.62	5.54%
应付账款	32,205,070.54	29.09%	10,742,837.08	10.71%	11,877,218.34	17.89%
合同负债	16,367,659.30	14.78%	12,688,914.89	12.65%	17,031,645.06	25.65%
应付职工薪酬	4,509,137.24	4.07%	7,870,392.52	7.85%	5,464,517.23	8.23%
应交税费	2,638,292.74	2.38%	6,234,194.13	6.22%	20,034,324.90	30.17%
其他应付款	835,570.06	0.75%	586,459.88	0.58%	620,256.99	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29,574.10	3.46%	3,759,350.58	3.75%	3,596,023.07	5.42%
其他流动负债	2,491,707.25	2.25%	1,438,123.28	1.43%	4,108,156.11	6.19%
合计	110,713,768.00	100.00%	100,278,427.38	100.00%	66,407,877.32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6,640.79万元、10,027.84万元、11,071.38万元，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交税费构成，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73.70%、82.00%、83.86%。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41,600,000.00	44,500,000.00	-
共同借款	-	8,000,000.00	-
应付利息	36,709.44	58,013.88	-
合计	41,636,709.44	52,558,013.88	-

注：共同借款系法人欧学峰和公司作为共同借款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的《云快贷借款合同》进行贷款，该借款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已于2024年4月29日还清。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0.00万元、5,255.80万元、4,163.67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0、52.41%、37.61%，主要由公司向银行的借款构成。2023年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大幅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营运资金需求金额不断扩大，公司增加借款所致。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	-	-
银行承兑汇票	6,200,047.33	4,400,141.14	3,675,735.62
合计	6,200,047.33	4,400,141.14	3,675,735.6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367.57 万元、440.01 万元、62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5.54%、4.39%、5.60%。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205,070.54	100.00%	10,742,837.08	100.00%	11,877,218.34	100.00%
合计	32,205,070.54	100.00%	10,742,837.08	100.00%	11,877,218.34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齐力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4,151,210.66	1 年以内	12.89%
深圳市金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3,851,109.54	1 年以内	11.96%
东莞永宏机电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3,654,537.55	1 年以内	11.35%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3,339,339.65	1 年以内	10.37%
东莞市鸿钧精密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642,009.70	1 年以内	5.10%

合计	-	-	16,638,207.10	-	51.66%
----	---	---	---------------	---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永宏机电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657,968.39	1年以内	15.43%
东莞市齐力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352,306.54	1年以内	12.59%
东莞市鸿钧精密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935,651.06	1年以内	8.71%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933,594.47	1年以内	8.69%
深圳市金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659,631.06	1年以内	6.14%
合计	-	-	5,539,151.52	-	51.56%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311,794.74	1年以内	11.04%
东莞市齐力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112,905.10	1年以内	9.37%
深圳市金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1,057,340.65	1年以内	8.90%
东莞永宏机电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953,055.34	1年以内	8.02%
东莞市新尊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货款	840,022.38	1年以内	7.07%
合计	-	-	5,275,118.21	-	44.41%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16,367,659.30	12,688,914.89	17,031,645.06
合计	16,367,659.30	12,688,914.89	17,031,645.06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35,570.06	100.00%	586,459.88	100.00%	620,256.99	100.00%
合计	835,570.06	100.00%	586,459.88	100.00%	620,256.99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报销款	199,933.23	23.93%	274,773.67	46.85%	150,308.72	24.23%
应付费用款	625,436.83	74.85%	303,586.21	51.77%	380,018.91	61.27%
押金保证金	10,200.00	1.22%	8,100.00	1.38%	-	-
应付长期资产款	-	-	-	-	89,929.36	14.50%
合计	835,570.06	100.00%	586,459.88	100.00%	620,256.99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鹏顺达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228,178.17	1年以内	27.31%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141,509.43	1年以内	16.94%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70,355.39	1年以内	8.42%

东莞市长安丰泉蔬菜店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59,417.75	1年以内	7.11%
周佳	公司员工	报销款	59,243.80	1年以内	7.09%
合计	-	-	558,704.54	-	66.87%

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鹏顺达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72,484.40	1年以内	12.36%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52,633.35	1年以内	8.97%
徐浩靓	公司员工	报销款	48,081.06	1年以内	8.20%
徐衍行	公司员工	报销款	40,741.00	1年以内	6.95%
深圳共赢咨询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36,226.42	1年以内	6.18%
合计	-	-	250,166.23	-	42.66%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鹏顺达物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87,125.68	1年以内	14.05%
深圳奇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长期资产款	85,504.59	1年以内	13.79%
徐浩靓	公司员工	报销款	77,727.15	1年以内	12.53%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55,773.14	1年以内	8.99%
深圳市启达设备搬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费用款	45,641.36	1年以内	7.36%
合计	-	-	351,771.92	-	56.71%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870,392.52	12,680,847.83	16,042,103.11	4,509,137.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94,304.58	494,304.58	-
三、辞退福利	-	31,670.68	31,670.68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870,392.52	13,206,823.09	16,568,078.37	4,509,137.24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464,517.23	28,948,800.68	26,542,925.39	7,870,392.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75,336.60	775,336.60	-
三、辞退福利	-	90,945.12	90,945.12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464,517.23	29,815,082.40	27,409,207.11	7,870,392.52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243,620.13	22,857,933.58	23,637,036.48	5,464,517.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34,236.01	734,236.01	-
三、辞退福利	-	125,789.37	125,789.37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243,620.13	23,717,958.96	24,497,061.86	5,464,517.23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5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40,599.52	11,834,024.05	15,174,220.33	4,500,403.24
2、职工福利费	29,793.00	522,842.66	543,901.66	8,734.00
3、社会保险费	-	158,033.30	158,033.3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9,022.36	119,022.36	-
工伤保险费	-	9,609.17	9,609.17	-
生育保险费	-	29,401.77	29,401.77	-
4、住房公积金	-	165,947.82	165,947.82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7,870,392.52	12,680,847.83	16,042,103.11	4,509,137.24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50,107.23	27,503,637.47	25,113,145.18	7,840,599.52
2、职工福利费	14,410.00	802,154.20	786,771.20	29,793.00
3、社会保险费	-	301,354.13	301,354.1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51,108.00	251,108.00	-
工伤保险费	-	14,187.95	14,187.95	-
生育保险费	-	36,058.18	36,058.18	-
4、住房公积金	-	341,654.88	341,654.88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5,464,517.23	28,948,800.68	26,542,925.39	7,870,392.52

续: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89,219.96	21,522,490.82	22,161,603.55	5,450,107.23
2、职工福利费	154,400.17	802,567.16	942,557.33	14,410.00
3、社会保险费	-	238,685.52	238,685.5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07,425.70	207,425.70	-
工伤保险费	-	9,936.57	9,936.57	-
生育保险费	-	21,323.25	21,323.25	-
4、住房公积金	-	294,190.08	294,190.08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6,243,620.13	22,857,933.58	23,637,036.48	5,464,517.23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

增值税	1,227,543.75	2,207,313.85	5,053,212.31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1,267,921.43	3,784,960.20	14,408,824.79
个人所得税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365.82	135,318.75	292,574.44
教育费附加	33,156.81	57,993.77	125,386.81
地方教育附加	22,104.56	38,662.53	83,591.22
印花税	10,200.37	9,945.03	70,735.33
合计	2,638,292.74	6,234,194.13	20,034,324.90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29,574.10	3,759,350.58	3,596,023.07
合计	3,829,574.10	3,759,350.58	3,596,023.07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134,504.15	1,089,087.05	3,814,119.12
待转销项税额	357,203.10	349,036.23	294,036.99
合计	2,491,707.25	1,438,123.28	4,108,156.1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9,436,736.04	81.79%	11,053,088.58	81.45%	14,812,439.09	92.66%
预计负债	2,100,546.14	18.21%	2,516,610.67	18.55%	1,173,657.58	7.34%
合计	11,537,282.18	100.00%	13,569,699.25	100.00%	15,986,096.67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598.61 万元、1,356.97 万元、1,153.73 万元，主要由租赁负债构成，占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2.66%、81.45%、81.79%。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1.15%	41.05%	41.57%
流动比率(倍)	1.94	2.34	2.57
速动比率(倍)	1.15	1.72	1.64
利息支出	941,888.81	1,343,505.19	449,401.7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64	45.45	89.14

1、波动原因分析

(1)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指标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2.57、2.34、1.94，速动比率分别为1.64、1.72、1.1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于1，基本保持稳定，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1.57%、41.05%、41.15%，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89.14倍、45.45倍和14.64倍，逐年下降，主要系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偿债能力与流动性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资产负债率	锐翔智能	-	39.39%	58.40%
	鸿仕达	-	53.46%	56.65%
	燕麦科技	-	11.26%	10.76%
	德龙激光	-	25.08%	18.85%
	思泰克	-	8.27%	26.68%
	平均值	-	27.49%	34.27%
	本公司	40.99%	40.92%	41.91%
流动比率(倍)	锐翔智能	-	2.55	1.65
	鸿仕达	-	1.66	1.42
	燕麦科技	-	7.31	8.25
	德龙激光	-	3.62	5.10
	思泰克	-	11.12	3.01
	平均值	-	5.25	3.89
	本公司	1.94	2.34	2.57
速动比率(倍)	锐翔智能	-	1.92	1.10
	鸿仕达	-	1.20	1.16
	燕麦科技	-	6.74	7.81
	德龙激光	-	2.51	3.84
	思泰克	-	9.75	1.95
	平均值	-	4.42	3.17
	本公司	1.15	1.72	1.64
利息保障倍数(倍)	锐翔智能	-	56.36	38.92
	鸿仕达	-	9.62	10.38
	燕麦科技	-	33.38	39.27
	德龙激光	-	1,118.11	2,674.04
	思泰克	-	1,566.16	935.12
	平均值	-	556.73	739.55

	本公司	14.64	45.45	89.14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与挂牌公司锐翔智能、鸿仕达差异较小，主要系公司与同业上市公司相比，融资渠道更单一，主要采用银行借款的方式融资，因此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低，资产负债率略高于上市公司平均值，但整体位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内，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月—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30,123.22	42,627,660.32	90,189,094.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935,391.67	-109,997,898.24	-6,716,12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104,455.78	41,227,415.50	-31,658,029.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20,893,090.47	-25,865,995.65	51,852,568.03

2、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018.91万元、4,262.77万元、-293.01万元。2022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高于公司当期净利润，主要系2021年公司收入规模较大，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当期应收账款回款所致；202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与当期净利润不存在显著差异；2024年1-5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本期存货余额增加，导致经营现金流净额减少。报告期内，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项目	2024年1-5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50,941.71	51,793,690.20	34,516,524.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81,177.68	1,439,621.58	800,960.52
信用减值损失	603,664.76	-310,224.06	-2,316,407.13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5,356.43	684,119.05	528,379.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76,339.37	4,023,214.39	2,289,088.33
无形资产摊销	1,578.17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6,980.45	1,384,753.08	476,667.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2.19	-	2,104.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0,640.81	1,042,368.31	411,776.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7,635.29	-1,149,275.3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0,254.83	-529,372.64	271,492.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122,434.94	-6,074,251.85	-3,388,615.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44,831.73	6,103,395.21	47,239,559.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979,393.86	-17,160,141.87	9,357,562.56
其他	148,148.14	1,379,764.3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0,123.22	42,627,660.32	90,189,094.02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71.61 万元、-10,999.79 万元、3,693.54 万元。2022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新厂房装修，支付 634.68 万元装修费所致；2023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购买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165.80 万元、4,122.74 万元、-1,310.45 万元。2022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支付股利所致；202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新增借款所致；2024 年 1-5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欧学峰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4.34%	1.52%
刘淑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34.34%	1.52%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鼎诚五金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 82.00%的股权
越南邦正	公司全资子公司
毅启盈	公司参股企业，公司持有 11.11%的股权
邦正合伙	实际控制人欧学峰、刘淑君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公司持股平台
深圳市东升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刘淑君配偶张勇持股 30.00%、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东升源（广东）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升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持股 100.00%的企业
深圳市三九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刘淑君配偶张勇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珠海市魔贴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刘淑君弟弟刘慧源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刘慧源配偶张世梦持股 100.00%的企业
东莞魔切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市魔贴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00%的企业
深圳市正藉文化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刘淑君弟弟刘慧源持股 100%的企业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刘慧源电器店	实际控制人之刘淑君弟弟刘慧源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海南陌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刘淑君弟弟刘慧源持股 95.00%的企业
深圳市思拓普智能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欧学峰外甥许若清持股 100%的企业
深圳市嘉世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欧学峰外甥许若清持股 25%的企业
平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奕兵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苏州英特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奕兵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深圳市安卫普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奕兵担任财务总监的企业
深圳市小安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奕兵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何卫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东阳市恒谊织带有限公司	监事刘和东姐夫持股 50%，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贵阳云岩安方达消防器材经营部	董事占建俊的弟弟占建武持股 100%的个体工商户
贵阳云岩久捷安消防设备经营部	董事占建俊的弟弟占建武的配偶陈雪持股 100%的个体工商户
深圳市鄂东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占建俊的配偶的弟弟唐荣国持股 30%的企业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占建俊	公司股东、董事、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6.68%的股份
黄成	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6.68%的股份
张峻华	公司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6.68%的股份
陈国灿	公司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6.68%的股份
钱奕兵	公司独立董事

何卫锋	公司独立董事
刘和东	公司监事
余径	公司职工监事
周佳	公司董事会秘书
裴德云	公司财务总监

注：上述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为公司的关联方，包括该等人员的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深圳市欧和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欧学峰及其配偶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2 月注销
中山市君耀玻璃有限公司	珠海市魔贴科技有限公司曾持股 70.00% 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6 月注销
贵州启迪科技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裴德云曾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7 月注销
广东启迪数字园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裴德云曾担任财务总监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任
肇庆迪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裴德云曾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任、2024 年 7 月注销
广东启迪科技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裴德云曾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任
启迪科技城(肇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裴德云曾担任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2 月辞任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何卫锋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8 月辞任
苏州市协诚微波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奕兵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8 月辞任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 1 月—5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深圳市欧和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厂房租赁	-	-	267,351.35
合计	-	-	-	267,351.35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子公司鼎诚五金向关联方租赁厂房属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随着2022年下半年公司迁入新厂房，鼎诚五金转为向邦正精机租赁厂房。报告期内，关联方租赁金额较小，租赁费用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5月	2023年	2022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60,492.99	3,772,895.31	2,771,603.01

注：关键管理人员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欧学峰、钟筝、刘淑君、张勇	30,000,000.00	主债务期间 2023.10.7-2024.10.6，自保证合同签署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欧学峰、钟筝、刘淑君、张勇	12,000,000.00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间（2023.8.9-2024.8.8）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欧学峰、钟筝、刘淑君、张勇	10,000,000.00	主债务期间：2023.7.31-2024.7.31，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欧学峰、钟筝、刘淑君、张勇	10,000,000.00	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2023.6.29-2026.6.29）届满日后的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刘淑君	40,000,000.00	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2021.11.12-2024.11.12）届满日后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	---------------	---	----	----	---	---------

注 1：上表中的担保对象系指担保人，被担保人均为公司；

注 2：上述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系为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提供担保支持。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京东采购金采服务

202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开通京东采购金采服务，签订了《京企贷-企业金采·服务协议》，实质为贷款服务，采购付款时由重庆京东盛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垫付，到期由公司还款。欧学峰为保证人，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函》，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限额为 5,0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与重庆京东盛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贷款余额为 0.09 万元。

②共同贷款

2023 年 7 月 13 日，邦正有限、欧学峰作为共同借款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署《云快贷借款合同》，贷款用途用于邦正有限经营，贷款金额为 8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自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4 年 7 月 14 日止，贷款利率为 3.40%。公司按月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支付利息。该款项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还清。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小计	-	-	-	-
(2) 其他应收款	-	-	-	-
深圳市欧和昌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	-	54,750.00	押金
小计	-	-	54,750.00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	-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年5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小计	-	-	-	-
(2) 其他应付款	-	-	-	-
周佳	59,243.80	24,290.94	-	报销款
小计	59,243.80	24,290.94	-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份公司成立以后，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的关联交易均已通过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审议或补充审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相关制度履行相应程序，合法合规。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 6 个月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 2024 年 1-11 月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的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1 月 30 日 /2024 年 1-11 月

资产总计 (万元)	29,814.71
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19,734.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19,616.24
每股净资产 (元)	37.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37.42
资产负债率	33.81%
营业收入 (万元)	14,384.98
净利润 (万元)	3,357.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3,299.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3,118.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3,060.71
毛利率	4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997.8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90
研发投入金额 (万元)	1,040.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24%

公司 2024 年 1-11 月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11 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6.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22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81.03
减：所得税影响	42.1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8.90

公司 2024 年 1-11 月主要经营情况与上年同期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11 月	2023 年 1-11 月	变动
营业收入 (万元)	14,384.98	14,470.12	-0.59%
营业成本 (万元)	7,958.88	6,415.49	24.06%
毛利率	44.67%	55.66%	-10.99%
净利润 (万元)	3,357.39	4,836.94	-3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997.85	4,305.87	-76.83%
研发投入金额 (万元)	1,040.87	883.66	17.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24%	6.11%	1.13%

注：以上数据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审阅。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2024 年 1-11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14,384.98 万元，较上年同期保持相对稳定，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44.67%，较上年同期下降 10.99 个百分点，主要系：(1) 产品结构变动。受下游客户需求变动的影响，公司毛利率较高的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销售收入降低，毛利率较低的全自动四轴补强片贴合机、全自动四头贴合机等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导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2) 产品价格下降。随着国内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有所下降，毛利率随之下降，以上因素综合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盈利能力随之有所下滑，2024 年 1-11 月公司净利润为 3,357.3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0.59%；2024 年 1-11 月，公司经营活动

现金流量净额为 997.85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但较上年同期下降 76.83%，主要系一方面，受下游客户需求变动的影响，公司租赁收入快速增长，租赁业务账期较长回款较慢，且租赁业务对应的发出商品余额增长，导致公司存货和应收账款余额随之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流入有所下降；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在手订单不断增长，公司原材料及劳务的对外采购金额不断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长，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快增长，以上因素综合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

2、公司报告期后订单获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设备销售业务在手订单金额为 8,324.34 万元，合计在租设备 311 台，在手订单充足，涵盖维信集团、旗胜、华通电脑、住友电工、安费诺、鹏鼎控股等客户，公司与上述客户合作稳定且可持续。

3、公司报告期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

2024 年 1-11 月，公司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合计为 9,956.29 万元，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种类未发生重大变化，原材料采购规模与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相匹配。

4、公司报告期后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

2024 年 1-11 月，公司未经审计或审阅的营业收入金额为 14,384.9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设备销售	10,127.88	70.41%
设备租赁	3,271.11	22.74%
配件销售及服务	953.39	6.63%
其他业务收入	32.60	0.23%
合计	14,384.98	100.00%

2024 年 1-11 月，公司业务类型及销售的产品种类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异常情形。

5、公司报告期后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 6 个月内，公司未发生关联采购、销售、租赁情况，除正常向董监高支付薪酬外，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 类型	责任 类型	是否履行 必要决策 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 司持续经营能 力的影响分析
欧学峰、 钟筝、刘 淑君、张 勇	3,000.00	主债务期间 2024.9.20- 2025.9.19，自保证合同签署 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 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 响

注 1：上表中的担保对象系指担保人，被担保人均为公司；

注 2：上述关联方无偿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系为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提供担保支持。

6、公司报告期后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6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重要资产和董监高变动的情况。

7、公司报告期后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 6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8、公司报告期后债权融资情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债权融资的情况。

9、公司报告期后新增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新增对外投资的情况。

10、公司报告期后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报告期后 6 个月，公司研发项目正常推进，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合计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前的《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条款约定如下：

“第一六三条 公司实施如下利润分配政策：

(一)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 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三) 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盈利水平、现金流情况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决定现金分红政策；

(四) 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五) 利润分配需履行的决策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七)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批准；

(八)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九) 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2年10月18日	2022年	10,000,000.00	是	是	否
2022年11月10日	2022年	10,000,000.00	是	是	否
2022年12月5日	2022年	10,000,000.00	是	是	否
2023年3月3日	2023年	10,000,000.00	是	是	否
2023年7月28日	2023年	10,000,000.00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公司现行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一)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 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三) 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盈利水平、现金流情况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决定现金分红政策；

(四) 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及最低比例：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五) 利润分配需履行的决策程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六) 公司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

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七)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批准；

(八)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九) 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否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情况”之“（五）收付款方式”。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2410439209.1	一种基于动态数据库的参数记录变更动态处理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26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	202410304928.2	一种用于补强机吸料的多种类数据评估监测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26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	202410291073.4	一种用于PSA机的贴合压力实时监测评估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26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4	202410283262.7	一种基于MES的FPC板防重补贴实时状态监测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26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5	202110267396.6	一种全自动卷对卷贴合机	发明	2022年11月22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6	202110154353.7	一种可调节双轨道结构	发明	2022年10月14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7	202110266208.8	一种全自动背光模组贴合机	发明	2022年6月10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8	202011474618.3	一种全自动补强片除气泡辊压机	发明	2022年3月8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9	202010340770.6	一种可折叠辅料的贴合机构及方法	发明	2022年9月21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0	201910476278.9	一种防静电覆盖膜剥离装置	发明	2021年6月22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1	201910109917.8	一种具有高稳定性的供料器及供料方法	发明	2021年6月22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2	201910083946.1	一种全自动四头补强片贴合机	发明	2020年8月14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3	202210544802.3	一种全自动卷对卷补强片贴合机	发明	2023年5月5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4	202221681906.0	一种顶板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1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5	202221389691.5	一种升降贴合平台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11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6	202221505373.0	一种用于全自动卷对卷补强片贴合机的贴合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1月8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7	202221450852.7	一种用于全自动卷对卷补强片贴合机的收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4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8	202221389686.4	一种用于全自动卷对卷补强片贴合机的放料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10月14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19	202220939890.2	一种薄膜的热滚压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23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0	202220706210.2	一种全自动新能源补强片贴合机	实用新型	2022年8月2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1	202122480234.9	一种弱粘膜反向剥膜供料器	实用新型	2022年7月26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2	202122786537.3	一种自适应双供料器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0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3	202122755560.6	一种薄膜剥离裁切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5月10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4	202120894763.0	一种加压机构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8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5	202120894958.5	一种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	实用新型	2022年3月8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6	202120519441.8	一种背光模组贴合机用导光膜和反射膜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21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7	202120318353.1	一种全自动翻板机	实用新型	2021年12月3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8	202120519400.9	一种背光模组贴合机用遮光膜剥离翻转装置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19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29	202023018192.9	一种料带浮动张紧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0	202023009439.0	一种薄膜剥离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1月2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1	202023018152.4	一种大面柔性薄膜贴合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15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2	202023009459.8	一种除补强片气泡的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10月15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3	202020654325.2	一种辅料折叠贴合机构	实用新型	2021年2月12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4	202020083010.7	一种具有吸附功能的轨道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11月6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5	202020083019.8	一种具有压力检测功能的贴头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11月6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6	201920300461.9	一种贴合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1月24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7	201920301495.X	一种激光对位机构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17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8	201920010115.7	一种补强片的吸贴头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17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39	201920300462.3	一种薄膜卷料自动剥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12月10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40	201920173342.1	一种贴合大面积柔性物料贴装头	实用新型	2019年11月5日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原始取得	-
41	201920172691.1	一种取料装置	实用	2019年11月5日	邦正	邦正	原始	-

			新型		精机	精机	取得	
42	201920173341.7	一种薄膜半断装置	实用 新型	2019年11月5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43	201721812694.4	一种全自动在线式贴合机	实用 新型	2018年7月24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44	201721472911.X	全自动柔性线路板大台面补强贴合机	实用 新型	2018年6月12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45	201720470555.1	全自动连线补强贴合机	实用 新型	2018年4月10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46	201620698903.6	一种分离式贴装头机构装置	实用 新型	2016年12月7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47	201620698904.0	一种防重贴的贴装头机构	实用 新型	2016年12月7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48	201620168198.9	双吸嘴贴装头机构装置	实用 新型	2016年8月3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49	201620168115.6	双列卷式自动供料机构	实用 新型	2016年8月3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0	201620171768.X	一种高温气体机械阀	实用 新型	2016年8月3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1	201520837111.8	一种全自动柔性线路板加强片贴合机	实用 新型	2016年3月2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2	202221398898.9	一种夹取移动机构	实用 新型	2022年12月27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3	202221683590.9	一种全自动新能源在线式贴合机	实用 新型	2022年12月9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4	202222376665.5	一种全自动片料飞达	实用 新型	2022年12月9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5	202222460650.7	一种FPC自动贴合机	实用 新型	2022年12月27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6	202222831838.8	全自动新能源卷对卷覆盖膜贴合机	实用 新型	2023年2月14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7	202320276832.0	一种撕膜结构	实用 新型	2023年8月11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8	202320278225.8	一种全自动撕膜机	实用 新型	2023年8月1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59	202223553068.1	上料结构	实用 新型	2023年8月25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60	202223602249.9	全自动在线式贴合机	实用 新型	2023年8月8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61	202320762872.6	一种全自动萃盘上料预贴机	实用 新型	2023年9月26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62	202321414361.1	一种全自动双轨底部贴合机	实用 新型	2024年1月30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63	202321413591.6	一种加热和压力检测一体机构	实用 新型	2023年1月2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64	202321968152.1	一种保护膜预剥离机构	实用 新型	2024年1月30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65	202321968114.6	一种黏尘清洁机构	实用 新型	2024年2月23日	邦正 精机	邦正 精机	原始 取得	-
66	202323305641.1	一种FPC卷对卷补	实用	2024年8月9日	邦正	邦正	原始	-

		强收料装置	新型		精机	精机	取得	
--	--	-------	----	--	----	----	----	--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410568287.1	一种基于光纤感应的飞达送料实时运行状态监测方法	发明	2024年8月23日	申请公布	-
2	202410222979.0	一种应用于立体配件供料装置的正反面检测方法、电子设备、介质	发明	2024年8月6日	申请公布	-
3	202410627263.9	一种基于图像处理技术的自动化产线实时监测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26日	实质审查	-
4	202410560421.3	一种卷对卷双面贴铜机侧刀裁切机构	发明	2024年7月23日	实质审查	-
5	202410024885.2	一种基于界面设计的多参数目录数据匹配处理方法	发明	2024年6月4日	实质审查	-
6	202310659293.3	一种显示器开门联动机构	发明	2023年8月29日	实质审查	-
7	202211091566.0	一种FPC自动贴合机	发明	2023年6月23日	实质审查	-
8	202210319878.6	一种全自动新能源补强片贴合机	发明	2022年7月5日	实质审查	-
9	202111334706.8	一种薄膜剥离裁切机构	发明	2022年1月7日	实质审查	-
10	202111196187.3	一种弱粘膜反向剥膜供料器	发明	2021年12月24日	实质审查	-
11	202110464515.7	一种加压机构	发明	2021年8月6日	实质审查	-
12	202411261085.9	一种全自动卷对卷双面贴铜机	发明	2024年10月15日	实质审查	-
13	202411125771.3	一种基于深度学习的贴铜机料带直线纠偏方法及纠偏装置	发明	2024年10月8日	实质审查	-
14	202410641805.8	一种基于VB.NET的轴运动控制通信传输方法	发明	2024年9月27日	实质审查	-
15	202410641803.9	一种基于激光干涉仪的轴运动线性测量数据处理方法	发明	2024年9月27日	实质审查	-
16	202410641804.3	一种基于VB.NET的相机运动状态监测评估方法	发明	2024年9月13日	实质审查	-
17	202410627261.X	一种自动化控制系统IO信号的快速双向传输处理方法	发明	2024年9月27日	实质审查	-
18	202410627262.4	一种卷对卷双面贴铜机面压平台	发明	2024年9月20日	实质审查	-
19	202410627264.3	一种卷对卷双面贴铜机滚切刀装置	发明	2024年10月15日	实质审查	-
20	202410627258.8	一种自动化产线监测图像评估处理方法	发明	2024年9月20日	实质审查	-
21	202410535118.8	一种贴铜机底部收衬纸机构	发明	2024年9月20日	实质审查	-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全自动补强板贴胶机系统	2024SR0160193	2023年10月10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2	图像定位软件	2023SR1760867	2023年6月15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3	图像采集处理软件	2023SR1761253	2023年10月11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4	图像跟踪标记软件	2023SR1753644	2023年3月19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5	全自动萃盘上料预贴机系统	2023SR1432646	2022年5月26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6	全自动双轨底部贴合机系统	2023SR1039721	2022年5月18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7	全自动新能源卷对卷覆盖膜贴合机系统	2023SR1032356	2022年12月27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8	FPC自动贴合机系统	2023SR1033692	2022年10月18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9	全自动片对片覆盖膜贴合机系统	2023SR0374600	2021年5月1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0	邦正全自动新能源补强片贴合机控制系统	2022SR0771791	2022年1月18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1	邦正全自动卷对卷补强片贴合机控制系统	2022SR0734938	2022年1月31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2	邦正全自动新能源在线式贴合机操作系统	2022SR0734957	2022年2月4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3	邦正全自动大台面卷对卷覆盖膜贴合机操作系统	2022SR0734978	2022年4月9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4	邦正全自动撕膜机控制系统	2022SR0734955	2022年3月27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5	全自动背光模组贴合机系统	2020SR1198597	2020年1月18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6	一种全自动在线式四头贴合机操作系统	2020SR0474151	2020年3月1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7	全自动大台面多功能贴合机软件	2019SR1363742	2019年7月6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8	全自动多功能贴合机软件	2019SR1364003	2019年9月2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19	全自动大台面覆盖膜贴合机软件	2019SR1364044	2019年9月25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20	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软件	2018SR796984	2018年8月12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21	全自动四轴补强片贴合机软件	2018SR796658	2018年8月15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22	全自动在线式贴合机系统	2018SR407353	2022年2月4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23	全自动大台面补强贴合机操作系统	2017SR668525	2017年9月15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24	全自动连线补强贴合机系统	2017SR279743	2017年4月6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25	邦正全自动补强片贴合机操作系统	2016SR068126	2015年11月15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26	邦正全自动割膜机系统	2016SR066768	2015年12月30日	原始取得	邦正精机	-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图形	68775913	36	2023年8月14日至2033年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
2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68781407	42	2023年8月14日至2033年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
3		图形	68778348	06	2023年9月7日至2033年9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
4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68769566	09	2023年9月14日至2033年9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
5	邦正精机	邦正精机	68776880	37	2023年8月14日至2033年8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
6		图形	27803593	07	2018年11月14日至2028年11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
7		图形	27819765	42	2018年11月14日至2028年11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
8		图形	68762503	37	2024年4月28日至2034年4月27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
9		图形	27820612	07	2019年4月14日至2029年4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

境外商标:

序号	商标	权利人	国际分类号	注册号	国家/地区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BONDTECH	邦正精机	7	241106104	泰国	2022年4月12日至2032年4月11日	原始取得	无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设备买卖合同	华通精密线路板（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大台面覆盖膜贴合机	688.17	正在履行
2	设备采购协议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可连线补强片贴合机	711.90	正在履行
3	设备采购协议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在线式贴合机	550.88	正在履行
4	设备采购协议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覆盖膜贴合机	1,274.64	正在履行
5	设备采购协议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可连线补强片贴合机	813.60	正在履行
6	设备租赁合同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可连线补强片贴合机	以实际租赁期为准进行计算	正在履行
7	设备租赁合同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可连线补强片贴合机	以实际租赁期为准进行计算	正在履行
8	设备租赁合同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可连线补强片贴合机	以实际租赁期为准进行计算	正在履行
9	采购订单	SEI ELECTRONIC COMPONENTS (VIETNAM),LTD.	无	全自动可连线补强片贴合机	94.55万美元	正在履行
10	设备买卖合同	华通精密线路板（惠州）股份有限公司	无	贴胶机	549.99	正在履行
11	设备采购协议	苏州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可连线补强片贴合机	610.20	正在履行
12	设备采购协议	盐城维信电子有限公司	无	全自动卷对卷补强片贴合机	514.15	正在履行
13	设备租赁基本交易合同	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注：上表中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选取标准为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邦正精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与前五大客户正在履行或已经履行完毕但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框架协议	东莞市齐力精密钣金有限公司	无	钣金件	—	正在履行
2	采购框架协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	无	光电元器件	—	正在履行

	议	股份有限公司				
3	采购框架协议	东莞市正一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无	机械零部件	—	正在履行
4	采购框架协议	深圳市金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	加工件	—	正在履行
5	采购框架协议	东莞永宏机电有限公司	无	加工件	—	正在履行
6	采购框架协议	东莞市鸿钧精密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无	加工件	—	正在履行

注：上表中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选取标准为邦正精机及其子公司与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签署的正在履行的框架协议。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云快贷借款合同 编号：2023-0168-8025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无	800.00	2023年7月10日 - 2024年7月10日	-	履行完毕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 号：8101012023001509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无	1,000.00	2023年8月9日 - 2024年8月9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人为欧学峰、钟筝、刘淑君、张勇，编号:81100520230001109）	正在履行
3	借款合同（贷款证明） 编 号：IR23101900000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无	2,000.00	2023年10月20日 - 2024年10月20日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担保人为刘淑君，编号：755XY202303579701；担保人：欧学峰，编号：755XY202303579702；担保人：钟筝，编号：755XY202303579703；担保人：张勇，编号：755XY202303579704）	正在履行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	无	1,000.00	2023	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人	正在

	编号: 2023 深中银永普借字第 000750 号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年 07 月 31 日 - 2024 年 07 月 31 日	为欧学峰、钟筝, 编号:2023 深中银永普保字第 000750B 号; 担保人为刘淑君、张勇, 编号: 2023 深中银永普保字第 000750A 号)	履行
5	贷款合同(适用于综合授信额度项下贷款) 编 号 : 000902023K00110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岗支行	无	5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 2024 年 6 月 29 日	授信合同 (保证人为欧学峰、钟筝、刘淑君、张勇, 编号: 000902023K00110)	正在履行

注: 2023 年 9 月 21 日, 公司作为借款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欧学峰作为共同借款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云快贷借款合同》, 欧学峰作为共同借款人为公司借款承担连带责任, 不收取任何费用, 该笔借款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归还。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81100520230001109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1,000.00	2023 年 8 月 9 日 -2024 年 8 月 9 日	保证	正在履行
2	2023 深中银永普保字第 000750A 号; 2023 深中银永普保字第 000750B 号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1,000.00	2023 年 07 月 31 日 -2024 年 07 月 31 日	保证	正在履行
3	755XY202303579701 755XY202303579702 755XY202303579703 755XY202303579704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00.00	2023 年 10 月 20 日 -2024 年 10 月 20 日	保证	正在履行
4	000902023K00110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3 年 6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保证	正在履行

		司	公司松岗支行		29 日		
5	000902021K00471N01	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岗支行	-	-	保证	正在履行

注：编号 000902021K00471N01 的合同为银行承兑汇票担保合同，担保人为刘淑君，授信金额为 4,000.00 万元。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欧学峰、刘淑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 年 10 月 2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邦正精机的业务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不会且保证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控股、参股、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等方式）从事可能直接或间接对邦正精机的生产经营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邦正精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不与邦正精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以下方式妥善消除同业竞争：（1）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2）将相竞争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邦正精机；（3）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4）其他对维护邦正精机全体股东权利有益的合法方式； 4、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欧学峰、刘淑君、占建俊、钱奕兵、何卫锋、黄成、刘和东、余径、周佳、裴德云、张峻华、陈国灿、邦正企业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0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公司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相同或相似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保证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3、本人承诺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4、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且不可撤销。若本人违反上述已作出的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的股东、邦正企业：</p> <p>1、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与公司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以与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相同或相似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保证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3、本人/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4、在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且不可撤销。若本人违反上述已作出的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欧学峰、刘淑君、占建俊、钱奕兵、何卫锋、黄成、刘和东、余径、周佳、裴德云、张峻华、陈国灿、邦正企业
--------	---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0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控制下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者由公司为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控制下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承诺将严格遵守《深圳市邦正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规定，避免出现占用公司资产、资金，或者由公司为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控制下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3、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事项，本人/本单位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若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已作出的承诺，依法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主体名称	欧学峰、刘淑君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相关的承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0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若公司经有关政府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的，本人承诺全额承担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滞纳金、罚款或赔偿款项。本人进一步承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未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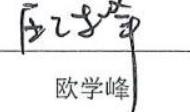
承诺主体名称	邦正精机、欧学峰、刘淑君、占建俊、钱奕兵、何卫锋、黄成、刘和东、余径、周佳、裴德云、张峻华、陈国灿、邦正企业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10月2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邦正精机：</p> <p>公司将严格履行对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如公司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及时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3) 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p>2、如公司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及时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尽快制定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的股东、邦正企业：</p> <p>本人/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对公司就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如本人/本单位非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公司及时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本单位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本单位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会审议； (3) 本人/本单位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本单位因违反承诺而获得收益的，将归公司所有； (4)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p>2、如本人/本单位因自然灾害、法律、法规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本单位将采取以下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公司在股东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尽快作出将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见本承诺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欧学峰


刘淑君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欧学峰
欧学峰

刘淑君
刘淑君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欧学峰 刘淑君 占建俊 钱奕兵 何卫锋
欧学峰 刘淑君 占建俊 钱奕兵 何卫锋

全体监事（签字）：

黄成 刘和东 余径
黄成 刘和东 余径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欧学峰 刘淑君 周佳 裴德云
欧学峰 刘淑君 周佳 裴德云

法定代表人（签字）：欧学峰
欧学峰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顾伟

顾伟

项目负责人（签字）: 肖晴

肖晴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张卫杰

张卫杰

梁宗元

梁宗元

徐泰立

徐泰立

钟梦雪

钟梦雪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袁锦
袁 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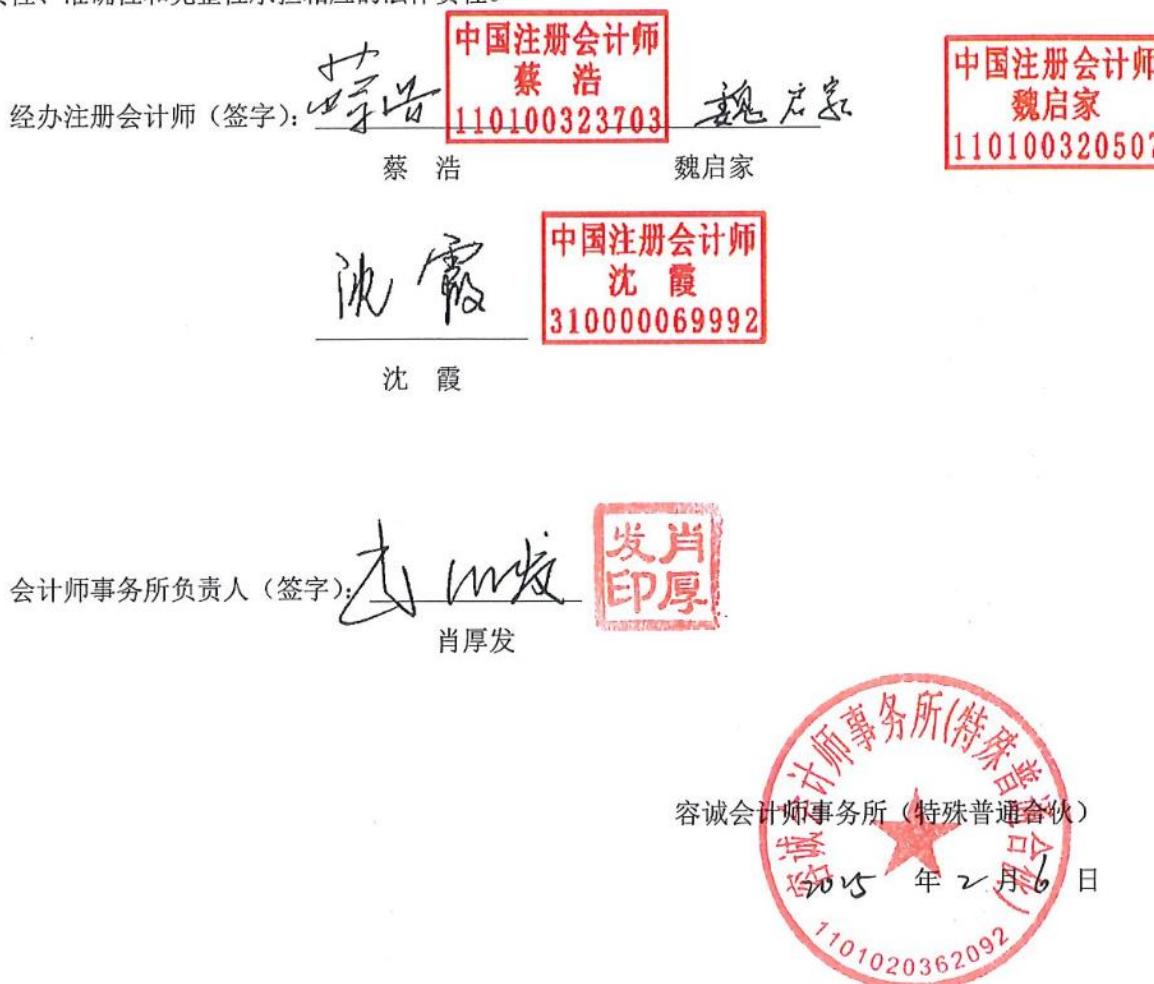
刘丽萍
刘丽萍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高树
高 树



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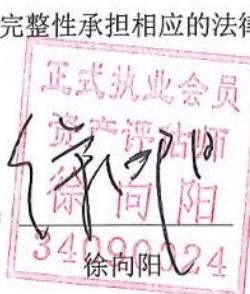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王礼超

王礼超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肖力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